

蘇 莊 泉 全 集 卷 一

321202

書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7 1539B

蘇老泉全集總目

重編蘇老泉全集序 沈卓然

蘇老泉全集原序 邵仁叔

蘇老泉本傳 宋史

蘇老泉年譜 沈卓然

蘇老泉全集 十六卷

附論法四卷



蘇老泉全集 續目

重編蘇老泉全集序

學不可以已也。中庸有曰：「或生而知之，或學而知之，或困而知之，及其知之，一也。」是則非學無以求其知，而非生知不可以無學也。且孔子曰：「我非生而知之者，好古敏以求之者也。」所謂好古敏以求之者，非學而何以天縱之聖，而猶必於學，况未至於聖而爲中人以下者乎？學固不可以已也。

生知者不得而見之，學知者亦尙矣；獨困而知之者，未之有也。於宋有蘇明允者，年二十七而始發憤爲學；及其有成，至於究極天人之際，發揮六經之蘊，而其文汪洋恣肆，雄奇瑰偉，上足以追賈董，下足以抗韓歐。蓋其爲學也晚，有合乎孔子所謂「不憤不啓，不悱不發」其爲學也精，又合乎詩所謂「如切如磋，如琢如磨」宜其成就如是，而爲文學之儒也。豈非困而知之者歟？

噫！學不可以已也。困而不學，以自暴棄者，且爲蘇氏之罪人矣。編次全集旣竣，識之如此，將與吾同學共勉之！

重編蘇老泉全集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十一月，沈卓然序於海上。

原序

宋承五代之後，文氣卑靡；自廬陵歐陽氏宗昌黎先生之學，以爲古文，而後天下翕然知通經學古爲高。然求其接迹廬陵，如針芥之相合，水乳之交融者，尤必推眉山蘇氏父子間也。二蘇具天授之雄才，而又得老泉先生爲之先引，其能卓然成一家言，不足異也；老泉先生中年奮發，無所師承，而能以其文抗衡韓歐，以傳之二子，斯足異已。間嘗取先生之文而讀之，大約以雄邁之氣，堅老之筆，而發爲汪洋恣肆之文。上之究極天人，次之修明經術；而其於國家盛衰之故，尤往往淋漓感慨於翰墨間。先生之文，蓋能馳騁於孟劉賈董之間，而自成一家者也；可不謂純而肆者歟？

然如此者，有本有原。觀先生上歐陽內翰書云：「始之屢躓而益困也，盡焚其平昔之文，以爲不足學也；而益力於古人之文章。始則惶然以疑，旣而胸中豁然以明；久之渾渾乎覺其來之之易。」蓋先生自言其俗學之不足尙，而用力於古之難如此。昌黎先生云：「無誘於勢利，無望其速成，養其根而竅其實，加其膏而希其光。」其先生

之學之所由成，其卽先生之文之不可及歟？

然則以先生而上繼韓歐，下開長公昆仲，殆不足爲先生異矣。予不敏，不能仰窺先生之文於萬一；惟思先生之才，尙好學不倦如此，則凡才之遠不及先生者，更宜何如也？集旣刊成，爰書數言以自勉云。

康熙三十七年，相月旣望，吳郡後學邵仁泓謹序。

蘇老泉先生全集凡例

一、宋儒多稱老蘇先生文集有二十卷，而成泓刻本止十五卷；後啓禎本有十六卷。其原本二十卷，余嘗購求其本，而未能得也。丁丑冬，始獲於其清陸文家，乃知行本十六卷，卽古本約之者也。因雕已成半，未便重依宋本爲式。

一、老泉先生諡法三卷，久未刊行；今依宋本分爲四卷，不敢有異於前人也。

一、老泉先生年譜，據四庫存目，有孫汝聽三蘇年表一卷，以王宗稷別輯東坡年譜，書遂不傳，今獨穎濱年表猶存而已。茲取先生所爲文，與其他傳記參互考較，成年譜

一卷，附之本集。

一、老蘇先生集，向名嘉祐，今依宋本稱爲蘇老泉先生全集。

蘇老泉全集 凡例

蘇老泉本傳 宋史

蘇洵，字明允，眉山人。數舉進士賢良，不中。當至和嘉祐間，偕其子軾、轍至京師。翰林學士歐陽修得洵權書衡論策二十二篇，大愛其文辭，以爲雖賈誼、劉向不過也。以其書獻，得召試，而洵不就。除祕書省校書郎。會詔集建隆以來禮書，乃以爲霸州文安縣主簿。與陳州項城令姚闢同編纂爲太常因革禮一百卷。書方成，奏未報而洵卒。實治平三年戊申四月也。享年五十有八。上聞而哀之，特贈光祿寺丞，敕有司具舟，載其喪歸於蜀。所著文集二十卷，諡法三卷。

蘇老泉本傳

蘇老泉年譜序

眉之山甚奇，而三蘇父子生於其間，以能文稱後世，則更奇；三蘇父子者，父蘇洵，老泉，子軾，子瞻，轍，子由，蜀之眉山人也。二子稟天授之才，能承家學，雖奇而老泉少不喜學，及壯發憤，卒以大成，則奇之尤奇。讀其遺文，而後知其志之堅確，意之精一，有出庸常之表，故能絕類軼羣，如此其至也。向使先生不知自奮於中歲，則亦爲田舍翁，以終老於蓬蒿間，雖二子天授之才，而先生不爲之先，又奚能並稱三蘇，聲施後世，以與眉之山長存也哉？

先生爲學本末，與夫平生出處之間，其見於宋史本傳者頗略，患無詳贍之史實，可得而攷焉。四庫書目錄有孫汝聽三蘇年表一卷，以王宗稷別輯東坡年譜，書遂不傳，今獨穎濱年表猶存而已。用是不揣譎陋，以晨夕之暇，取先生所爲文，與其他傳記參互攷較，分年隸事，而後先生之年譜以具。

蓋譜者，紀事之書，史之流亞也。先生固精於此矣，（文集有譜一卷）余生千載之

後，誠何足以知先生亦惟是稽之以求其確，闕之以存其疑，而不敢魯莽爲之，以愆先生於九原也。書旣成，因識於端。

中華民國二十有四年八月，會稽沈卓然自敘。

蘇老泉年譜

會稽沈卓然輯

起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訖宋英宗治平三年

先生名洵字明允，姓蘇氏，老泉其號也。蜀之眉州眉山人。其先出於高陽氏之苗裔，至唐益州長史味道，卒於官，其子留居於眉焉。曾大父祜，妣李氏；大父杲，妣宋氏；祜與杲當五季時，孟氏據蜀，均不仕。後以軾、轍、貴推恩三世，杲贈太子太保，宋氏追封昌國夫人。父序，以子渙登朝，授大理評事，初贈尚書職方員外郎，再贈太子太傅，妣史氏，初封蓬萊縣太君，追封嘉國夫人。兄澹、渙，並以文學舉進士。澹早卒，渙仕至提點利州路刑獄。先生蓋職方君子也。

宋真宗大中祥符二年，己酉，先生生。

張方平墓表云：「以疾卒，享年五十有八，實治平三年四月。」以卒年推

生年，而知爲生於是歲也。按先生蘇氏族譜云：「蘇氏出自高陽，而蔓延於天下。唐神龍初，長史味道刺眉州，卒於官，一子留於眉，眉之有蘇氏自是始。一則自唐代始居於蜀，爲眉山人也。又族譜後錄云：「蘇氏之先出於高陽，高陽之子曰稱，稱之子曰老童，老童生重黎及吳回，重黎爲帝，嚳火正，曰祝融，以罪誅，其後爲司馬氏，而其弟吳回復爲火正。吳回生陸終，陸終生子六人，長曰樊，爲昆吾，次曰惠連，爲參胡，次曰箴，爲彭祖，次曰來言，爲會人，次曰安，爲曹姓，季曰惠連，爲芊姓。六人者皆有後，其後各分爲數姓，昆吾始姓己氏，其後爲蘇、顧、溫、董。當夏之時，昆吾爲諸侯伯，歷商而昆吾之後無聞，至周有忿生，爲司寇，能平刑，以教百姓，周公稱之，蓋書所謂『司寇蘇公』者也。司寇蘇公與檀伯達皆封於河，世世仕周，家於其封，故河南河內皆有蘇氏，六國之際，秦及代厲，其苗裔也。至漢興，而蘇氏始徙入秦，或曰：『高祖徙天下豪傑以實關中，而蘇氏遷焉。』其後曰建，家於長安杜陵，武帝時爲將，以擊匈奴有功，封平陵侯，其後世遂家於其封，建生三子，長曰嘉，次曰武，次曰賢。

嘉爲奉車都尉，其六世孫純爲南陽太守，生子曰章，當順帝時爲冀州刺史，又遷爲并州，有功於其人，其子孫遂家於潁州，其後至唐武后之世，有味道者，味道聖曆初爲鳳閣侍郎，以貶爲眉州刺史，遷爲益州長史，未行而卒，有子一人不能歸，遂家焉，故眉之蘇皆宗益州長史味道。其敘蘇氏所自出，與其遷徙所由，抑亦詳矣。

三年，庚戌，二歲。

四年，辛亥，三歲。

五年，壬子，四歲。

六年，癸丑，五歲。

七年，甲寅，六歲。

五年，一可知。

八年，乙卯，七歲。

九年，丙辰，八歲。

天禧元年，丁巳，九歲。

二年，戊午，十歲。

三年，己未，十一歲。

四年，庚申，十二歲。

五年，辛酉，十三歲。

乾興元年，壬戌，十四歲。春二月，真宗崩，仁宗卽位。

仁宗天聖元年，癸亥，十五歲。

是歲姪位生長兄澹子也。按位歿於嘉祐五年六月，先生文集有祭姪位文曰：「汝之生，後余

二年，甲子，十六歲。

三年，乙丑，十七歲。

四年，丙寅，十八歲。

五年，丁卯，十九歲。

是歲夫人程氏來歸。按司馬光武陽縣君墓誌銘曰：「夫人姓程氏，眉山大佛寺丞文應之

女，生十八年歸蘇氏。」

六年，戊辰，二十歲。

是歲生長女旋天。

按極樂院造六菩薩記曰：「始予少年時，父母俱存，兄弟妻子備具，終日嬉遊，不知有死生之悲，自長女之夭，不四五年而丁母夫人之憂，蓋年二十有四矣。」故長女疑卽是歲生，旋以夭殤也。

七年，己巳，二十一歲。

八年，庚午，二十二歲。

按題張仙畫像云：「洵嘗於天聖庚午重九日，至玉局觀，無礙子卦肆，見一畫像，筆法清奇，乃云：『張仙也，有感必應。』」因解玉環易之。洵尚無子嗣，每旦必露香以告，數年，既得軾，又得轍，一則其長子景先，或於明道間生也。

九年，辛未，二十三歲。

明道元年，壬申，二十四歲。

是歲母史氏卒。按族譜後錄下篇云：「先公十五年而卒，追封蓬萊縣太君。」與極樂院造六菩薩記云：「自長女之夭，不四五年而丁母夫人之憂，蓋年二十有四矣。」相合，其後十五載而有

父職方君序之喪焉。

二年，癸酉，二十五歲。

景祐元年，甲戌，二十六歲。

二年乙亥二十七歲。是歲先生始發憤爲學。按武陽縣君墓誌銘云：「府君年二十七猶不學，一日慨然謂夫入曰：『吾自視今猶可學，然家待我而生，學且廢生，奈何！』夫人曰：『我欲言之久矣，惡使子爲我而學者，子苟有志，以生累我可也。』」卽罄出服玩鬻之以治生，不數年遂爲富家。府君由是復專志於學，卒成大儒。觀此，則先生雖自發憤於一旦，而得以專精於學者，亦賴夫人內助之賢也。

三年丙子二十八歲。是歲長兄澹卒。冬十二月十九日子軾生。

四年丁丑二十九歲。是歲舉進士不中歸，益閉戶讀書。按歐陽修老泉先生墓誌銘云：「君少獨不喜學，年已壯猶不知書，職方君縱而不問，鄉閭親族皆怪之，或問其故，職方君笑而不答，亦自如也。年二十七始大發憤，謝其素所往來少年，閉戶讀書爲文辭，歲餘舉進士再不中，又舉茂才異等，又不中，退而歎曰：『此不足爲吾學也。』」悉取所爲文數百篇焚之，益閉戶讀書。長子景先天亡。按極樂院造六菩薩記云：「其後五年而喪兄希白，又一年而長子死。」希白者長兄澹字也。前歲澹卒，則景先死於是歲，惟生年不可明耳。

寶元元年戊寅三十歲。

二年己卯三十一歲。春二月二十日子轍生。文集有名二子說一首，當作於轍生之後，或在是年也。

康定元年庚辰三十二歲。

慶曆元年辛巳三十三歲。是歲幼姊亡。按極樂院造六菩薩記云：「後五年而喪兄希白，又一年而長子死，又

四年而幼姊亡，又五年而次女卒。」蓋謂兄澹卒於丙子，長子景先天於丁丑，次女卒於此後五年丙戌，而幼姊則亡於是歲也。

二年壬午三十四歲。

三年癸未三十五歲。

四年甲申三十六歲。自景祐二年乙亥至是，先生蓋已殫精於學十年矣，乃始爲文，以發其所蘊蓄。文集幾策，權書衡論六經論太玄論洪範論史論等篇，雖非作於一時，然皆此後所作，可以無疑。按其後與雷太簡書云：「嚮者權書衡論幾策，皆僕閒君之所爲。」又於上歐陽內翰第一書云：「洵少年不學生，二十五歲始知讀書。從士君子遊，而又不刻意勵行，以古人自期，而視與己同列者，皆不勝己，則遂以爲可矣。其後困益甚，然每取古人之文而讀之，始覺其出言用意，與己大別。時復內顧其才，則又似夫不遂止於是而已者。由是盡燒曩時所爲文數百篇，取論語孟子韓子及其他聖人賢人之文，而兀然端坐，終日以讀之者七八年。方其始也，入其中而惶然博觀於其外，而駭然以驚；及其久也，讀之益精，而其胸中豁然以明。若人之言固當然者，然猶未敢自出其言也。時既久，胸中之言日益多，不能自制，試出而書之，已而再三讀之，渾渾乎覺其來之易矣。然猶未敢以爲是也。近所爲洪範論史論凡七篇，執事觀其如何？」讀此可知其十年來之堅苦卓絕，非先生不能自道，不然則誰其知之邪？

五年乙酉三十七歲。按蘇子由東坡墓誌銘云：「公生十年，而先君宦學四方。」蓋是歲去蜀宦學，第所適何方，未能考見矣。

六年丙戌三十八歲。是歲次女卒。

七年丁亥三十九歲。是歲遊京師，舉進士不中，遂適度州，以父職方君卒，自度回蜀。按先生前年去蜀宦學，是歲至京師，再舉進士，不中，遂適度州，聞父卒而回蜀也。後十年，上歐陽內翰第一書云：「洵在京師，親見其事。」又云：「退而處十年。」可徵。又祭史彥輔文曰：「旅遊王城，飲食寤寐，相恃以安。慶曆丁亥，詔策告罷，余將西轍，慨然有懷，吾親老矣，甘旨未完，往從南公，奔走乞假，遂至於度……及秋八月，余將北歸，亦既具船，有書晨至，開視驚叫，遂丁大艱。」蓋敘自京至度，在度丁憂，纖悉都盡矣。又族譜後錄下篇云：「先子諱序，字仲先。」

生於開寶六年，而歿於慶曆七年。祭史親家母文則曰：「始自丁亥，天崩地坼，先君歿世。」職方君歿當在是歲確矣。

八年戊子四十歲。在蜀居父喪。按孫汝聽穎濱年表云：「八年戊子，父洵以家艱閉戶讀書，因以學術授二子。」

曰：「是庶幾能明吾學者。」觀此，則自此歲起，並在蜀家居，以學術授二子也。

皇祐元年己丑四十一歲。

二年庚寅四十二歲。

三年辛卯四十三歲。

四年壬辰四十四歲。

五年癸巳四十五歲。

是歲幼女死。按武陽縣君墓誌銘云：「幼女有夫人之風，能屬文，年十九，既嫁而卒。」推其生年，當長於東坡一歲，而題張仙畫像謂「尙無子嗣」，惟其後生長子景先，不知在何歲。然幼女生於乙亥，東坡生於丙子，則可確然無疑，而景先於東坡生之明年夭亡，則爲丁丑，故於題張仙畫像僅言軾轍，不言

景先，意爲是耳。

至和元年甲午四十六歲。

是歲有長姊之喪。按極樂院造六菩薩記云：「又六年而失其幼女，服未既而有長姊之喪。」不在是歲，則在去年。惟長姊與幼姊孰爲任氏姊，無可考徵。然觀祭任氏姊文有曰：「姊之未亡，洵作族譜。」則任氏姊似卽長姊，而族譜蓋作於任氏姊未亡之前。其族譜後錄二篇，則在次年續纂者也。

二年乙未四十七歲。

秋九月，纂蘇氏族譜後錄上下篇成。惟譜例及蘇氏族譜據祭任氏姊文，可知在前歲作。

至大宗譜法蘇氏族譜亭記二篇，或非同時所作，未可知也。

嘉祐元年丙申四十八歲。

是歲三月，將與二子遊京師，先有上張侍郎書，略云：「洵今年幾五十，以嬾鈍廢於

世誓將絕進取之意，惟此二子，不忍使之復爲湮鬱棄置之人。今年三月，將與之如京師。又穎濱年表：嘉祐元年丙申，亦云：「是春轍父子三人同遊京師，過成都，謁知益州張方平，而墓表又云：「初，君將遊京師，過益州，與僕別，且見其軾轍及其文卷，曰：『二子將從鄉舉，可哉！』僕披其卷，曰：『從鄉舉，乘駢驥而馳閭巷也，六科所以拔英俊，君二子從此選，猶不足聘其逸力耳。』又本傳謂：「至和嘉祐間，偕其二子軾轍至京師。」則以是年九月始改元，故曰「至和嘉祐間」耳。將至長安，有與王長安書，赴京途中，作上田待制詩。又途次長安，上都，傳諫議詩。上韓樞密書。上富丞相書。上文丞相書。上歐陽內翰第一書，獻洪範論史論等七篇。上田樞密書。上余青州書。送石昌言使北引。按東坡年譜：嘉祐元年丙申，有一寫老蘇送石舍人序，蓋卽此文。與陳景回詩。歐陽永叔白孫詩。答二任詩。按諸書皆至京師後所上，惟先後次第則無可考，而與陳景回詩以下，亦至京後作，故於答二任詩云：「昨者入京，洛文章被人誇」也。撰張益州畫像記。記曰：「至和元年秋，蜀人傳言有寇至。」又曰：「明年正月朔旦，相慶如他日，遂以無事。」又明年正月，相告留公像於淨衆寺。」按自至和元年至此年，爲嘉祐元年，然文作於未改元前，故不云嘉祐，且疑爲在蜀時作也。

二年丁酉，四十九歲。春三月，二子軾轍同登進士第。上歐陽內翰第二書。與韓舍人書。夏四月，癸丑，夫

入程氏卒。先生自京師回蜀，二子亦以母憂偕歸。按武陽縣君墓誌銘云：「夫人以嘉祐二年四月癸丑終於鄉里，其年十二月庚子，葬於彭山縣安鎮鄉，可龍里，享年四十八。軾登朝，進封武陽縣君。」按夫人享年四十八，是歲先生四十九，則夫人少一歲，蓋生於宋真宗大中祥符三年庚戌也。上歐陽內翰第三書。與吳殿院書。按二書皆歸蜀後所作。冬十二月庚子，葬夫人程氏。按其後十年，治平三年四月，先生卒於京師，其喪回蜀，遂與夫人合葬焉。祭亡妻文。老翁井銘。按此蓋卜葬夫人時作。

三年戊戌五十歲。先生在蜀家居。冬以歐陽修薦，召試紫微閣，不就。按本傳云：「翰林學士歐陽修得洵權書，衡論策二十二篇，大愛其文辭，以爲雖劉向賈誼不過也。」蓋歐公以先生文獻於朝而薦之，故得召試也。其薦表略云：「伏見眉州布衣蘇洵，履行純固，性識明達，亦嘗一舉有司，不中，遂退而力學。其議論精於物理，而善識變權，文章不爲空言，而宜於今，實有用之言，非特能文之士也。其人文行久爲鄉閭所稱，而守道安貧，不營仕進，苟無薦引，則遂棄於聖時。其所撰書二十篇，謹隨狀上進。」云云。先生既不就試，乃上皇帝書言十事。按與梅聖俞書有云：「自離京師，行已二年，不意朝廷尙未見遺，以其不肖之文，猶有可者，前月承本州發遣赴闕就試。聖俞自思，僕豈欲試者，惟其平生不能區區附會，有司之尺度，是以此窮困。今乃以五十衰病之身，奔走萬里以就試，不亦爲山林之士所輕笑哉？」又云：「昨適有病，遂以此辭，然恐無以上答朝廷之恩，因爲上皇帝書一通以進。」與雷太簡書按亦言召試不就之意，皆是冬作。

四年己亥五十一歲。上歐陽內翰第四書略云：「洵久不奉書，非敢有懈，以爲用公之奏而得召，恐有私謝之嫌。今者洵旣不行，而朝廷又欲必致之，恐聽者之不察，以爲匹夫而要君命，苟以爲高而求名，亦且得罪於門下。故略陳一二以曉左右。」又云：「始公進其文，自丙申之秋，至戊戌之冬，凡七百餘日，而得召朝廷之事，其節目期限，如此之繁且久也。」又云：「今歲之秋，軾轍已服闋，亦不可不與之俱，東恐內翰怪其久而不來，是以略陳其意。」按東坡年譜嘉祐四年己亥云：「是歲先生年二十四，服除，十二月侍老蘇舟行適楚。」又類濱年表云：「四年己亥，侍父遊京師。」又云：「五年庚子，自江陵至京師。一蓋先生先有適楚之行，而於次歲至京師，則與上歐公書所云皆同也。」撰丹稜楊君墓誌銘。又有與楊節推書論撰墓誌銘事。

五年庚子五十二歲。是歲以再召試不就，除祕書省校書郎，與二子軾轍至京師。按與趙司諫書有云：「頃以校書郎見授」是也。尋以爲霸州文安縣主簿，與陳州項城令姚闢同編纂太常禮書，因上議修禮書狀。

上韓丞相書。上歐陽內翰第五書。夏六月，姪位卒。位，長兄澹子也。有祭姪位文。賀歐陽樞密啓。按歐陽修年譜，以嘉祐五年十一月辛丑拜樞密副使。

六年辛丑五十三歲。

七年壬寅五十四歲。秋八月，仲兄渙卒。渙字文甫，集有仲兄字文甫說。

八年癸卯五十五歲。春三月，仁宗崩，英宗即位。上韓昭文論山陵書，規以薄葬之義。按墓表云：「初作昭陵，禮廢闕，琦爲大禮使，事從厚，調發趣辦，州縣騷然。先生以書諫琦，且再三，至引華元不臣以責之。琦爲變色，然顧大義，爲稍省其過甚者。及先生歿，琦亦頗自咎恨，以詩哭之曰：『知賢不早用，愧莫先於余。』則先生之直諫，韓公之悔過，皆爲不可及也。時王安石名盛，歐陽修勸先生與之遊，安石亦願交於先生。先生曰：『吾知其入矣，是不近人情者，鮮不爲天下患。』安石母死，士大夫皆弔，先生獨不往，作辨姦論一篇。按顧棟高王安石年譜云：「嘉祐八年癸卯八月辛巳，毋夫人仁壽縣君卒於京師。」論蓋作於是時也。

英宗治平元年甲辰五十六歲。

二年乙巳五十七歲。

三年丙午五十八歲。春，纂太常因革禮百卷，成，上其書，未報。夏四月，戊申，先生以疾卒於京師。按墓表云：「

以疾卒，享年五十八。實治平三年四月。英宗聞而傷之，特贈光祿寺丞，命有司具舟，載其喪歸葬於蜀。明年八月壬辰，葬於彭山縣安鎮鄉可龍里。一蓋與夫人程氏合葬也。按後以二子軾、轍貴顯，推恩三代，先生贈太子太師，夫人追封成國太夫人。又東坡年譜：元豐七年甲子，自黃州至江州，有寫寶蓋頌與僊長老序云：「圓通禪院先君舊遊也。四月二十四日晚至，宿焉。明日先君忌日，寫寶蓋頌以贈長老僊公。」則先生蓋卒於治平三年四月二十五日也。

蘇老泉年譜

蘇老泉全集目錄

卷一 幾策

審勢	一
審敵	四

卷二 權書

權書敘	八
心術	八
法制	九
強弱	一〇
攻守	一一
用間	一三

卷三 權書

孫武	一四
子貢	一五

卷四 衡論

六國	一六
項籍	一七
高祖	一八

卷五 衡論

衡論敘	一九
遠慮	一九
御將	二一
任相	二三
重遠	二四
廣士	二六
養才	二八
申法	二九
議法	三一

兵制……………三三
田制……………三五

卷六 六經論

易論……………三七
禮論……………三八
樂論……………四〇
詩論……………四一
書論……………四二
春秋論……………四三

卷七 太玄論

太玄論上……………四五
太玄論中……………四七
太玄論下……………四七
太玄論總例引……………四九
四位……………四九
九贊……………四九

八十一首……………五〇
三方……………五一
三州……………五四
九部……………五六
三家……………五六

撰法……………五七
占法……………五七
推玄算……………五八
求表之贊……………五八
曆法……………五九

卷八 洪範論

洪範論敘……………六〇
洪範上……………六〇
洪範中(并圖)……………六一
一圖指傳之謬……………六二
一圖形今之意……………六四
洪範下……………六四

洪範後敘……………六五

卷九 雜論

史論引……………六六

史論上……………六七

史論中……………六八

史論下……………六九

諫論上……………七一

諫論下……………七十二

制敵……………七三

譽妃論……………七四

管仲論……………七五

明論……………七六

辨奸論……………七七

三子知聖人汗論……………七八

利者義之和論……………七九

卷十 上書

上皇帝書……………七九

卷十一 書

上韓樞密書……………一

上富丞相書……………三

上文丞相書……………四

上田樞密書……………六

上余青州書……………七

卷十二 書

上歐陽內翰第一書……………九

上歐陽內翰第二書……………一一

上歐陽內翰第三書……………一二

上歐陽內翰第四書……………一二

上歐陽內翰第五書……………一三

上王長安書……………一四

上張侍郎第一書……………一五

上張侍郎第二書……………一六

上韓舍人書……………一六

卷十三 書

上韓丞相書……………一七

上韓昭文論山陵書……………一八

與梅聖俞書……………二〇

答雷太簡書……………二一

與楊節推書……………二一

與吳殿院書……………二二

謝趙司諫書……………二二

卷十四 譜

譜例……………二三

蘇氏族譜……………二四

族譜後錄上篇……………二七

族譜後錄下篇……………二九

太宗譜法……………三一

蘇氏族譜亭記……………三二

卷十五 雜文

張益州畫像記……………三四

彭州圓覺禪院記……………三五

極樂院造六菩薩記……………三六

木假山記……………三六

老翁井銘……………三七

王荊州畫像贊……………三七

吳道子畫五星贊……………三八

仲兄字文甫說……………三八

名二子說……………三九

題張僊畫像……………三九

送吳侯職方赴闕序……………三九

送石昌言使北引……………四〇

丹稜楊君墓誌銘……………四一

祭史彥輔文……………四一

祭任氏姊文……………四二

祭亡妻文……………四三

祭姪位文	四三
祭史親家祖母文	四四
議修禮書狀	四四
賀歐陽樞密咨	四五
謝相府啓	四五

卷十六 雜詩

雲興于山	四六
有驥在野	四六
有觸者犢	四七
朝日載昇	四七
我客至止	四七
顏書	四七
歐陽永叔白兔	四八
答二任	四八
陳景回治園園	四八
憶山送人	四九
上田待制詩	五〇

送次長安上都漕傳諫議

答陳公美

又答陳公美三首

送李才元學士知邛州

送陸權叔提舉茶稅

送王吏部知徐州

藤樽

送任師中任清江

送吳待制中復知潭州

從叔母楊氏輓詞

次韻和縉叔遊仲容西園

香

卷十七 諡法上

神

聖

賢

堯

卷十八 諡法上

昭	明	宣	景	釐	章	元	懿	獻	康	成	武	文	湯	禹	舜
.....
六二	六一	六一	六〇	六〇	六〇	五九	五九	五九	五九	五八	五七	五六	五六	五六	五五

壯	克	剛	毅	強	勇	威	桓	烈	襄	翼	戴	穆	肅	莊	恭	敬	正
.....
六八	六八	六七	六七	六七	六六	六六	六六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五	六四	六四	六四	六三	六三	六二

思	夷	原	商	順	真	靖	質	匡	白	節	貞	簡	定	安	魏	園	果
.....
七三	七二	七二	七二	七二	七一	七一	七一	七一	七〇	七〇	七〇	六九	六九	六九	六八	六八	六八

軍	世	憲	博	睿	英	卷十九	大	光	高	玄	和	顯	使	曷	胡	考
.....	諡法下
七七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六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五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四	七三	七三	七三

清	觀	理	寬	達	信	敏	周	義	禮	慎	智	仁	惠	忠	孝	趕	堅
.....
八二	八二	八二	八二	八二	八一	八一	八一	八〇	八〇	八〇	七九	七九	七八	七八	七七	七七	七七

介	莫	卷二十	密	讓	溫	深	齊	鼎	慈	基	類	度	良	益	欽	直
.....	諡法下
八六	八六		八六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五	八四	八四	八四	八四	八四	八三	八三	八三

蘇老泉全集 目錄

愍	悼	懷	平	革	淑	廣	攝	傲	祁	震	友	謙	勤	素	敵	純	厚
九〇	九〇	九〇	八九	八九	八九	八九	八八	八八	八八	八八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七	八六	八六

幽	靈	伐	躁	攜	夸	儉	野	冲	舒	紹	丁	息	聲	懼	易	隱	哀
九四	九四	九四	九四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三	九二	九二	九二	九二	九二	九一	九一	九一	九一

福	千	亢	頃	僭	墨	聞	蕩	榮	虛	愛	刺	戾	煬	紂	桀	荒	厲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九	八	八	七	七	七	七	六	六	六	六	六	五	五	五	五	五

潔	要	愿	苛	輕	比	專
一	一	一	九	九	九	九
〇	〇	〇	九	九	九	九
〇	〇	〇	九	九	九	九

蘇老泉全集

卷一 幾策

審勢

治天下者定所尙，所尙一定，至於萬千年而不變，使民之耳目純於一，而子孫有所守，易以爲治。故三代聖人，其後世遠者至七八百年，夫豈惟其民之不忘其功，以至於是，蓋其子孫得其祖宗之法，而爲據依，可以永久。夏之尙忠，商之尙質，周之尙文。視天下之所宜尙，而固執之，以此而始，以此而終，不朝文而暮質，以自潰亂。故聖人者出，必先定一代之所尙。周之世，蓋有周公爲之制禮，而天下遂尙文；後世有賈誼者，說漢文帝，亦欲先定制度，而其說不果用。

今者天下幸方治安，子孫萬世帝王之計，不可不預定於此時；然萬世帝王之計，常先定所尙，使其子孫可以安坐而守其舊。至於政弊，然後變其小節，而其大體卒不可革易，故享世長遠，而民不苟簡。今也考之於朝野之間，以觀國家之所尙者，而愚猶有惑也。何則？天下之勢，有強弱，聖人審其勢而應之以權。勢強矣，強甚而不已，則折勢弱矣，弱甚而不已，則屈。聖人權之，而使其甚不至於折與屈者，威與惠也。

夫強甚者，威竭而不振；弱甚者，惠褻而下不以爲德。故處弱者利用威，而處強者利用惠。乘強之威以行惠，則惠尊；乘弱之惠以養威，則威發。而天下震慄，故威與惠者，所以裁節天下強弱之勢也。然而不知強弱之勢者，有殺人之威，而下不懼；有生人之惠，而下不喜。何者？威竭而惠褻故也。故有天下者，必先審知天下之勢，而後可與言用威惠；不先審知其勢，而徒曰我能用威，我能用惠者，未也。

故有強而益之，以威弱而益之以惠，以至於折與屈者，是可悼也。譬之一人之身，將欲乳藥餌石，以養其生，必先審觀其性之爲陰，其性之爲陽，而投之以藥石。藥石之陽，而投之陰；藥石之陰，而投之陽。故陰不至於涸，而陽不至於亢。苟不能先審觀己之爲陰，與己之爲陽，而以陰攻陰，以陽攻陽，則陰者固死於陰，而陽者固死於陽，不可救也。是以善養身者，先審其陰陽，而善制天下者，先審其強弱，以爲之謀。

昔者周有天下，諸侯太盛，當其盛時，大者已有地五百里，而畿內反不過千里，其勢爲弱。秦有天下，散爲郡縣，聚爲京師，守令無大權柄，伸縮進退，無不在我，其勢爲強。然方其成，康在上，諸侯無大小，莫不臣伏，弱之勢未見於外，及其後世失德，而諸侯禽奔獸遁，各固其國，以相侵攘，而其上之人卒不悟，區區守姑息之道，而望其能以制服強國，是謂以弱政濟弱勢，故周之天下卒斃於弱。秦自孝公，其勢固已駸駸焉，日趨於強大，及其子孫已并天下，而亦不悟，專任法制，以斬撻平民，是謂以強政濟強勢，故秦之天下卒斃於強。周拘於惠而不知權，秦勇於威而不知本，二者皆不審天下之勢也。

吾宋制治有縣令，有郡守，有轉運使，以大系小，絲牽繩聯，總合於上。雖其地在萬里外，方數千里，擁兵百萬，而天子一呼於殿陛間，三尺豎子，馳傳捧詔，召而歸之京師，則解印趨走，惟恐不及，如此之勢，秦之所恃以強之勢也。勢強矣，然天下之病常病於弱。噫！有可強之効如秦，而反陷於弱者，何也？習於惠而怯於威也。惠太甚而威不勝也。

夫其所以習於惠而惠太甚者，賞數而加於無功也；怯於威而威不勝者，刑弛而兵不振也。由賞與刑與兵之不得其道，是以有弱之寶，著於外焉。

一何謂弱之寶？一曰：一官吏曠惰職廢不舉，而敗官之罰不加嚴也；多贖數赦，不問有罪，而典刑之禁不能行也。冗兵驕狂，負力幸賞，而維持姑息之恩，不敢節也。將帥覆軍，匹馬不返，而敗軍之責不加重也。羌胡強盛，陵

歷中國；而鑿金繒增幣帛之取，不爲怒也。若此類者，大弱之實也。久而不治，則又將有大於此，而遂浸微浸消，釋然而實，以至於不可救止者乘之矣。

然愚以爲弱在於政，不在於勢，是謂以弱政敗強勢。今夫一與薪之火，衆人之所憚，而不敢犯者也；舉而投之河，則何熱之能爲？是以負強秦之勢，而溺於弱周之弊，而天下不知其強焉者，以此也。雖然，政之弱，非若勢弱之難治也。借如弱周之勢，必變易其諸侯，而後強可能也；天下之諸侯固未易變易，此又非一日之故也。

若夫弱政，則用威而已矣，可以朝改而夕定也。夫齊，古之強國也；而威王又齊之賢王也。當其卽位，委政不治，諸侯竝侵，而人不知其國之爲強國也；一旦發怒，裂萬家，封卽墨大夫，召烹阿大夫，與常譽阿大夫者，而發兵擊趙、魏、衛、趙、魏、衛盡走，請和，而齊國人人震懼，不敢飾非者，彼誠知其政之弱，而能用其威，以濟其弱也。

況今以天子之尊，藉郡縣之勢，言脫於口，而四方響應；其所以用威之資，固已完具。且有天下者，患不爲焉；有欲爲焉，無不可者。今誠能一留意焉於用威，一賞罰，一號令，一舉動，無不一切出於威嚴，用刑法而不赦有罪，力行果斷，而不牽衆人之是非，用不測之刑，用不測之賞，而使天下之人視之，如風雨雷電，遽然而至，截然而下，不知其所從發，而不可逃遁。朝廷如此，然後平民益務檢慎，而姦民猾吏，亦常恐恐然懼刑法之及其身，而斂其手足，不敢軋犯法。此之謂強政。政強矣，爲之數年，而天下之勢，可以復強。愚故曰：乘弱之惠，以養威，則威發而天下震慄。然則以當今之勢，求所謂萬世爲帝王，而其大體卒不可革易者，其尙威而已矣。

或曰：「當今之勢，事誠無便於尙威者；然孰知夫萬世之間，其政之不變，而必曰威邪？」愚應之曰：「威者，君之所恃以爲君也；一日而無威，是無君也。久而政弊，變其小節而參之以惠，使不至若秦之甚可也；舉而棄之過矣。」

或者又曰：「王者任德不任刑；任刑，霸者之事，非所宜言。」此又非所謂知理者也。失湯武，皆王也；桓文，

皆霸也。武王乘紂之暴，出民於炮烙斬刑之地，苟又遂多殺人，多刑人以爲治，則民之心去矣。故其治一出於禮義。彼湯則不然，桀之德固無以異紂，然其刑不若紂暴之甚也。而天下之民化其風，淫情不事法度。書曰：『有衆率怠弗協。』而又諸侯昆吾氏首爲亂，於是誅鋤其強梗，怠惰不法之人，以定紛亂。故記曰：『商人先罰而後賞。』至於桓文之事，則又非皆任刑也。桓公用管仲，仲之書好言刑，故桓公之治常任刑。文公長者，其佐狐趙先魏，皆不說以刑法，其治亦未嘗以刑爲本，而號亦爲霸。而謂湯非王，而文非霸也，得乎？故用刑不必霸，而用德不必王，各觀其勢之何所宜用而已。然則今之勢，何爲不可用刑？用刑何爲不曰王道？彼不先審天下之勢，而欲應天下之務難矣。」

審敵

「中國內也，四夷外也。憂在內者，本也；憂在外者，末也。夫天下無內憂，必有外懼；本旣固矣，盍釋其末以息肩乎？」曰：「未也。古者夷狄憂在外，今者夷狄憂在內，釋其末可也，而愚不識方今夷狄之憂爲末也。古者夷狄之勢大弱則臣，小弱則遁；大盛則侵，小盛則掠。吾兵良而食足，將賢而士勇，則患不及中原。如是而曰外憂可也。今之蠻夷，姑無望其臣與遁，求其志止於侵掠，而不可得也。」

北胡驕姿爲日久矣，歲邀金繒以數十萬計。曩者幸吾有西羌之變，出不遜語以撼中國，天子不忍使邊民重困於鋒鏑，是以虜日益驕，而賄日益增。迨今凡數十百萬，而猶慊然未滿其欲，視中國如外府，然則其勢又將不止數十百萬也。夫賄益多，則賦斂不得不重，賦斂重則民不得不殘。故雖名爲息民，而其實愛其死而殘其生也，名爲外憂，而其實憂在內也。外憂之不去，聖人猶且恥之；內憂而不爲之計，愚不知天下之所以久安而無變也。」

古者匈奴之強，不過冒頓；當暴秦刻剝，劉項戰奪之後，中國溘然矣。以今度之，彼宜遂入踐中原，如決大河，潰蟻壤，然卒不能越其疆，以有吾尺寸之地。何則？中原之強，固百倍於匈奴；雖積衰新造，而猶足以制之也。五代之際，中原無君，晉塘苟一時之利，以子行事，匈奴割幽燕之地，以資其強大。孺子繼立，大臣外叛，匈奴掃境來寇，兵不血刃，而京師不守，天下被其禍。匈奴自是始有輕中原之心，以爲可得而取矣。及吾宋景德中大舉來寇，章聖皇帝一戰而却之，遂與之盟，以和夫人之情，勝則狂，狂則敗；敗則懲，懲則勝。匈奴狃石晉之勝，而有景德之敗，懲景德之敗，而愚未知其所勝，甚可懼也。

「雖然，數十年之間，能以無大變者，何也？」匈奴之謀，必曰：『我百戰而勝人，人雖屈而我亦勞；馳一介入中國，以形凌之，以勢邀之，歲得金錢數十百萬。如此數十歲，我益數百千萬，而中國損數百千萬，吾日以富中國，日以貧；然後足以有爲也。』天生北狄，謂之犬戎，投骨於地，狃然而爭者，犬之常也。今則不然，邊境之上，豈無可乘之覺？使之來寇，大足以奪一郡，小亦足以殺掠數千人，而彼不以動其心者，此其志非小也。將以蓄其銳而伺吾隙，以伸其所大欲，故不忍以小利而敗其遠謀。古人有言曰：『爲虺弗摧，爲蛇奈何！』匈奴之勢，日長炎炎，今也柔而養之，以冀其卒無大變，其亦惑矣。

且今中國之所以竭生民之力，以奉其所欲，而猶恐恐焉懼一物之不稱其意者，非謂中國之力不足以支其怒邪？然以愚度之，當今中國雖萬萬無有如石晉可乘之勢者，匈奴之力雖足以犯邊，然今十數年間，吾可以必無犯邊之憂，何也？非畏吾也，其志不止犯邊也。其志不止犯邊，而力又未足以成其所欲爲，則其心惟恐吾之一旦絕其好，以失吾之厚賂也。」

「然而驕傲不肯少屈者，何也？」其意曰：「邀之而後固也。鷲鳥將擊，必匿其形。昔者冒頓欲攻漢，漢使至，輒匿其壯士健馬。故兵法曰：『詞卑者進也，詞強者退也。』今匈奴之君臣莫不張形勢以夸我，此其志不欲戰。」

明矣。闔廬之入楚也，因唐蔡；匈奴踐之入吳也，因齊晉。匈奴誠欲與吾戰，邪曩者陝西有元昊之叛，河朔有王則之變，嶺南有智高之亂，此亦可乘之勢矣。然終以不動，則其志之不欲戰又明矣。吁！彼不欲戰，而我遂不與戰，則彼既得其志矣。兵法曰：『用其所欲，行其所能，廢其所不能，於敵反是。』今無乃與此異乎？

且匈奴之力，既未足以伸其所大欲，而奪一郡，殺掠數千人之利，彼又不以動其心，則我勿賂而已。勿賂而彼以爲辭，則對曰：『爾何功於吾，歲欲吾賂，吾有戰而已，賂不可得也。』雖然，天下之人必曰：『此愚人之計也。』天下孰不知賂之爲害，而無賂之爲利，顧勢不可耳。』愚以爲不然。當今夷狄之勢，如漢七國之勢。

昔者高祖急於滅項籍，故舉數千里之地，以王諸將；項籍死，天下定，而諸將之地，因遂不可削。當是時，非劉氏而王者，八國；高祖懼其且爲變，故大封吳、楚、齊、趙，同姓之國，以制之。既而信、越、布、縮皆誅死，而吳、楚、齊、趙之強，反無以制。當是時，諸侯王雖名爲臣，而其實莫不有帝制之心。膠東、膠西、濟南，又從而和之。於是擅爵人，赦死罪，戴黃屋，刺客公行，七首交於京師，罪至章也。勢至逼也。然當時之人，猶且徜徉容與，若不足慮。月不圖歲，朝不計夕，循循而摩之，煦煦而吹之，幸而無大變，以及於孝景之世，有謀臣曰鼂錯，始議削諸侯地，以損其權。天下皆曰：『諸侯必且及。』錯曰：『固也。削亦反，不削亦反；削之則反疾而禍小，不削則反遲而禍大。吾懼其不及，今反也。』天下皆曰：『鼂錯愚。』

吁！七國之禍，期於不免，與其發於遠而禍大，不若發於近而禍小。以小禍易大禍，雖三尺童子，皆知其當然。而之所以不與錯者，彼皆不知其勢將有遠禍，與知其勢將有遠禍，而度己不及見，謂可以寄之後人，以苟免吾身者也。然則錯爲一身謀則愚，而爲天下謀則智。人君又安可捨天下之謀，而用一身之謀哉？

今日匈奴之強，不減於七國，而天下之人，又用當時之議，因循維持，以至於今，方且以爲無事，而愚以爲天下之大計，不如勿賂，勿賂則變疾而禍小，敗之則變遲而禍大。畏其疾也，不若畏其大；樂其遲也，不若樂其小。天

下之勢，如坐弊船之中，駸駸乎將入於深淵，不及其尚淺也，舍之而求所以自生之道，而以濡足爲解者，是固夫覆溺之道也。聖人除患於未萌，然後能轉而爲福。今也不幸養之以至此，而近憂小患，又憚而不決，則是遠憂大患，終不可去也。赤壁之戰，惟周瑜呂蒙知其勝，伐吳之役，惟羊祜張華以爲是。然則宏遠深切之謀，固不能合庸人之意，此輩錯所以爲愚也。

雖然，錯之謀猶有遺憾。何者？錯知七國必反，而不爲備反之計；山東變起，而關內騷動。今者匈奴之禍，又不若七國之難制。七國反，中原半爲敵國；匈奴叛，中國以全制其後。此又易爲謀也。然則謀之奈何？一曰：匈奴之計不過三：一曰聲，二曰形，三曰實。匈奴謂中國怯久矣，以吾爲終不敢與之抗，且其心常欲固前好，而得厚賂以養其力。今也遽絕之，彼必曰：『戰而勝，不如坐而得賂之爲利也。』華人怯，吾可以先聲勝之，彼將復賂我。於是宣言於遠近，我將以某日圍某所，以某日攻某所，如此謂之聲。命邊郡休士卒，偃旗鼓，寂然若不聞其聲。聲既不能動，則彼之計將出於形；除道翦棘，多爲疑兵，以臨吾城，如此謂之形。深溝固壘，清野以待，寂然若不見其形。形又不能動，則技止此矣。將遂練兵秣馬，以出於實。實而與之戰，破之易爾。彼之計，必先出於聲與形，而出後於實者，出於聲與形，期我懼而以重賂請和也。出於實，不得已而與我戰，以幸一時之勝也。

夫勇者可以施之於怯，不可以施之於智。今夫叫呼跳踉以氣先者，世之所謂善鬪者也。雖然，蓄全力以待之，則未始不勝。彼叫呼者，聲也；跳踉者，形也。無以待之，則聲與形者，亦足以乘人於卒。不然，徒自弊其力於無用之地，是以不能勝也。韓許公節度宣武軍李師古忌公嚴整，使來告曰：『吾將假道伐滑。』公曰：『爾能與越吾界爲盜邪？有以相待，無爲虛言。』滑帥告急，公使謂曰：『吾在此，公安無恐。』或告：『除道翦棘，兵且至矣。』公曰：『兵來不除道也。』師古詐窮，遷延以遁。愚故曰：『彼計出於聲與形而不能動，則技止此矣。與之戰，破之易耳。』

方今匈奴之君有內難，新立，意其必易與；鄰國之難，霸王之資也。且天與不取，將受其弊。賈誼曰：「大國之王，幼弱未壯，漢之所置傅相，方握其事。數年之後，大抵皆冠血氣方剛，漢之傅相，以病而賜罷，當是之時，而欲爲安，雖堯舜不能。」嗚呼！是七國之勢也。」

卷二 權書

權書敘

人有言曰：「儒者不言兵，仁義之兵，無術而自勝。」使仁義之兵無術而自勝也，則武王何用乎？太公而牧野之戰，四伐，五伐，六伐，七伐，乃止齊焉，又何用也？權書，兵書也，而所以用仁濟義之術也。吾疾夫世之人，不究本末，而妄以我爲孫武之徒也。夫孫氏之言兵，爲常言也，而我以此書爲不得已而言之書也。故仁義不得已，而後吾權書用焉。然則權者，爲仁義之窮而作也。

心術

爲將之道，當先治心。泰山崩於前，而色不變；麋鹿興於左，而目不瞬；然後可以制利害，可以待敵。凡兵上義不義，雖利勿動，非一動之爲害，而他日將有所不可措手足也。夫惟義可以怒士，士以義怒，可與百戰。

凡戰之道，未戰養其財，將戰養其力，旣戰養其氣，旣勝養其心。謹烽燧，嚴斥堠，使耕者無所顧忌，所以養其財；豐犒而優游之，所以養其力；小勝益急，小挫益厲，所以養其氣；用人不盡其所欲爲，所以養其心。故士常蓄其怒，懷其欲而不盡，怒不盡，則有餘勇；欲不盡，則有餘食。故雖并天下，而士不厭兵；此黃帝之所以七十戰而兵不殆也。不養其心，一戰而勝，不可用矣。

凡將欲而嚴；凡士欲愚。智則不可測，嚴則不可犯；故士皆委已而聽命，夫安得不愚？夫惟士愚，而後可與之皆死。

凡兵之動，知敵之主，知敵之將，而後可以動於險。鄧艾縫兵於穴中，非劉禪之庸，則百萬之師，可以坐縛；彼固有所侮而動也。故古之賢將，能以兵嘗敵，而又以敵自嘗，故去就可以決。

凡主將之道，知理而後可以舉兵，知勢而後可以加兵，知節而後可以用兵。知理則不屈，知勢則不沮，知節則不窮。見小利不動，見小患不避，小利小患不足以辱吾技也。夫然後可以支大利大患。夫惟養技而自愛者，無敵於天下。故一忍可以支百勇，一靜可以制百動。

一兵有長短，敵我一也。敢問吾之所長，吾出而用之，彼將不與吾校；吾之所短，吾蔽而置之，彼將強與吾角，奈何？一曰：「吾之所短，吾抗而暴之，使之疑而却；吾之所長，吾陰而養之，使之狎而墮其中。此用長短之術也。」一善用兵者，使之無所顧，有所恃，無所顧則知死之不足惜，有所恃則知不至於必敗。尺箠當猛虎，奮呼而操擊，徒手遇蜥蜴，變色而却步，人之情也。知此者，可以將矣。袒裼而按劍，則烏獲不敢逼；冠胄衣甲，據兵而寢，則童子彎弓殺之矣。故善用兵者，以形固，夫能以形固，則力有餘矣。

法制

將戰，必審知其將之賢愚。與賢將戰，則持之；與愚將戰，則乘之。持之則容有所伺，而爲之謀；乘之則一舉而奪其氣。雖然，非愚將勿乘，乘之不動，其禍在我。分兵而迭進，所以持之也；并力而一戰，所以乘之也。

古之善軍者，以刑使人，以賞使人，以怒使人，而其中必有以義附者焉。不以戰，不以掠，而以備急，難故越有君子六千人。韓之戰，秦之鬪，士倍於晉，而出穆公於淖者，赦食馬者也。

兵或寡而易危，或衆而易叛，莫難於用衆，莫危於用寡。治衆者法欲繁，繁則士難以動；治寡者法欲簡，簡則士易以察。不然，則士不任戰矣。惟衆而繁，雖勞不害爲強；以衆入險阻，必分軍而踈行。夫險阻必有伏，伏必有約，軍分則伏不知所擊，而其約攜矣。險阻懼感，踈行以紓士氣。

兵莫危於攻，莫難於守。客主之勢然也。故地有二不可守：兵少不足以實城，城小不足以容兵。夫惟賢將能以寡爲衆，以小爲大。當敵之衝，人莫不守；我以疑兵，彼愕不進。雖告之曰：「此無人。」彼不信也。度彼所襲，潛兵以備；彼不我測，謂我有餘。夫何患兵少？偃旗仆鼓，寂若無氣，嚴戢兵士，敢譁者斬。時令老弱登埤，示怯，乘懈突擊，其衆可走。夫何患城小。

背城而戰，陣欲方，欲踞，欲密，欲緩。夫方而踞，密而緩，則士心固，固則不懼。背城而戰，欲其不懼。面城而戰，陣欲直，欲銳，欲疎，欲速。夫直而銳，疎而速，則士心危，危則致死。面城而戰，欲其致死。

夫能靜而自觀者，可以用人矣。吾何爲則怒？吾何爲則喜？吾何爲則勇？吾何爲則怯？夫人豈異於我，天下之人孰不能自觀其一身？是以知此理者，塗之人皆可以將。平居與人言，一語不循故，猶且瞞而忌敵，以形形我，恬而不怪，亦已固矣。是故智者視敵有無故之形，必謹察之，勿動。疑形二：可疑於心，則疑而爲之謀；心固得其實也。可疑於目，勿疑彼敵疑我也。是故心疑以謀應，目疑以靜應，彼誠欲有所爲邪？不使吾得之目矣。

強弱

知有所甚愛，知有所不足愛，可以用兵矣。故夫善將者，以其所不足愛者，養其所甚愛者。士之不能皆銳，馬之不能皆良，器械之不能皆利，固也。處之而已矣。兵之有上中下也，是兵之有三權也。孫臏有言曰：「以君下駟與彼上駟，取君上駟與彼中駟，取君中駟與彼下駟。」此兵說也，非馬說也。下之不足，以與其上也；吾既知之矣。

吾既棄之矣。中之不足，以與吾上；下之不足，弱與吾中；吾不既再勝矣乎？得之多於棄也，吾斯從之矣。彼其上之不得其中下之援也，乃能獨完耶？故曰：「兵之有上中下也，是兵之有三權也。」

三權也者，以一致三者也。管仲曰：「攻堅則瑕者堅，攻瑕則堅者瑕。」嗚呼！不從其瑕而攻之，天下皆強敵也。漢高帝之憂在項籍耳，雖然，親以其兵而與之角者，蓋無幾也。隋何取九江，韓信取魏，取代，取趙，取齊，然後高帝起而取項籍。夫不汲汲於其憂之所在，而彷徨乎其不足卸之地，彼蓋所以孤項氏也。秦之憂在六國，蜀最僻最小，最先取楚，最強，最後取，非其憂在蜀也。諸葛孔明一出其兵，乃與魏氏角，其亡宜也。取天下取一國，取一陣，皆如是也。

范蠡曰：「凡陣之道，益左以爲牡，設右以爲牝。」春秋時楚伐隋，季梁曰：「楚人上左，君必左，無與王遇，且攻其右，右無良焉，必敗，偏敗衆乃攜。」蓋一陣之間，必有牡牝左右，要當以吾強攻其弱耳。唐太宗曰：「吾自興兵，習觀行陣形勢，每戰視敵強其左右，亦強吾左，弱其右，吾亦弱吾右，使弱常遇強，強常遇弱，敵犯吾弱，追奔不過數十百步，吾擊敵弱，常突出，自背反攻之，以是必勝。」後之庸將，既不能處其強弱以敗，而又曰：「吾兵有老弱雜其間，非舉軍精銳，以故不能勝。」不知老弱之兵，兵家固亦不可無，無之是無以耗敵之強兵，而全吾之銳鋒，敗可俟矣。故智者輕棄吾弱，而使敵輕用其強，忘其小喪，而志於大得，夫固要其終而已矣。

攻守

古之善攻者，不盡兵以攻堅城；善守者，不盡兵以守敵衝。夫盡兵以攻堅城，則鈍兵費糧，而緩於成功；盡兵以守敵衝，則兵不分，而彼間行襲我無備。故攻敵所不守，守敵所不攻。攻者有三道焉，守者有三道焉。

三道：一曰正，二曰奇，三曰伏。坦坦之路，車轂擊人肩摩，出亦此，入亦此，我所必攻，彼所必守者，曰正道。大兵

攻其南，銳兵出其北，大兵攻其東，銳兵出其西者，曰奇道。大山峻谷，中盤絕徑，潛師其間，不鳴金，不擗鼓，突出乎平川，以衝敵人腹心者，曰伏道。故兵出於正道，勝敗未可知也；出於奇道，十出而五勝矣；出於伏道，十出而十勝矣。何則？正道之城，堅城也；正道之兵，精兵也；奇道之城，不必堅也；奇道之兵，不必精也。伏道則無城也，無兵也。攻正道而不知奇道，與伏道焉者，其將木偶人是也；守正道而不知奇道，與伏道焉者，其將亦木偶人是也。

今夫盜之於人，抉門斬關而入者有焉，他戶之不扃鍵而入者有焉；乘壞垣坎牆趾而入者有焉。抉門斬關，而主人不之察，幾希矣；他戶之不扃鍵，而主人不之察，大半矣；乘壞垣坎牆趾，而主人不之察，皆是矣。爲主人者，宜無曰「一門之固」，而他戶牆隙之不岫焉。夫正道之兵，抉門之盜也；奇道之兵，他戶之盜也；伏道之兵，乘垣之盜也。

所謂正道者，若秦之函谷，吳之長江，蜀之劍閣是也。昔者六國嘗攻函谷矣，而秦將敗之；曹操嘗攻長江矣，而周瑜走之；鍾會嘗攻劍閣矣，而姜維拒之。何則？其爲之守備者素也。

劉渙反攻大梁，田祿伯請以五萬人別循江淮，收淮南長沙，以與渙會武關。岑彭攻公孫述，自江州泝都江，破侯丹兵，徑拔武陽，繞出延岑軍後，疾以精騎赴廣都，距成都數十里。李愬攻蔡，蔡悉精卒以抗李光顏，而不備。愬自文成破張柴，疾馳二百里，夜半到蔡，黎明擒元濟。此用奇道也。

漢武攻南越，唐蒙請發夜郎兵，浮船牂牁江，道番禺城下，以出越人不意。鄧艾攻蜀，自陰平，由景谷，攀木緣磴，魚貫而進，至油江而降馬邈，至綿竹而斬諸葛瞻，遂降劉禪。田令孜守潼關，關之左有谷曰禁，而不知之。備林言尙讓入之，夾攻關而關兵潰。此用伏道也。

吾觀古之善用兵者，一陣之間，尙猶有正兵、奇兵、伏兵三者以取勝；况守一國，攻一國，而社稷之安危係焉者，其可以不知此三道而欲使之將耶？

用間

孫武既言五間，則又有曰：「商之興也，伊摯在夏；周之興也，呂牙在商；故明君賢相，能以上智爲間者，必成大功。此兵之要，三軍所恃而動也。」按書：伊尹適夏，醜夏歸亳，史太公常事紂，去之歸周，所謂在夏在商誠矣。然以爲間何也？湯文王固使人間夏商邪？伊呂固與人爲間邪？桀紂固待間而後可伐邪？是雖甚庸，亦知不然矣。

然則吾意天下存亡寄於一人，伊尹之在夏也，湯必曰：「桀雖暴，一旦用伊尹，則民心復安，吾何病焉？」及其歸亳也，湯必曰：「桀得伊尹，不能用，必亡矣；吾不可以安視民病。」遂與天下共亡之。呂牙之在商也，文王必曰：「紂雖虐，一旦用呂牙，則天祿必復，吾何憂焉？」及其歸周也，文王必曰：「紂得呂牙，不能用，必亡矣；吾不可以久遏天命。」遂命武王與天下共亡之。然則夏商之存亡，待伊呂用否而決。

今夫間將之賢者必曰：「能逆知敵國之勝敗。」問其所以知之之道，必曰：「不受千金，故能使人爲之出萬死，以間敵國。」或曰：「能因敵國之使而探其陰計。」嗚呼！其亦勞矣。伊呂一歸，而夏商之國爲決亡，使湯武無用間之名，與用間之勞，而得用間之實，此非上智，其誰能之？

夫兵雖詭道，而本於正者，終亦必勝。今五間之用，其歸於詐；成則爲利，敗則爲禍。且與人爲詐，人亦將且詐我；故能以間勝者，亦或以間敗。吾間不忠，反爲敵用，一敗也；不得敵之實，而得敵之所僞示者，以爲信，二敗也；受吾財而不能得敵之陰計，懼而以僞告我，三敗也。

夫用心於正，一振而羣綱舉；用心於詐，百補而千穴敗；智於此不足恃也。故五間者，非明君賢將之所上；明君賢將之所上者，上智之間也。是以淮陰曲逆，義不事楚，而高祖擒籍之計定；左車周叔，不用於趙魏，而淮陰進兵之謀決。嗚呼！是亦間也。

卷三 權書

孫武

求之而不窮者，天下奇才也。天下之士，與之言兵，而曰「我不能者」幾人；求之於言，而不窮者幾人；言不窮矣，求之於用，而不窮者幾人。嗚呼！至於用而不窮者，吾未之見也。孫武十三篇，兵家舉以為師，然以吾評之，其言兵之雄乎？今其書論奇權密機，出入神鬼，自古以兵著書者，罕所及。以是而揣其為人，必謂有應敵無窮之才，不知武用兵乃不能必克，與書所言遠甚。

吳王闔廬之入郢也，武為將軍，及秦楚交敗其兵，越王入踐其國，外禍內患，一旦迭發，吳王奔走自救，不暇武殊無一謀以弭斯亂。若按武之書，以責武之失，凡有三焉。九地曰：「威加於敵，則交不得合。」而武使秦得聽包胥之言，出兵救楚，無忌吳之心，斯不威之甚，其失一也。作戰曰：「久暴師，則鈍兵挫銳，屈力殫貨，則諸侯乘其弊而起。」且武以九年冬伐楚，至十年秋始還，可謂久暴矣。越人能無乘間入國乎？其失二也。又曰：「殺敵者，怒也。」今武縱子胥伯嚭鞭平王屍，復一夫之私忿，以激怒敵，此司馬戍子西子期所以必死讐吳也。勾踐不頹，舊塚而吳服，田單譎燕，掘墓而齊奮，知謀與武遠矣。武不達此，其失三也。然始吳能以入郢，乃因胥嚭唐蔡之怒，及乘楚瓦之不仁，武之功蓋亦鮮耳。夫以武自為書，尚不能自用，以取敗北，况區區祖其故智餘論者，而能將乎？且吳起與武一體之人也，皆著書言兵，世稱之曰「孫吳」。然而吳起之言兵也，輕法制，草略無所統紀，不若武之書詞約而意盡，天下之兵說皆歸其中。然吳起始用於魯，破齊及入魏，又能制秦兵入楚，楚復霸而武之所為反如是，書之不足信也固矣。

今夫外御一隸，內治一妾，是賤丈夫亦能，夫豈必有一人而教之？及夫御三軍之衆，圍營而自固，或且有亂；

然則是三軍之衆惑之也。故善將者，視三軍之衆，與視一隸一妾無加焉；故其心常若有餘。夫以一人之心，當三軍之衆，而其中恢恢然猶有餘地，此韓信之所以多多而益辦也。故夫用兵，豈有異術哉？能物視其衆而已矣。

子貢

君子之道，智信難。信者，所以正其智也，而智常至於不正；智者，所以通其信也，而信常至於不通；是故君子慎之也。世之儒者曰：「徒智可以成也。」一入見乎徒智之可以成也，則舉而棄乎信；吾則曰：「徒智可以成也，而不可以繼也。」子貢之以亂齊滅吳存魯也，吾悲之。彼子貢者，遊說之士，苟以邀一時之功，而不以可繼爲事，故不見其禍；使夫王公大人而計出於此，則吾未見其不旋踵而敗也。吾聞之王者之兵，計萬世而動；霸者之兵，計子孫而舉；強國之兵，計終身而發；求可繼也。子貢之兵，是明日不可用也。

故子貢之出也，吾以爲魯可存也，而齊可無亂，吳可無滅，何也？田常之將篡也，憚高國鮑晏，故使移兵伐魯。爲賜計者，莫若抵高國鮑晏弔之，彼必愕而問焉，則對曰：「田常遣子之兵伐魯，吾竊哀子之將亡也。」彼必詰其故，則對曰：「齊之有田氏，猶人之養虎也；子之於齊，猶肘股之於身也。田氏之欲肉齊久矣，然未敢逞志者，懼肘股之捍也。今子出伐魯，肘股去矣，田氏孰懼哉？吾見身將磔裂，而肘股隨之，所以弔也。」彼必懼而咨計於我，因教之曰：「子悉甲趨魯，壓境而止，吾請爲子潛約魯侯，以待田氏之變，帥其兵從子入討之。」彼懼田氏之禍，其勢不得不聽，歸以約魯侯，魯侯懼齊伐，其勢亦不得不聽，因使練兵蒐乘，以侯齊覺，誅亂臣而定新主，齊必德魯，數世之利也。

吾觀仲尼以爲齊人不與田常者半，故請哀公討之。今誠以魯之衆，從高國鮑晏之師，加齊之半，可以轅田常於都市，其勢甚便，其成功甚大，惜乎賜之不出於此也。齊哀王舉兵誅呂氏，呂氏以灌嬰爲將，拒之，至滎陽，嬰

使論齊及諸侯連和，以待呂氏變，共誅之。今田氏之勢，何以異此？有魯以爲齊，有高國鮑晏以爲灌嬰，惜乎賜之不出於此也！

六國

六國破滅，非兵不利，戰不善，弊在賂秦；賂秦而力虧，破滅之道也。或曰：「六國互喪，率賂秦耶？」曰：「不賂者，以賂者喪。」蓋失強援，不能獨完，故曰：「弊在賂秦」也。秦以攻取之外，小則獲邑，大則得城，較秦之所得，與戰勝而得者，其實百倍；諸侯之所亡，與戰敗而亡者，其實亦百倍；則秦之所大欲，諸侯之所大患，固不在戰矣。

思厥先祖父，暴霜露，斬荆棘，以有尺寸之地；子孫視之，不甚惜，舉以予人，如棄草芥。今日割五城，明日割十城，然後得一夕安寢；起視四境，而秦兵又至矣。然則諸侯之地有限，暴秦之欲無厭，奉之彌繁，侵之愈急，故不戰而強弱勝負已判矣。至於顛覆，理固宜然。古人云：「以地事秦，猶抱薪救火，薪不盡，火不滅。」此言得之。

齊人未嘗賂秦，終繼五國遷滅，何哉？與嬴而不助五國也。五國既喪，齊亦不免矣。燕趙之君，始有遠略，能守其土，義不賂秦，是故燕雖小國而後亡，斯用兵之效也。至丹以荆卿爲計，始速禍焉。趙嘗五戰於秦，二敗而三勝，後秦擊趙者再，李牧連却之，洎牧以讒誅，邯鄲爲郡，惜其用武而不終也！

且燕趙處秦革滅殆盡之際，可謂智力孤危，戰敗而亡，誠不得已。向使三國各愛其地，齊人勿附於秦，刺客不行，良將猶在，則勝負之數，存亡之理，當與秦相較，或未易量。嗚呼！以賂秦之地，封天下之謀臣，以事秦之心，禮天下之奇才，并力西嚮，則吾恐秦人食之不得下咽也。悲夫！有如此之勢，而爲秦人積威之所劫，日削月割，以趨於亡；爲國者，無使爲積威之所劫哉！

夫六國與秦皆諸侯，其勢弱於秦，而猶有可以不賂而勝之之勢；苟以天下之大，下而從六國破亡之故事，

是又在六國下矣。

項籍

吾嘗論項籍有取天下之才，而無取天下之慮；曹操有取天下之慮，而無取天下之量；劉備有取天下之量，而無取天下之才，故三人者，終其身無成焉。且夫不有所棄，不可以得天下之勢；不有所忍，不可以盡天下之利。是故地有所不取，城有所不攻，勝有所不就，敗有所不避，其來不喜，其去不怒，肆天下之所爲，而徐制其後，乃克有濟。

嗚呼！項籍有百戰百勝之才，而死於垓下，無惑也。吾觀其戰於鉅鹿也，見其慮之不長，量之不大，未嘗不怪其死於垓下之晚也。方籍之渡河，沛公始整兵嚮關，籍於此時若急引軍趨秦，及其鋒而用之，可以據咸陽，制天下，不知出此，而區區與秦將爭一旦之命，既全鉅鹿，而猶徘徊河南新安間，至函谷，則沛公入咸陽數月矣。夫秦人既已安沛公，而讎籍，則其勢不得強，而臣故籍雖遷沛公，漢中而卒都彭城，使沛公得還定三秦，則天下之勢在漢不在楚，雖百戰百勝，尙何益哉？故曰：北垓下之死者，鉅鹿之戰也。

或曰：「雖然，籍必能入秦乎？」曰：「項梁死，章邯謂楚不足慮，故移兵伏趙，有輕楚心，而良將勁兵，盡於鉅鹿，籍誠能以必死之士，擊其輕敵寡弱之師，入之易耳。且亡秦之守關，與沛公之守善，吾可知也。沛公之攻關，與籍之攻善，吾又可知也。以秦之守，而沛公攻入之；沛公之守，而籍攻入之，然則亡秦之守，籍不能入哉？」

或曰：「秦可入矣，如救趙何？」曰：「虎方捕鹿，羅據其穴，搏其子，虎安得不置鹿而返？返則碎於羅網矣。軍志所謂『攻其必救』也，使籍入關，王離涉間必釋趙自救，籍據關逆擊其前，趙與諸侯救者十餘壁躡其後，覆之必矣。是籍一舉解趙之圍，而收功於秦也。戰國時，魏伐趙，齊救之，田忌引兵疾走大梁，因存趙而破魏，彼宋義

號知兵，殊不達此屯安陽不進，而曰「待秦敝」，吾恐秦未敝，而沛公先據關矣。籍與義俱失焉。

是故古之取天下者，常先圖所守；諸葛孔明棄荊州而就西蜀，吾知其無能爲也。且彼未嘗見大險也，彼以爲劍門者，可以不出也。吾嘗觀蜀之險，其守不可出，其出不可繼，兢兢而自完，備且不給，而何足以制中原哉？若夫秦漢之故都，沃土千里，洪河大山，真可以控天下，又爲事夫不可以措足，如劍門者，而後曰險哉？今夫富人必居四通五達之都，使其財布出於天下，然後可以收天下之利；有小丈夫者，得一金櫃而藏諸家，拒戶而守之，嗚呼！是求不失也，非求富也。大盜至劫而取之，又焉知其果不失也？

高祖

漢高祖挾數用術，以制一時之利害，不如陳平；揣摩天下之勢，舉指搖目，以劫制項羽，不如張良；微此二人，則天下不歸漢，而高帝乃木彊之人而止耳。然天下已定，後世子孫之計，陳平、張良智之所不及，則高帝常先爲之規畫處置，以中後世之所爲，曉然如目見其事而爲之者。蓋高帝之智明於大而暗於小，至於此而後見也。

帝嘗語呂后曰：「周勃厚重少文，然安劉氏必勃也，可令爲太尉。」方是時，劉氏旣安矣，勃又將誰安邪？故吾之意曰：一高帝之以太尉屬勃也，知有呂氏之禍也。

雖然，其不去呂后，何也？勢不可也。昔者武王沒，成王幼，而三監叛，帝意百歲後，將相大臣及諸侯王，有武庚祿父者，而無有以制之也；獨計以爲家有主母，而豪奴悍婢，不敢與弱子抗。呂后佐帝定天下，爲大臣素所畏服，獨此可以鎮壓其邪心，以徒嗣子之壯，故不去呂后者，爲惠帝計也。

呂后旣不可去，故削其黨，以損其權，使雖有變，而天下不搖，是故以樊噲之功，一旦遂欲斬之，而無疑。嗚呼！彼豈獨於噲不仁耶？且噲與帝偕起，拔城陷陣，功不爲少矣。方亞父嗾項莊時，微噲諫，羽則漢之爲漢，未可知。

也。一旦人有惡，噲欲滅戚氏者，時噲出伐燕，立命平勃，卽斬之。

夫噲之罪，未形也；惡之者，誠僞，未必也。且高帝之不以一女子斬天下之功臣，亦明矣。彼其娶於呂氏，呂氏之族，若產祿輩，皆庸才不足卹，獨噲豪健，諸將所不能制，後世之患，無大於此矣。

夫高帝之視呂后也，猶醫者之視莖也，使其毒可以治病，而無至於殺人而已矣。樊噲死，則呂氏之毒，將不至於殺人；高帝以爲是足以死而無憂矣。彼平勃者，遣其憂者也。噲之死於惠之六年也，天也，使其尙在，則呂祿不可給，太尉不得入北軍矣。

或謂噲於帝最親，使之尙在，未必與產祿叛。夫韓信、彭布、盧縮，皆南面稱孤，而縮又最爲親幸，然及高祖之未崩也，皆相繼以逆誅。誰謂百歲之後，椎埋屠狗之人，見其親戚乘勢爲帝王，而不欣然從之邪？吾故曰：「彼平勃者，遣其憂者也。」

卷四 衡論

衡論敘

事有可以盡告人者，有可告人以其端而不可盡者。盡以告人，其難在告；告人以其端，其難在用。今夫衡之有刻也，於此爲銖，於此爲石，求之而不得，曰：「是非善衡焉。」可也；曰：「權罪者。」非也。始吾作權書，以爲其用可以至於無窮，而亦可以至於無用。於是又作衡論十篇，嗚呼！從吾說而不見其成，乃今可以罪我焉耳。

遠慮

聖人之道，有經，有權，有機。是以有民，有羣臣，而又有腹心之臣。曰經者，天下之民，舉知之可也。曰權者，民不

得而知矣，羣臣知之可也。曰：「機者，雖羣臣亦不得而知矣，腹心之臣知之可也。」

夫使聖人而無權，則無以成天下之務；無機，則無以濟萬世之功。然皆非天下之民所宜知，而機者又羣臣所不得聞。羣臣不得聞，誰與議？不議不濟，然則所謂腹心之臣者，不可一日無也。後世見三代取天下以仁義，而守之以禮樂也，則曰：「聖人無機。」夫取天下與守天下，無機不能，顧三代聖人之機，不若後世之詐，故後世不得見耳。

有機也，是以有腹心之臣。禹有益，湯有伊尹，武王有太公望。是三臣者，聞天下之所不聞，知羣臣之所不知，禹與湯武，倡其機於上，而三臣共和之於下，以成萬世之功。下而至於桓文，有管仲狐偃爲之謀主，闔廬有伍員，勾踐有范蠡，大夫種，高祖之起也，大將任韓信，黥布，彭越，裨將任曹參，樊噲，滕公，灌嬰，游說諸侯，任酈生，陸賈，樞公，至於奇機密謀，羣臣所不與者，唯留侯鄼侯二人。唐太宗之臣，多奇才，而委之深任之密者，亦不過曰房杜。

夫君子爲善之心，與小人爲惡之心，一也。君子有機，以成其善，小人有機，以成其惡。有機也，雖惡亦或濟；無機也，雖善亦不克。是故腹心之臣，不可以一日無也。司馬氏，魏之賊也，有賈充之徒，爲之腹心之臣，以濟陳勝，吳廣，秦民之湯武也，無腹心之臣，以不克。何則？無腹心之臣者，無機也，有機而泄也。夫無機與有機而泄者，譬如虎豹食人，而不知設陷，穿設陷，穿而不知以物覆其上者也。

或曰：「機者，創業之君，所假以濟耳；守成之世，其奚事機，而安用夫腹心之臣？」嗚呼！守成之世，能遂熙然如太古之世矣乎？未也。吾未見機之可去也。且夫天下之變，常伏於燕安。田文所謂「主少國危，大臣未附」，如此等事，何世無之？當是之時，而無腹心之臣，可爲寒心哉！

昔者高祖之末，天下既定矣，而又以周勃遺孝惠，孝文武帝之末，天下既治矣，而又以霍光遺孝昭，孝宣。蓋天下雖有泰山之勢，而聖人常以累卵爲心，故雖守成之世，而腹心之臣，不可去也。傳曰：「百官總己以聽于家。」

宰。一被冢宰者，非腹心之臣，天子安能舉天下之事。委之三年，而不置疑於其間邪？一又曰：「五載一巡狩，一彼無腹心之臣，五載一出，捐千里之畿，而誰與守邪？今夫一家之中，必有宗老，一介之士，必有密友，以開心胸，以濟緩急，奈何天子而無腹心之臣乎？」

近世之君，宴然於上，而使宰相眇然於下，上下不接，而其志不通矣。臣視君，如天之遠然而不可親；而君亦如天之視人，泊然無愛之之心也。是以社稷之憂，彼不以為憂；社稷之喜，彼不以為喜；君憂不辱，君辱不死。一人譽之則用之，一人毀之則舍之。宰相避嫌畏譏，且不暇，何暇盡心以憂社稷？數遷數易，視相府如傳舍。百官泛泛於下，而天子惴惴於上，一旦有卒然之憂，吾未見其不顛沛而殞越也。

聖人之任腹心之臣也，尊之如父師，愛之如兄弟，握手入臥內，同起居寢食，知無不言，言無不盡；百人譽之不加密，百人毀之不加疎，尊其爵，厚其祿，重其權，而後可以議天下之機，慮天下之變。太祖用趙中令也，得其道矣。近者寇萊公亦誠其人，然與之權輕，故終以見逐，而天下幾有不測之變。然則其必使之可以生人殺人而後可也。

御將

人君御臣，相易而將難。將有二：有賢將，有才將；而御才將尤難。御相以禮，御將以術，御賢將之術以信，御才將之術以智，不以禮，不以信，是不為也；不以術，不以智，是不能也。故曰：「御將難，而御才將尤難。」

六畜，其初皆獸也。彼虎豹能搏，能噬；而馬亦能蹄，牛亦能觸。先王知能搏，能噬者，不可以人力制，故殺之；殺之不能，驅之而後已。蹄者可馭以羈，觸者可拘以楅衡，故先王不忍棄其才，而廢天下之用。如曰：「是能蹄，是能觸，當與虎豹并殺而同驅。」則是天下無麒麟，終無以服乘邪？

先王之選才也，自非大姦劇惡，如虎豹之不可以變其搏噬者，未有不欲制之以術，而全其才，以適於用；况爲將者，又不可責以廉隅細謹，顧其才何如耳。漢之衛霍，趙充國，唐之李靖，李勣，賢將也；漢之韓信，黥布，彭越，唐之薛萬徹，侯君集，盛彥師，才將也。賢將既不多有，得才者而任之，苟又曰：「是難御。」則是不肖者而後可也。結以重恩，示以赤心，美田宅，大飲饌，歌童舞女，以極其口腹耳目之欲，而折之以威，此先王之所以御才將也。

近之論者，或曰：「將之所以畢智竭慮，犯霜露，蹈白刃，而不辭者，莫賞耳；爲國家者，不如勿先賞，以邀其成功。」或曰：「賞所以使人，不先賞，人不爲我用。」是皆一隅之說，非通論也。將之才固有不同，傑然於庸將之中者，才小者也；傑然於才將之中者，才大者也。才小志亦小，才大志亦大。人君當觀其才之大小，而爲之制御之術，以稱其志；一隅之說，不可用也。

夫養騏驥者，豐其芻粒，潔其羈絡，居之新閑，浴之清泉，而後責之千里。彼騏驥者，其志常在千里也；夫豈以一飽而廢其志哉？至於養鷹，則不然。獲一雉，飼以一雀，獲一兔，飼以一鼠，彼知不盡力於擊搏，則其勢無所得食，故然後爲我用。才大者，騏驥也；不先賞之，是養騏驥者，餓之而責其千里，不可得也。才小者，鷹也；先賞之，是養鷹者，飽之而求其擊搏，亦不可得也。是故先賞之說，可施之才大者；不先賞之說，可施之才小者；兼而用之，可也。

昔者漢高祖一見韓信，而授以上將，解衣衣之，推食哺之；一見黥布，而以爲淮南王，供具飲食如王者；一見彭越，而以爲相國，當是時，三人者未有功於漢也。厥後追項籍，垓下與信約期，而不至，捐數千里之地以畀之，如棄敝屣。項氏未滅，天下未定，而三人者已極富貴矣。何則？高帝知三人者之志大，不極於富貴，則不爲我用，雖極於富貴而不滅。項氏不定，天下則其志不已也。

至於樊噲、滕公灌嬰之徒，則不然。拔一城，陷一陣，而後增數級之爵；否則終歲不遷也。項氏已滅，天下已定，樊噲、滕公灌嬰之徒，計百戰之功，而後爵之通侯。夫豈高帝至此而嗇哉？知其才小而志小，雖不先賞，不怨；而先

賞之；則彼將泰然自滿，而不復以立功爲事故也。

噫！方韓信之立於齊，蒯通武涉之說未去也，當此之時，而奪之王，漢其殆哉！夫人豈不欲三分天下而自立者，而彼則曰：「漢王不奪我齊也。」故齊不捐，則韓信不懷；韓信無內心，則天下非漢之有。嗚呼！高帝可謂知大計矣。

任相

古之善觀人之國者，觀其相何如人而已。議者常曰：「君與相均；將特一大有司耳，非相侔也。」國有征伐，而後將權重；有征伐，無征伐，相皆不可一日輕。相賢邪？則羣有司皆賢，而將亦賢矣；將賢邪？相雖不賢，將不可易也。故曰：「將特一大有司耳，非相侔也。」

任相之道，與任將不同。爲將者大概多才，而或頑鈍無恥，非皆節廉好禮，不可犯者也；故不必優以禮貌。而其有不羈不法之事，則亦不可以常法御。何則？豪縱不趨約束者，亦將之常態也。武帝視大將軍，往往踞廁，而李廣利破大宛，侵殺士卒之罪，則寢而不問。此任將之道也。

若夫相，必節廉好禮者爲也；又非豪縱不趨約束者爲也。故接之以禮，而重責之。古者相見於天子，天子爲之離席起立，在道爲之下輿，有病親問，不幸而死，親弔待之如此其厚，然其有罪亦不私也。天地大變，天下大過，而相以不起聞矣；相不勝任，策書至，而布衣出府免矣；相有他失，而棧車牝馬歸以思過矣。

夫接之以禮，然後可以重其責，而使無怨言；責之重，然後接之以禮，而不爲過。禮薄而責重，彼將曰：「主上遇我以何禮？而重我以此責也，甚矣！」責輕而禮重，彼將遂弛然不肯自飭。故禮以維其心，而重責以勉其怠；而後爲相者，莫不盡忠於朝廷，而不卹其私。

吾觀賈誼書，至所謂長太息者，常反覆讀不能已。以爲誼生文帝時，文帝遇將相大臣，不爲無禮，獨周勃一下獄，誼遂發此，使誼生於近世，見其所以遇宰相者，則當復何如也。

夫湯武之德，三尺豎子皆知其爲聖人，而猶有伊尹、太公者爲師友焉。伊尹、太公，非賢於湯武也；而二聖人者，特不願以師友之，以明有尊也。噫！近世之君，姑勿責於此，天子御坐，見宰相而起者，有之乎？無矣。在輿而下者，有之乎？亦無矣。天子坐殿上，宰相與百官趨走於下，掌儀之官名而呼之，若郡守召胥吏耳。雖臣子爲此，亦不過而尊尊貴貴之道，不若是褻也。

夫旣不能接之以禮，則其罪之也，吾法將亦不得用。何者？不果於用禮，而果於用刑，則其心不服。故法曰：「有某罪，而加之以某刑。」及其免相也，旣曰「有某罪」，而刑不加焉，不過削之以官，而出之大藩鎮。此其弊皆始於不爲之禮。

賈誼曰：「中罪而自弛，大罪而自裁。」夫人不我誅，而安忍棄其身，此必有大愧於其君。故人君者，必有以愧其臣，故其臣有所不爲。武帝嘗以不冠見平津侯，故當天下多事，朝廷憂懼之際，使石慶得容於其間，而無怪焉。然則必其待之如禮，而後可以責之如法也。

且吾聞之，待以禮而彼不自效，以報其上，重其責，而彼不自勉，以全其身，安其祿位，成其功名者，天下無有也。彼人主傲然於上，不禮宰相，以自尊大者，孰若使宰相自效，以報其上之爲利，宰相利其君之不責，而豐其私者，孰若自勉以全其身，安其祿位，成其功名之爲福，吾又未見去利而就害，遠福而求禍者也。

重遠

武王不泄邇，不忘遠，仁矣乎？非仁也，勢也。天下之勢猶一身，一身之中，手足病於外，則腹心爲之深思靜慮。

於內而求其所以療之之術；腹心病於內，則手足爲之奔掉於外，而求其所以療之之物。腹心手足之相救，非待仁而後然，吾故曰：「武王之不泄邇，不忘遠，非仁也。」勢也。

勢如此其急，而古之君獨武王然者何也？人皆知一身之勢，而武王知天下之勢也。夫不知一身之勢者，一身危；而不知天下之勢者，天下不危乎哉？秦之保關中，自以爲子孫萬世帝王之業，而陳勝吳廣乃楚人也。

由此觀之，天下之勢遠近如一。然以吾言之，近之可憂未若遠之可憂之深也。近之官吏賢邪，民譽之歌之不賢邪，譏之謗之譽歌譏謗者衆，則必傳傳則必達於朝廷，是官吏之賢否易知也。一夫不獲其所，訴之刺史，刺史不問，裹糧走京師，緩不過旬月，搗鼓叫號，而有司不得不省矣。是民有冤易訴也。吏之賢否易知而民之冤易訴，亂何從始邪？

遠方之民，雖使盜跖爲之郡守，擣机饕餮爲之縣令，郡縣之民羣嘲而聚罵者，雖千百爲輩，朝廷不知也。白曰：執入於市，誣以殺人，雖其兄弟妻子聞之，亦不過訴之刺史，不幸而刺史又抑之，則死且無告矣。彼見郡守縣令，據案執筆，吏卒旁列，器械滿前，駭然而喪膽矣。則其謂京師天子所居者，當復如何，而又行數千里，費千百萬，富者尙或難之，而貧者又何能乎？故其民常多怨而易動。吾故曰：「近之可憂未若遠之可憂之深也。」

國家分十七路，河朔、陝右、南廣、川、峽，實爲要區。河朔、陝右，二虜之防，而中國之所恃以安；南廣、川、峽，貨財之源，而河朔、陝右之所恃以全。其勢之輕重如何哉？曩者北胡驕恣，西寇勃叛，河朔、陝右尤所加卹，一郡守一縣令未嘗不擇。至於南廣、川、峽，則例以爲遠官，審官差除，取具臨時，竄謫量移，往往而至。凡朝廷稍所優異者，不復官之南廣、川、峽，而其人亦以南廣、川、峽之官爲失職，庸人無所歸，故常聚於此。嗚呼！知河朔、陝右之可重而不知河朔、陝右之所恃以全之地之不可輕，是欲富其倉而蕪其田，倉不可得而富也。

矧其地控制南夷，氏蠻最爲要害，土之所產，又極富夥，明珠大貝，紈錦布帛，皆極精好，陸負水載，出境而其

利百倍。然而鬪譏門征，餽雇之費，非百姓私力所能辦；故貪官專其利，而齊民受其病。不招權，不鬻獄者，世俗遂指以爲廉吏矣；而招權鬻獄者，又豈盡無嗚呼！吏不能皆廉，而廉者又止如此，是斯民不得一日安也。

方今賦取日重，科斂日煩，罷弊之民，不任官吏復有所規求於其間矣。淳化中，李順竊發於蜀州郡數十，望風奔潰；近者智高亂廣南，乘勝取九城如反掌。國家設城池，養士卒，蓄器械，儲米粟，以爲戰守備，而凶豎一起，若涉無人之地者，吏不肖也。

今夫以一身任一方之責者，莫若漕刑。南廣川峽，旣爲天下要區，而其中之郡縣，又有爲南廣川峽之要區者；其牧宰之賢否，實一方所以安危。幸而賢則已，其戕民黷貨的，然有罪可誅者，漕刑固亦得以舉劾。若夫庸陋選奕，不才而無過者，漕刑雖賢明，其勢不得易置；此猶弊車蹩馬，而求僕夫之善御也。

郡縣有敗事，不以責漕刑，則不可；責之，則彼必曰：「敗事者某所治，某所者某人也。」吾將何所歸罪？故莫若使漕刑自舉其人而任之。他日有敗事，則謂之曰：「爾謂此人堪此職也，今不堪此職，是爾欺我也。」責有所任，罪無所逃，然而擇之不得其人者，蓋寡矣。

其餘郡縣，雖非一方之所以安危者，亦當詔審官俾勿輕授，賊吏冗流，勿措其間；則民雖在千里外，無異於處畿甸中矣。

廣士

古之取士，取於盜賊，取於夷狄；古之人，非以盜賊夷狄之事可爲也，以賢之所在而已矣。夫賢之所在，貴而貴取焉，賤而賤取焉，是以盜賊下人，夷狄異類，雖奴隸之所取，而往往登之朝廷，坐之郡國，而不以爲忤；而繩趨尺步，華言華服者，往往反擯棄不用。何則？天下之能繩趨而尺步，華言而華服者，衆也；朝廷之政，郡國之事，非特

如此而可治也。彼雖不能繩趨而尺步，華言而華服，然而其才果可用於此，則居此位可也。

古者天子之國大而多士大夫者，不過曰齊與秦也。而管夷吾相齊，賢也；而舉二盜焉，穆公霸秦，賢也；而舉由余焉，是其能果於是，非而不牽於衆人之議也。未聞有以用盜賊夷狄而鄙之者也。今有人，非盜賊，非夷狄，而猶不獲用，吾不知其何故也？

夫古之用人，無擇於勢，布衣寒士而賢，則用之；公卿之子弟而賢，則用之；武夫健卒而賢，則用之；巫醫方技而賢，則用之；胥史賤吏而賢，則用之。今也，布衣寒士持方尺之紙，書聲病剽竊之文，而至享萬鍾之祿，卿大夫之子弟，飽食於家，一出而驅高車，駕大馬，以爲民上；武夫健卒，有灑掃之力，奔走之舊，久乃領藩郡，執兵柄，巫醫方技，一言之中，大臣且舉以爲吏。若此者，皆非賢也，皆非功也，是今之所以進之之塗，多於古也。而胥史賤吏，忽之而不錄，使老死於敲榜趨走，而賢與功者不獲一施，吾甚惑也。

不知胥吏之賢，優而養之，則儒生武士，或所不若。昔者漢有天下，平原侯樂安侯輩，皆號爲儒宗，而卒不能爲漢立不世大功，而其卓絕雋偉，震耀四海者，乃其賢人之出於吏胥中者耳。夫趙廣漢、河間之郡吏也；尹翁歸、河東之獄吏也；張敞，太守之卒史也；王尊，涿郡之書佐也。是皆雋傑明博，出之可以爲將，而內之可以爲相者也；而皆出於吏胥中者，有以也。

夫吏胥之人，少而習法律，長是習獄訟，老奸大豪，畏憚懾伏，吏之情狀，變化出入，無不諳究，因而官之，則豪民猾吏之弊，表裏毫末，畢見於外，無所逃遁。而又上之人，擇之以才，遇之以禮，而其志復自知得自奮於公卿，故終不肯自棄於惡，以賈罪戾，而敗其終身之利。故當此時，士君子皆優爲之，而其間自縱於大惡者，大約亦不過幾人，而其尤賢者，乃至成功如是。

今之吏胥則不然。始而入之不擇也，終而遇之以犬彘也。長吏一怒，不問罪否，袒而笞之，喜而接之，乃反與

交手爲市。其人常曰：「長吏待我以犬彘，我何望而不爲犬彘哉？」是以平民不能自棄爲犬彘之行，不肯爲吏矣。况士君子而肯俛首爲之乎？然欲使之謹飾可用，如兩漢亦不過擇之以才，待之以禮，恕其小過，而棄絕其大惡之不可賞忍者，而後察其賢有功而爵之，祿之，貴之，勿棄之於冗疏之間，則彼有冀於功名，自尊其身，不敢苟奪，而奇才絕智出矣。

夫人固有才智奇絕，而不能爲章句名數聲律之學者；又有不幸而不爲者；苟一之以進士制策，是使奇才絕智有時而窮也。使吏胥之人，得出爲長吏，是使一介之才無所逃也。進士制策網之於上，此又網之於下，而曰「天下有遺才」者，吾不信也。

卷五 衡論

養才

夫人之所爲，有可勉強者，有不可勉強者。煦煦然而爲仁，孑孑然而爲義，不食片言以爲信，不見小利以爲廉。雖古之所謂仁與義與信與廉者，不止若是，而天下之人，亦不曰「是非仁人，是非義人，是非信人，是非廉人」。此則無諸已，而可勉強以到者也。在朝廷而百官肅，在邊鄙而四夷懼，坐之於繁劇紛擾之中，而不亂，投之於羽檄奔走之地，而不惑，爲吏而爲將，爲將而爲將。若是者，非天之所與，性之所有，不可勉強而能也。道與德，可勉以進也，才不可強，握以進也。

今有二人焉：一人善揖讓，一人善騎射；則人未有不以揖讓賢於騎射矣。然而揖讓者，未必善騎射；而騎射者，捨其弓以揖讓於其間，則未必失容。何哉？才難強，而道易勉也。吾觀世之用人，好以可勉強之道與德，而加之不可勉強之才之上，而曰「我貴賢賤能」。是以道與德未足以化人，而才有遺焉。

然而爲此者，亦有由矣；有才者，而不能爲衆人所勉強者耳。何則？奇傑之士，常好自負，疎雋傲誕，不事繩檢，往往冒法律，觸刑禁，叫號靡呼，以發其一時之樂，而不顧其禍。嗜利酗酒，使氣傲物，志氣一發，則倜然遠去，不可羈束以禮法。然及其一旦翻然而悟，折節而不爲此，以留意於嚮，所謂道與德可勉強者，則何病不至？奈何以樸櫟小道加諸其上哉？夫其不肯規規以事禮法，而必自縱以爲此者，乃上之人之過也。

古之養奇傑也，任之以權，尊之以爵，厚之以祿，重之以恩，責之以措置天下之務，而易其平居自縱之心，而聲色耳目之欲，又已極於外，故不待放恣而後爲樂。今則不然，奇傑無尺寸之柄位，一命之爵，食斗升之祿者，過半，彼又安得不越法踰禮而自快耶？我又安可急之以法，使不得泰然自縱耶？今我繩之以法，亦已急矣，急之而不已，而隨之以刑，則彼有北走胡，南走越耳。噫！無事之時，旣不能養，及其不幸，一旦有邊境之患，繁亂難治之事，而後優詔以召之，豐爵重祿以結之，則彼已憾矣。夫彼固非純忠者也，又安肯默然於窮困無用之地而已邪？

周公之時，天下號爲至治，四夷已臣服，卿大夫士已稱職，當是時，雖有奇傑無所復用，而其禮法風俗，尤復細密，舉朝廷與四海之人，無不遵蹈，而其入議之中，猶有曰「議能者」。况當今天下未甚至治，四夷未盡臣服，卿大夫士未皆稱職，禮法風俗，又非細密如周之盛時，而奇傑之士，復有困於簿書米鹽間者，則反可不議其能而怒之乎？所宜哀其才，而賞其過，無使爲刀筆吏所困，則庶乎盡其才矣。

或曰：「奇傑之士，有過得以免，則天下之人，孰不自謂奇傑，而欲免其過者？是終亦潰法亂教耳。」曰：「是則然矣。然而奇傑之所爲，必挺然出於衆人之上，苟指其已成之功，以曉天下，俾得以贖其過，而其未有功者，則委之以難治之事，而責其成績，則天下之人，不敢自謂奇傑，而真奇傑者出矣。」

申法

古之法簡，今之法繁。簡者不便於今，而繁者不便於古；非今之法不若古之法，而今之時不若古之時也。先王之作法也，莫不欲服民之心，服民之心，必得其情。情然耶？而罪亦然，則固入吾法矣；而民之情，又不皆如其罪之輕重大小，是以先王忿其罪，而哀其無辜，故法舉其略，而吏制其詳。殺人者死，傷人者刑，則以著於法，使民知天子之不欲我殺人傷人耳。若其輕重出入，求其情而服其心者，則以屬吏；任吏而不任法，故其法簡。

今則不然，吏姦矣，不若古之良民媮矣，不若古之淳吏姦，則以喜怒制其輕重，而出入之，或至於誣執；民媮則吏雖以情出入，而彼得執其罪之大小以爲辭。故今之法纖悉委備，不執於一，左右前後，四顧而不可逃。是以輕重其罪，出入其情，皆可以求之法；吏不奉法，輒以舉劾；任法而不任吏，故其法繁。古之法若方書，論其大概，而增損刻量，則以屬醫者；使之視人之疾，而參以己意。今之法若鬻屨，既爲其大者，又爲其次者，又爲其小者，以求合天下之足，故其繁簡則殊，而求民之情以服其心，則一也。

然則今之法不劣於古矣，而用法者，尙不能無弊。何則？律令之所禁，畫一明備，雖婦人孺子，皆知畏避；而其間有習於犯禁，而遂不改者，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也。

先王欲杜天下之欺也，爲之度，以一天下之長短；爲之量，以齊天下之多寡；爲之權衡，以信天下之輕重；故度量權衡，法必資之官，資之官，而後天下同。今也，庶民之家，刻木比竹，繩絲繸石，以爲之；富商豪賈，內以大出，以小入，適楚，不知其孰爲斗，孰爲斛；持東家之尺，而校之西鄰，則若十指。然此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一也。

先王惡奇貨之蕩民，且哀夫微物之不能遂其生也，故禁民採珠貝，惡夫物之僞而假真，且重費也，故禁民糜金以爲塗飾。今也，採珠貝之民，溢於海濱；糜金之工，肩摩於列肆。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二也。

先王患賤之凌貴，而下之僭上也，故冠服器皿，皆以爵列爲等差，長短大小，莫不有制。今也，工商之家，曳紕錦，服珠玉；一人之身，循其首以至足，而犯法者十九。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三也。

先王懼天下之吏，負縣官之勢，以侵劫齊民也，故使市之坐賈，視時百物之貴賤而錄之，旬輒以上，百以百聞，千以千聞，以待官吏之私價，十則損三，三則損一，以聞，以備縣官之公糴。今也，吏之私價，而從縣官公糴之法，民曰：「公家之取於民也，固如是。」是吏與縣官斂怨於下，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四也。

先王不欲人之擅天下之利也，故仕則不商，商則有罰，不仕而商，商則有征，是民之商不免征，而吏之商又加以罰，今也，吏之商既幸而不罰，又從而征，資之以縣官公糴之法，負之以縣官之徒載之，以縣官之舟關防不譏，津梁不呵，然則爲吏而商，誠可樂也。民將安所措手？此又舉天下皆知之，而未嘗怪者五也。

若此之類，不可悉數。天下之人，耳習目熟，以爲當然，憲官法吏，目擊其事，亦恬而不問。夫法者，天子之法也，法明禁之，而人明犯之，是不有天子之法也，衰世之事也。而議者皆以爲今之弊，不過吏胥飭法以爲姦，而吾以爲吏胥之姦，由此五者始，今有盜白晝持挺入室，而主人不知之禁，則踰垣穿穴之徒，必且相告而恣行於其家，其必先治此五者，而後詰吏胥之姦可也。

議法

古者以仁義行法律，後世以法律行仁義。夫三代之盛王，其教化之本，出於學校，蔓延於天下，而形見於禮樂；下之民，被其風化，循循翼翼，務爲仁義，以求避法律之所禁，故其法律雖不用，而其所禁亦不爲不行於其間。下而至於漢唐，其教化不足以動民，而一於法律，故其民懼法律之及其身，亦或相勉爲仁義。唐之初，大臣房杜輩爲刑統，毫釐輕重，明辯別白，附以仁義，無所阿曲，不知周公之刑何以易此？但不能先使民務爲仁義，使法律之所禁不用，而自行如三代時，然要其終，亦能使民勉爲仁義，而之所以不若三代者，則有由矣。政之失，非法之罪也。

是以宋有天下，因而循之，變其節目，而存其大體，比閭小吏，奉之以公，則老姦大猾，束手請死，不可漏略。然而獄訟常病多盜賊常病衆，則亦有由矣。法之公，而吏之私也。夫舉公法而寄之私吏，猶且若此，而况法律之間，又不能無失，其何以爲治？

今夫天子之子弟，卿大夫與其子弟，皆天子之所優異者，有罪而使與眡隸並笞而偕戮，則大臣無恥，而朝廷輕，故有贖焉，以全其肌膚，而厲其節操。故贖金者，朝廷之體也，所以自尊也，非與其有罪也。

夫刑者，必痛之，而後人畏焉；罰者，不能痛之，必困之，而後人懲焉。今也，大辟之誅，輸一石之金，而免。貴人近戚之家，一石之金，不可勝數；是雖使朝殺一人，而輸一石之金，暮殺一人，而輸一石之金，金不可盡，身不可困。况以其官而除其罪，則一石之金，又不皆輸焉；是恣其殺人也，且不笞不戮，彼已幸矣，而贖之又輕，是啓姦也。

夫罪固有疑，今有人，或誣以殺人，而不能自明者，有誠殺人，而官不能折以實者，是皆不可以誠殺人之法坐。由是有減罪之律，當死而流，使彼爲不能自明者，邪？去死而得流，刑已酷矣，使彼爲誠殺人者，邪？流而不死，刑已寬矣，是失實也。故有啓姦之釁，則上之人常幸，而下之人雖死而常無告者，失實之弊，則無辜者多怨，而僥倖者易以免。今欲刑不加重，赦不加多，獨於法律之間，變其一端，而能使不啓姦，不失實，其莫若重贖。

「然則重贖之說何如？」曰：「古者五刑之尤輕者，止於墨，而墨之罰百鍰，逆而數之，極於大辟，而大辟之罰千鍰，此穆王之罰也。周公之時，則又重於此。然千鍰之重，亦已當今三百七十斤有奇矣。方今大辟之贖，不能當其三分之一。古者以之赦疑罪，而不及公族，今也，貴人近戚皆贖，而疑罪不與。記曰：「公族有死罪，致刑於甸人，雖君命宥，不聽。」今欲貴人近戚之刑，舉從於此，則非所以自尊之道。故莫若使得與疑罪皆重贖。

且彼雖號爲富強，苟數犯法，而數重困於贖金之間，則不能不斂手畏法。彼罪疑者，雖或非其辜，而法亦不至殘潰其肌體；若其有罪，則法雖不刑，而彼固亦已困於贖金矣。夫使有罪者不免於困，而無辜者不至陷於笞

戮；一舉而兩利，斯智者之爲也。一

兵制

三代之時，舉天下之民，皆兵也；兵民之分，自秦漢始。三代之時，聞有諸侯抗天子之命矣，未聞有卒吏叫呼衡行者也。秦漢以來，諸侯之患，不減於三代，而御卒伍者，乃如蓄虎豹，圍檻一缺，咆哮四出，其故何也？

三代之兵，耕而食，蠶而衣，故勞勞則善心生。秦漢以來，所謂兵者，皆坐而衣食於縣官，故驕驕則無所不爲。三代之兵，皆齊民，老幼相養，疾病相救，出相禮讓，入相慈孝，有憂相弔，有喜相慶，其風俗優柔而易，故其兵畏法而自重。秦漢以來，號齊民者，比之三代，則旣已薄矣。况其所謂兵者，乃其齊民之中，尤爲凶悍桀黠者也，故常慢法而自棄。

夫民耕而食，蠶而衣，雖不幸而不給，猶不我咎也。今謂之曰：「爾毋耕，爾毋蠶，爲我兵，吾衣食爾。」他日一不充其欲，彼將曰：「嚮謂我毋耕毋蠶，今而不我給也。」然則怨從是起矣。夫以有善心之民，畏法自重，而不我咎，欲其爲亂，不可得也。旣驕矣，又慢法而自棄，以怨其上，欲其不爲亂，亦不可得也。

且夫天下之地，不加於三代；天下之民，衣食乎其中者，又不減於三代；平居無事，占軍籍，畜妻子，而仰給於斯民者，則徧天下，不知其數，奈何民之不日剝月割，以至於流亡而無告也！其患始於廢井田，開阡陌，一壞而不可復收，故雖有明君賢臣，焦思極慮，而求以救其弊，卒不過開屯田，置府兵，使之無事則耕而食耳。嗚呼！屯田府兵，其利旣不足，以及天下，而後世之君，又不能循而守之，以至於廢陵夷及於五代，燕帥劉守光，又從而爲之黥面涅手之制，天下遂以爲常法，使之判然不得與齊齒民故，其人益復自弁視齊民，如越人矣。

太祖旣受命，懲唐季五代之亂，聚重兵京師，而邊境亦不曰無備，損節度之權，而藩鎮亦不曰無威。周與漢

唐邦鎮之兵強，秦之郡縣之兵弱。兵強，故未大不掉；兵弱，故天子孤睽。周與漢唐則過，而秦則不及；得其中者，惟吾宋也。

雖然，置帥之方，則遠過於前代；而制兵之術，吾猶有疑焉。何者？自漢迄唐，或開屯田，或置府兵，使之無事則耕而食，而民猶且不勝其患。今屯田蓋無幾，而府兵亦已廢，欲民之豐阜，勢不可也。國家治平日久，民之趨於農者日益衆，而天下無萊田矣。以此觀之，謂斯民宜如生三代之盛時，而乃戚戚嗟嗟，無終歲之畜者，兵食奪之也。三代井田，雖三尺童子知其不可復，雖然，依倣古制，漸而圖之，則亦庶乎其可也！

方今天下之田在官者，惟二職分也：籍沒也。職分之田，募民耕之，斂其租之半，而歸諸吏；籍沒則鬻之。否則募民耕之，斂其租之半，而歸諸公。職分之田，徧於天下，自四京以降，至於大藩鎮，多至四十頃，下及一縣，亦能千畝；籍沒之田，不知其數。今可勿復鬻，然後量給其所募之民，家三百畝，以爲率。前之斂其半者，今可損之三分，而取其一，以歸諸吏與公，使之家出一夫爲兵。其不欲者，聽其歸田，而他募，謂之新軍。毋黥其面，毋溷其手，毋拘之，譬三時縱之，一時集之，授之器械，教之戰法，而擇其技之精者，以爲長，在野督其耕，在陣督其戰，則其人皆良農也，皆精兵也。

夫籍沒之田，旣不復鬻，則歲益多；田益多，則新軍益衆；而鬻所謂仰給於斯民者，雖有廢疾死亡，可勿復補。如此數十年，則天下之兵，新軍居十九，而皆力田不事他業，則其人必純固朴厚，無叫呼衡行之憂，而斯民不復知有餽餉供億之勞矣。

或曰：「昔者斂其半，今三分而取一，其無乃薄於吏與公乎？」曰：「古者公卿大夫之有田也，以爲祿，而其取之，亦不過什一；今吏旣祿矣，給之田則已甚矣。况三分而取一，則不旣優矣乎？民之田不幸而籍沒，非官之所待以爲富也；三分而取一，不猶愈於無乎？且不如是，則彼不勝爲兵故也。」

或曰：「古者什一而稅，取之薄，故民勝爲兵；今三分而取一，可乎？」曰：「古者一家之中，一人爲正卒，其餘爲羨卒，田與追胥竭作。今家止一夫爲兵，况諸古則爲逸，故雖取之差重而無害。此與周制稍甸縣都役少輕而稅十二無異也。夫民家出一夫而得安坐以食數百畝之田，征繇科斂不及其門，然則彼亦優爲之矣。」

田制

古之稅重乎？今之稅重乎？周公之制：園廬二十而稅一，近郊十一，遠郊二十而二，稍甸縣都皆無過十二，漆林之征二十而五。蓋周之盛時，其尤重者至四分而取一，其次者乃五而取一，然後以次而輕，始至於十一，而又有輕者也。今之稅雖不啻十一，然而使縣官無急征，無橫斂，則亦未至乎四而取一，與五而取一之爲多也。是今之稅與周之稅輕重之相去無幾也。

雖然，當周之時，天下之民歌舞以樂其上之盛德，而吾之民，反感感不樂，常若擢筋剝膚，以供億其上。周之稅如此，吾之稅亦如此，而其民之哀樂，何如此之相遠也？其所以然者，蓋有由矣。

周之時用井田，井田廢，田非耕者之所有，而有田者不耕也。耕者之田，資於富民，富民之家，地大業廣，阡陌連接，募召浮客，分耕其中，鞭笞驅役，視以奴僕，安坐四顧，指麾於其間，而役屬之民，夏爲之耨，秋爲之穫，無有一人違其節度以嬉，而田之所入，已得其半。耕者得其半，有田者一人而耕者十人，是以田主日累其半，以至於富強，耕者日食其半，以至於窮餓而無告。

夫使耕者至於窮餓而不耕不穫者，坐而食富強之利，猶且不可，而况富強之民，輪租於縣官，而不免於怨歎嗟憤，何則？彼以其半而供縣官之稅，不若周之民以其全力而供其上之稅也。周之十一，以其全力而供十一之稅也，使其半供十一之稅，猶用十二之稅然也。况今之稅，又非特止於十一而已，則宜乎其怨歎嗟憤之不

免也。

噫！貧民耕而不免於饑，富民坐而飽以嬉。又不免於怨，其弊皆起於廢井田。井田復，則貧民有田以耕，穀食粟米，不分於富民，可以無饑；富民不得多占田以錮貧民，其勢不耕則無所得食，以地之全力供縣官之稅，又可以無怨。是以天下之士爭言復井田。

既又有言者曰：「奪富民之田，以與無田之民，則富民不服，此必生亂；如乘大亂之後，土曠而人稀，可以一舉而就。高祖之滅秦，光武之承漢，可爲而不爲，以是爲恨！一吾又以爲不然。今雖使富民皆奉其田而歸諸公，乞爲井田，其勢亦不可得。何則？井田之制，九夫爲井，井間有溝，四井爲一邑，四邑爲丘，四丘爲甸，甸方八里，旁加一里爲一成，成間有洫，其地百井而方十里。四甸爲縣，四縣爲都，四都方八十里，旁加十里爲一同，同間有澮，其地萬井而方百里。百里之間爲澮者一，爲洫者百，爲溝者萬，既爲井田，又必兼修溝洫。溝洫之制，夫間有遂，遂上有徑，十夫有溝，溝上有畛，百夫有洫，洫上有涂，千夫有澮，澮上有道，萬夫有川，川上有路，萬夫之地，蓋三十二里有半，而其間爲川爲路者一，爲澮爲道者九，爲洫爲涂者百，爲溝爲畛者千，爲遂爲徑者萬。此二者，非塞谿壑，平澗谷，夷丘陵，破墳墓，壞廬舍，徙城郭，易疆隴，不可爲也。縱使能盡得平原廣野，而遂規畫於其中，亦當驅天下之人竭天下之糧，窮數百年，專力於此，不治他事，而後可以望天下之地盡爲井田，盡爲溝洫，已而又爲民作屋廬於其中，以安其居而後可。吁！亦已迂矣。井田成而民之死，其骨已朽矣。」

古者井田之興，其必始於唐虞之世乎？非唐虞之世，則周之世無以成井田。唐虞咨之，至於夏商，稍稍葺治，至周而大備。周公承之，因遂申定其制度，疏整其疆界，非一日而遽能如此也。其所由來者漸矣。夫井田雖不可爲，而其實便於今，今誠有能爲近井田者而用之，則亦可以蘇民矣乎？

聞之董生曰：「井田雖難卒行，宜少近古，限民名田，以贍不足。」名田之說，蓋出於此。而後世未有行者，非

以不便民也；懼民不肯損其田以入吾法，而遂因之以爲變也。孔光何武曰：「吏民名田，無過三十頃；期盡三年，而犯者沒入官。」夫三十頃之田，周民三十夫之田也。縱不能盡如周制，一人而兼三十夫之田，亦已過矣；而期之三年，是又迫感乎民，使自壞其業，非人情難用。吾欲少爲之限，而不禁其田嘗已過吾限者，但使後之人不敢多占田以過吾限耳。要之數世富者之子孫，或不能保其地，以復於貧，而彼嘗已過吾限者，散而入於他人矣；或者子孫出而分之，以爲幾矣。

如此，則富民所占者少，而餘地多；餘地多，則貧民易取以爲業，不爲人所役屬，各食其地之全利，利不分於人，而樂輸於官。夫端坐於朝廷，下令於天下，不驚民，不動衆，不用井田之制，而獲井田之利，雖周之井田，何以遠過於此哉？

卷六 六經論

易論

聖人之道，得禮而信，得易而尊。信之而不可廢，尊之而不敢廢，故聖人之道，所以不廢者，禮爲之明，而易爲之幽也。

生民之初，無貴賤，無尊卑，無長幼，不耕而不饑，不蠶而不寒，故其民逸。民之苦勞而樂逸者，若水之走下，而聖人者，獨爲之君臣，而使天下貴役賤，爲之父子，而使天下尊役卑，爲之兄弟，而使天下長役幼，蠶而後衣，耕而後食，率天下而勞之，一聖人之力，固非足以勝天下之民之衆，而其所以能奪其樂，而易之以其所苦，而天下之民，亦遂肯棄逸而卽勞，欣然戴之以爲君師，而遵蹈其法制者，禮則使然也。

聖人之始作禮也，其說曰：「天下無貴賤，無尊卑，無長幼，是人之相殺無已也。不耕而食鳥獸之肉，不蠶而

衣鳥獸之皮；是鳥獸與人相食無已也。一有貴賤，有尊卑，有長幼，則人不相殺，食吾之所耕，而衣吾之所蠶，則鳥獸與人不相食，人之好生也，甚於德，而惡死也，甚於勞。聖人奪其逸死，而與之勞生，此雖三尺豎子，知所趨避矣。故其理之所以信於天下，而不可廢者，禮爲之明也。

雖然明則易達，易達則褻，褻則易廢。聖人懼其道之廢，而天下復於亂也，然後作易。觀天地之象，以爲爻，通陰陽之變，以爲卦，考鬼神之情，以爲辭，探之茫茫，索之冥冥，童而習之，白首而不得其源。故天下視聖人，如神之幽，如天之高，尊其人，而其教亦隨而尊。故其道之所以尊於天下，而不敢廢者，易爲之幽也。

凡人之所以見信者，以其中無所不可測者也；人之所以獲尊者，以其中有所不可窺者也。是以禮無所不可測，而易有所不可窺。故天下之人，信聖人之道而尊之，不然，則易者，豈聖人務爲新奇祕怪，以夸後世邪？聖人不因天下之至神，則無所施其教；卜筮者，天下之至神也，而卜者聽乎天，而人不預焉者也；筮者決之天，而營之人者也；龜漫而無理者也。灼荆而鑽之，方功義弓，惟其所爲，而人何預焉？聖人曰：「是純乎天技耳，技何所施吾教？」於是取筮。

夫筮之所以或爲陽，或爲陰者，必自分而爲二。始掛一，吾知其爲一而掛之也；揲之以四，吾知其爲四而揲之也；歸奇於扚，吾知其爲一，爲二，爲三，爲四而歸之也；人也。分而爲二，吾不知其爲幾而分之也；天也。聖人曰：「是天人參焉，道也；道有所施，吾教矣。」於是因而作易，以神天下之耳目，而其道遂尊而不廢。此聖人用其機權，以持天下之心，而濟其道於不窮也。

禮論

夫人之情，安於其所常爲，無故而變其俗，則其勢必不從。聖人之始作禮也，不因其勢之可以危亡困辱之

者，以厭服其心；而徒欲使之輕去其舊，而樂就吾法，不能也。故無故而使之事君，無故而使之事父，無故而使之事兄。彼其初非如今之人，知君父兄之不事，則不可也；而遂翻然以從我者，吾以恥厭服其心也。彼爲吾君，彼爲吾父，彼爲吾兄，聖人曰：「彼爲吾君父兄，」何以異於我？於是坐其君與其父，以及其兄，而已立於其旁，且俛首屈膝於其前，以爲禮，而爲之拜，率天下之人，而使之拜其君父兄。

夫無故而使之拜其君，無故而使之拜其父，無故而使之拜其兄，則天下之人，將復咄笑以爲迂怪而不從；而君父兄又不可以不得其臣子弟之拜，而徒爲其君父兄，於是聖人者，又有術焉，以厭服其心，而使之肯拜其君父兄。然則聖人者，果何術也？取之而已。古之聖人，將欲以禮法天下之民，故先自治其身，使天下皆信其言曰：「此人也，其言如是，是必不可不如是也。」故聖人曰：「天下有不拜其君父兄者，吾不與之齒。」而使天下之人亦曰：「彼將不與我齒。」於是相率以拜其君父兄，以求齒於聖人。

雖然，彼聖人者，必欲天下之拜其君父兄，何也？其微權也。彼爲吾君，彼爲吾父，彼爲吾兄，聖人之拜不用於世，吾與之皆坐於此，皆立於此，比肩而行於此，無以異也。吾一旦而怒，奮手舉梃而搏逐之，可也。何則？彼其心常以爲吾儕也。何則？不見其異於吾也。聖人知人之安於逸，而苦於勞，故使貴者逸而賤者勞，且又知坐之爲逸，而立且拜者之爲勞也，故舉其君父兄坐之於上，而使之立且拜於下。明日，彼將有怒作於心者，徐而自思之，必曰：「此吾嚮之所坐而拜之，且立於其下者也。聖人固使之逸，而使我勞，是賤於彼也。奮手舉梃以搏逐之，吾心安焉。」刻木而爲人，朝夕而拜之；他日，析之以爲薪，而猶且忌之。彼其始木焉，已拜之，猶且不敢以爲薪。故聖人以其微權，而使天下尊其君父兄，而權者又不可以告人，故先之以取。嗚呼！其事如此，然後君父兄得以安其尊，而至於今。今之匹夫匹婦，莫不知拜其君父兄，乃曰：「拜起坐立禮之末也。」不知聖人其始之教民拜起坐立，如此之勞也。此聖人之所慮，而作易以神其教也。

樂論

禮之始作也，難而易行；既行也，易而難久。天下未知君之爲君，父之爲父，兄之爲兄，而聖人爲之君父兄；天下未有以異其君父兄，而聖人爲之拜起坐立；天下未肯靡然以從我拜起坐立，而聖人身先之以取嗚呼！其亦難矣。天下惡夫死也久矣。聖人招之曰：「來，吾生爾。」既而其法果可以生天下之人，天下之人視其嚮也如此之危，而今也如此之安，則宜何從？故嘗其時雖難而易行。

既行也，天下之人視君父兄如頭足之不待別白而後識；視拜起坐立，如寢食之不待告語而後從事。雖然，百人從之，一人不從，則其勢不得遽至乎死。天下之人不知其初之無禮而死，而見其今之無禮而不至乎死也，則曰：「聖人欺我。」故當其時雖易而難久。嗚呼！聖人之所恃以勝天下之勞逸者，獨有死生之說耳。死生之說不信於天下，則勞逸之說將出而勝之；勞逸之不勝，則聖人之權去矣。

酒有鴆，肉有堇，然後人不敢飲食；藥可以生死，然後人不敢以苦口爲諱。去其鴆，徹其堇，則酒肉之權固勝於藥。聖人之始作禮也，其亦逆知其勢之將如此也。曰：告人以誠，而後人信之；幸今之時，吾之所以告人者，其理誠然，而其事亦然，故人以爲信；吾知其理，而天下之人知其事，事有必然者，則吾之理不足以折天下之口。此告語之所不及也。告語之所不及，必有以陰驅而潛率之；於是觀之天地之間，得其至神之機，而竊之以爲樂。雨，吾見其所以溼萬物也；日，吾見其所以燥萬物也；風，吾見其所以動萬物也；隱隱絃絃而謂之雷者，彼何用也？陰凝而不散，物感而不遂，雨之所不能溼，日之所不能燥，風之所不能動，雷一震焉，而凝者散，感者遂。曰：雨者，曰：日者，曰：風者，以形用曰：雷者，以神用，用莫神於聲，故聖人因聲以爲樂。爲之君臣父子兄弟者，禮也。禮之所不及，而樂及焉。正聲入乎耳，而人皆有事君事父事兄之心，則禮者固吾心之所有也。而聖人之說，又何從而不及，而樂及焉。

信乎？

詩論

人之嗜欲，好之有甚於生，而憤憾怨怒，有不顧其死，於是禮之權又窮。禮之法曰：「好色不可爲也。爲人臣，爲人子，爲人弟，不可使有怨於其君父兄也。使天下之人皆不好色，皆不怨其君父兄，夫豈不善？使人之情皆泊然而無思，和易而優柔，以從事於此，則天下固亦大治；而人之情又不能皆然。好色之心，驅諸其中，是非不平之氣，攻諸其外，炎炎而生，不顧利害，趨死而後已。」

噫！禮之權止於死生，天下之事不至乎可以博生者，則人不敢觸死以違吾法。今也，人之好色，與人之是非不平之心，勃然而發於中，以爲可以博生也，而先以死自處其身，則死生之機固已去矣。死生之機去，則禮爲無權；區區舉無權之禮，以強人之所不能，則亂益甚，而禮益敗。

今吾告人曰：「必無好色，必無怨而君父兄。」彼將遂從吾言，而忘其中心所自有之情邪？將不能也。彼既已不能純用吾法，將遂大棄而不顧吾法，既已大棄而不顧，則人之好色與怨其君父兄之心，將遂蕩然無所隔限，而易內竊妻之變，與弑其君父兄之禍，必反公行於天下。聖人憂焉曰：「禁人之好色而至於淫，禁人之怨其君父兄而至於叛，患生於責人太詳，好色之不絕，而怨之不禁，則彼將反不至於亂。」故聖人之道嚴於禮，而通於詩。

禮曰：「必無好色，必無怨而君父兄。」詩曰：「好色而無至於淫，怨而君父兄而無至於叛。」嚴以待天下之賢人，通以全天下之中人。吾觀國風婉孌柔媚，而卒守以正，好色而不至於淫者也。小雅悲傷詬讟，而君臣之情卒不忍去，怨而不至於叛者也。故天下觀之曰：「聖人固許我以好色，而不尤我之怨吾君父兄也。許我以好

色不淫，可也。不尤我之怨吾君父兄，則彼雖以虛遇我，我明譏而明怨之，使天下明知之，則吾之怨亦得當焉，不叛可也。」

夫背聖人之法，而自棄於淫叛之地者，非斷不能也。斷之始，生於不勝人，不自勝其忿，然後忍棄其身。故詩之教，不使人之情至於不勝也。夫橋之所以爲安於舟者，以有橋而言也。水潦大至，橋必解，而舟不至於必敗。故舟者所以濟橋之所不及也。吁！禮之權窮於易達，而有易焉，窮於後世之不信，而有樂焉，窮於強人，而有詩焉，吁！聖人之慮事也，蓋詳。

書論

風俗之變，聖人爲之也。聖人因風俗之變，而用其權；聖人之權用於當世，而風俗之變益甚，以至於不可復反；幸而有聖人焉，承其後而維之，則天下可以復治，不幸其後無聖人，其變窮而無所復入，則已矣。

昔者吾嘗欲觀古之變，而不可得也。於詩見商與周焉，而不詳；及觀書，然後見堯舜之時，與三代之相變，如此之亟也。自堯而至於商，其變也，皆得聖人而承之，故無憂。至於周而天下之變窮矣。忠之變而入於質，質之變而入於文，其勢便也。及夫文之變，而又欲反之於忠也，是猶欲移江河而行之山也。人之喜文而惡質與忠也，猶水之不肯避下而就高也。彼其始未嘗文焉，故忠質而不辭；今吾日食之以太牢，而欲使之復茹其菽哉！嗚呼！其後無聖人，其變窮而無所復入，則已矣。周之後而無王焉，固也。其始之制其風俗也，固不容爲其後者計也，而又不值乎聖人，固也。後之無王者也。

當堯之時，舉天下而授之舜，舜得堯之天下，而又授之禹。方堯之未授天下於舜也，天下未嘗聞有如此之事也；度其當時之民，莫不以爲大怪也。然而舜與禹也，受而居之安然，若天下固其所有，而其祖宗旣已爲之累

數十世者，未嘗與其民道其所以當得天下之故也。又未嘗悅之以利，而開之以丹朱商均之不肖也。其意以爲天下之民，以我爲當在此位也；則亦不俟乎援天以神之譽，己以固之也。

湯之伏桀也，囂囂然數其罪，而以告人，如曰：「彼有罪，我伐之宜也。」旣又懼天下之民不己悅也，則又囂然以言柔之曰：「萬方有罪，在予一人；予一人有罪，無以爾萬方。」如曰：「我如是而爲爾之君，爾可以許我焉爾。」吁，亦旣薄矣。至於武王，而又有言其先祖父偕有顯功，旣已受命而死，其大業不克終，今我奉承其志，舉兵而東伐，而東國之士女，東帛以迎我，紂之兵倒戈以納我，吁，又甚矣。如曰：「吾家之當爲天子久矣。」如此乎，民之欲我速入商也，伊尹之在商也，如周公之在周也，伊尹攝位三年，而無一言以自解，周公爲之紛紛乎，急於自疏其非篡也。夫固由風俗之變，而後用其權，權用而風俗成，吾安坐而鎮之，夫孰知夫風俗之變而不復反也。

春秋論

賞罰者，天下之公也；是非者，一人之私也。位之所在，則聖人以其權爲天下之公，而天下以懲以勸，道之所在，則聖人以其位爲一人之私，而天下以榮以辱。

周之衰也，位不在夫子，而道在焉；夫子以其權是非天下，可也。而春秋賞人之功，赦人之罪，去人之族，絕人之國，貶人之爵，諸侯而或書其名，大夫而或書其字，不惟其法，惟其意，不徒曰：「此是此非。」而賞罰如焉，則夫子固曰：「我可以賞罰人矣。」賞罰人者，天子諸侯事也。夫子病天下之諸侯大夫，僭天子諸侯之事，而作春秋而已，則爲之，其何以責天下？

位，公也，道，私也。私不勝公，則道不勝位。位之權，得以賞罰，而道之權，不過於是非，道在我矣，而不得爲有位者之事，則天下皆曰：「位之不可僭也如此。」不然，天下其誰不曰：「道在我。」則是道者，位之賊也。曰：「夫子

豈誠賞罰之邪？徒曰：『賞罰之耳。』庸何傷？曰：『我非君也，非吏也，執塗之人而告之曰：『某爲善，某爲惡，』可也。繼之曰：『某爲善，吾賞之；某爲惡，吾誅之。』則人有不笑我者乎？夫子之賞罰，何以異此？」

一然則何足以爲夫子何足以爲春秋？曰：『夫子之作春秋也，非曰『孔氏之書也』，又非曰『我作之也』。賞罰之權，不以自與也。曰：此魯之書也，魯作之也。有善而賞之，曰『魯賞之也』；有惡而罰之，曰『魯罰之也』。』一何以知之？曰：『夫子繁易，謂之繁辭，言孝謂之孝經，皆自名之，則夫子私之也。而春秋者，魯之所以名史，而夫子託焉，則夫子公之也。公之以魯史之名，則賞罰之權固在魯矣。』

春秋之賞罰自魯而及於天下，天子之權也。魯之賞罰不出境，而以天子之權與之，何也？曰：『天子之權在周，夫子不得已而以與魯也。武王之崩也，天子之位當在成王，而成王幼，周公以爲天下不可以無賞罰，故不得已而攝天子之位，以賞罰天下，以存周室。周之東遷也，天子之權當在平王，而平王昏，故夫子亦曰：『天下不可以無賞罰。而魯周公之國也，居魯之地者，宜如周公不得已而假天子之權，以賞罰天下，以尊周室。』故以天子之權與之也。』

「然則假天子之權宜如何？」曰：『如齊桓晉文可也。』一「夫子欲魯如齊桓晉文，而不遂，以天子之權與齊晉者，何也？」一齊桓晉文，陽爲尊周，而實欲富強其國，故夫子與其事，而不與其心。周公心存王室，雖其子孫不能繼，而夫子思周公，而許其假天子之權，以賞罰天下，其意曰：『有周公之心，而後可以行桓文之事。』此其所以不與齊晉而與魯也。』

夫子亦知魯君之才，不足以行周公之事矣。願其心以爲今之天下，無周公故至此，是故以天子之權與其子孫，所以見思周公之意也。吾觀春秋之法，皆周公之法，而又詳內而略外，此其意欲魯法周公之所爲，且先自治而後治人也明矣。

天子歎禮樂征伐自諸侯出，而田常弑其君，則沐浴而請討，然則天子之權，夫子固明以與魯也。子貢之徒，不達夫子之意，續經而書孔丘卒。夫子既告老矣，大夫告老而卒，不書，而夫子獨書。夫子作春秋，以公天下，而豈私一孔丘哉？嗚呼！夫子以爲魯國之書，而子貢之徒，以爲孔氏之書也歟？

遷固之史，有是非而無賞罰，彼亦史臣之體宜爾也。後之效夫子作春秋者，吾惑焉。春秋有天子之權，天下有君，則春秋不當作；天下無君，則天下之權，吾不知其誰與。天下之人，有如周公之後，之可與者，與之而不得其人，則亂不與人而自與，則僭不與人，不自與而無所與，則散。嗚呼！後之春秋亂邪，僭邪，散邪？

卷七 太玄論

太玄論上

蘇子曰：「言無有善惡也，苟有得乎吾心而言也，則其辭不索而獲，夫子之於易，吾見其思焉而得之者也；於春秋，吾見其感焉而得之者也；於論語，吾見其觸焉而得之者也。思焉而得，故其言深；感焉而得，故其言切；觸焉而得，故其言易。聖人之言，得之天，而不以人參焉，故夫後之學者，可以天遇，而不可以人得也。方其爲書也，猶其爲言也，方其爲言也，猶其爲心也。書有以加乎其言，言有以加乎其心，聖人以爲自欺，後之不得乎其心而爲言，不得乎其言而爲書，吾與揚雄見之矣。疑而問，問而辯，問辯之道也。揚雄之法，言辯乎其不足問也；問乎其不足疑也；求聞於後世，而不待其有得，君子無取焉耳。」

太玄者，雄之所以自附於夫子，而無得於心者也；使雄有得於心，吾知太玄之不作。何則？瘍醫之不爲疾醫，樂其有得於瘍也；疾醫之不能爲，而喪其所以爲瘍，此瘍醫之所懼也。若夫妄人，礪鍼磨砭，乃欲爲俞跗扁鵲之事，彼誠無得於心，而侈於外也。使雄有孟軻之書，而肯以爲太玄邪？惟其所得之不足樂，故大爲之名，以僥倖於

聖人而已。

且夫易之所爲作者，雄不知也。以爲爲數邪？以爲爲道邪？惟其爲道也，故六十卦而無加，六十四卦而無損；及其以爲數，而後有六日七分之說生焉。聖人之意曰：「六十四卦者，易也；六日七分者，吾以爲歷也。在歷以數勝在易以道勝。」然則易之所爲作，其亦可知矣。蓋自漢以來，六經始有異論。夫聖人之言，無所不通，而其用意固有所在也。惟其求而不可得，於是乃始雜取天下奇怪可喜之說，而納諸其中，而天下之工乎曲學小數者，亦欲自附於六經，以求信於天下，然而君子不取也。

太玄者，雄所以擬易也。觀其始於一，而終於八十一，是四乘之極，而不可加也。從三方之算而九之，并夜於晝，爲二百四十有三日，三分其方而一以爲三州，三分其州而一以爲三部，二分其部而一以爲三家，此猶六十之不可加，而六十四之不可損也。雄以爲未也，從而加之，曰「琦」，又曰「贏」。曰：「吾以求合乎三百六十有五，與夫四分之一者也。」曰「琦也，曰贏也，是何爲者？或曰：「以象四分之二。」四分之二，在贏而不在琦，琦者，斗之二十六也。或曰：「以象閏。」閏之積也，起於難之七，而於此加焉，是強爲之辭也。

且其言曰：「譬諸人，增則贅而割則虧。」今也，重不足於歷，而輕以其書加焉，是不爲太玄也，爲太初歷也。聖人之所略，揚雄之所詳，聖人之所重，揚雄之所忽，是其爲道不足取也。道之不足取也，吾乃今求其數，求合乎三百六十有五，與夫四分之二，固雄意也。贊之七百三十有一，是日之三百六十有五，與夫四分之二也。後之學者曰：「吾不知夫二十八宿之次，與夫日行之度也。」而於太玄焉求之，則吾懼夫積日之無以處也。歷者，天下之至微，要之千載而可行者也。四分而加一，是四歲而加一日也；率四歲而加之，千載之後，吾恐大冬之爲大夏也。

且夫四分其日，而贊得二焉；故贊者可以爲偶，而不可以爲奇，其勢然也。雄之所欲加者，四分之三，而所加

者四；是其爲數不足考也。君子之爲書，猶工人之作器也。見其形，以知其用。有鼎而加柄焉，是無問其工之材不材，與其金之良苦，而其不可以爲鼎者，固已明矣。况乎加鑿與贏，而不合乎二十八宿之度，是柄而不任操，吾無取也已。

太玄論中

四分日之一，或曰「一百分日之二十五。」在四以爲一，在百以爲二十五，唯其所在而加之，豈有常數哉？六日七分者，以八十言者也。苟有以適於用，吾斯從而加之矣。

坎離震兌，各守其方，而六十卦之爻，分散於三百六十日。聖人不以五日四分日之一者，害其爲易，而以七分者加焉。此非有所法乎日月星辰之度，天地五行之數也。以爲上之不可以八，而下之不可以六，故以七分者加之，使夫易者亦不爲無用於歷而已矣。

夫八十分與夫七分者，皆非其所以爲易也。上下而爲卦，九六而爲爻，此其所以爲易也。聖人不於其所以爲易者加之，故加焉而不害其爲易。若夫四位而爲首，九行而爲贊，此正其所以爲太玄者也。而雄於此加焉，故吾不知其爲太玄也。

始於中之一，而訖於養之九，闕焉而未見者，四分日之三而已矣。以一百八分而爲日，以一分而加之一首之外，盡八十一首，而四分日之三者，可以見矣。觀周之一，知晝夜之不在乎奇偶，而在其所承。觀中之九，知休咎之不在乎晝夜，而在其所處。故積其分至於養之九，而可以無患。蓋易之本，六日以爲卦，太玄之初，四日有半以爲首，而皆以四百八十七分，求合乎二十八宿之度，加分而其數定，去贏贏而其道勝，吾無憾焉耳。

太玄論下

太玄之策三十有六，虛三，而三十有三用焉。曰：「其說出於易。」易曰：「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有九。」是筮之所以爲虛三之說也。夫大衍之數，是數之宗，而萬物之所取用也。今夫著，亦用者之一而已矣。或用其千萬，或用其一二，唯其所用而著也。用其四十有九焉。五者，生之終也。十者，成之極也。生之終，成之極，則天下又何以過之？故曰「五十」。五十者，五十有五云也。非四十有九，而益一云也。天下之數，於是宗焉。則玄無乃亦將取之。

且夫四十有九者，豈有他哉？極其所當用之數，而取之於大衍者，衍其所當用之策數，而舉其大略焉耳。吾將以老陽之九而明之，則夫七八六者，可以從而見焉。今夫一爻而三變，一變而挂一，是三用也。四四揲之，歸奇於扚，是十用也。既扚而數其餘，是三十有六用也。三與十，與三十六，而四十九之數成焉。增之，則贏，損之，則虧。四十有九，足以成爻，而未始有虛一之道。吾不知先儒何從而得之也。聖人之所爲，當然而然耳。區區於天地五行之數，而牽合於其間者，亦見其勞而無取矣。

聖人觀乎三才之體，而取諸其象，故八卦皆以三畫，及其欲推之於六十四也，則從而六之。吾又不知先儒之何以配乎六也。聖人之意，直曰：「非六無以變。」非六無以變，是非四十九無以揲也。太玄之算，極於三，以三而計之，掛其一，再扚其五，而數其餘之二十七，是亦三十三之數，不可以有加也。今其說曰：「三六。」又曰：「二九。」又曰：「倍天之數。」又曰：「地虛三以扚天三。」皆求易之過也。

夫卜筮者，聖人所以探吉凶之自然，故爲是不可逆知之數，而寓諸其無心之物。故雖折草毀瓦，而皆有以前禍福之兆。聖人懼無以自神其心，而交於冥莫恍惚之間也。故擇時日登龜，取著而廟藏焉。聖人之視著龜也，若或依之，以自神其心，而非著龜之能靈也。况乎區區牽合於天地五行之數，其說固已迂矣。

卜筮者，爲不可逆知者也。且筮用三經，皆奇；夕筮用三緯，日中夜中用二經一緯，皆奇偶雜；則是吉凶之純

駁不在其逢，而在其時。使夫旦筮者，不爲大休，則爲大咎；而日中夜中與夫夕筮者，大休大咎，終不可得而遇也。中之九曰：「顛靈，氣形反。」當畫而凶，蓋有之矣。占從其詞，不從其數，其誰曰不可？吾欲去其畸與其贏，加其首之一分，損其著之三策，不從其數之可以逆知，而從其詞之不可以前定，庶乎其無罪也！

太玄論總例引

吾既作太玄論，或者讀揚子之書，未知其詳，而以意詰吾說，病辭之不給也，爲作此例。凡雄之法，與夫先儒之論，其可取者皆在，有未盡傳之已意，曰：「姑觀是焉。」蓋雄者好奇而務深，故辭多夸大，而可觀者鮮。始之以十八策，中之以三十六，終之以七十二，積之以二萬六千二百四十四張而不已，誰不能然？蓋總例之外無觀焉。

四位

玄首之數，在乎方州部家。（推玄算備矣。）初揲而得之，爲家，逆而次之，極於方。凡所以謂之方州部家者，義不在乎其數也；取天下有別之名而加之耳。夫天下之大，所以略別之者謂之方；方之中，分之稍詳者謂之州；舉一類而爲之，所者謂之部；舉一人而爲之，別者謂之家；蓋方者別之大，而家者其小別者也。故玄家一一而轉，而有八十一家；部三三而轉，而有七十七部；州九九而轉，而有九州；方二十七而轉，而有三方；四者旋相爲配，而無所不遇，故有八十一首。

九贊

方州部家之於玄，一首而加一算，故四位皆及於三；而其算止於八十一，率一算而九贊；系之贊者，所以爲

首之日，而算者所以爲首之次也。故二者並行，而其用各異，非如易之六畫，有以應乎六爻之辭也。

玄之大體，以二贊而當一日，贊之奇偶，或以爲晝，或以爲夜。奇首之晝，在乎贊之奇；偶首之晝，在乎贊之偶。率十有八贊，而後九日備；一首而九贊，其勢然也。故於九贊之間，三三相附，以當天之始中終，地之下中上，與人之思禍福。三者自相變，而皆可以當其一首之贊，故玄之所以有九行者，亦以其贊言也。

五行之次，水始於一六，土終五十，而玄數不及十。說者以爲土君象也，水火木金四者，是當先後於土者也。至於八十一首之間，則亦以九九相從，以當天地人三者之變，與夫九行之數，故舉其首之當水，與天之始始地之下下，人之思內者，相爲九天。（謂中羨從更，辟廓滅沉成也。）

八十一首

一首而九贊，二贊爲一日，率一首而四日有半。奇首之次九，爲偶首初一之晝；故自奇之一，至於偶之一，而後得爲五日。觀范望之注而考之，其星度則奇首之九贊爲五日，而偶首止於四。（范注：周之初一日入牛六度，躔之初一日入女二度。）玄視曰：「九日平分，范說非也。」蓋一首之數定，而八十一首之數從可知矣。日之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玄之八十一首，而未增躔贏也。當其三百六十四度有半，於天度爲不及，故躔與贏者，又加其一度焉。（玄論備矣。）夫方州部家之算，雖無與乎贊之日，然及夫推而求其日也，皆舉算而以九乘焉。故夫算者，亦可以通之於日也。四位皆及於三，而周天之日，亦可以槩見於其中矣。三方之算五十有四，九之半之，爲二百四十三日；三州之算十有八，九之半之，爲八十一日；三部之算六，九之半之，爲二十七日；三家之算三，九之半之，爲十三日有半，而躔贏不與焉。故列方州部家之極數，而以所得之日，系之其下而爲圖。（玄以太初歷作，故節候星辰皆據焉。）

中一 牛二 冬至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四 三 二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 九
少一 危 大寒

四三 童九 七六 四三 十九 七六 四三 閑九 七六 四三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虛 女

八七 五四 二差 八七 五四 二上 八七 五四 二穢 八七
立春 小寒

銳九 七六 四三 羨九 七六 四三 戾九 七六 四三 周九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室

八七 五四 二爭 一
八七 五四 二釋 一
八七 五四 二奕 一
八七 五四 二奎 一
八七 五四 雨水

更九 七六 四三 藥九 七六 四三 進九 七六 四三 交九 七六
一 穀 一 春 一
雨 分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五四 二事 一
八七 五四 二夷 一
八七 五四 二從 一
八七 五四 二達 一
壁

七六 四三 務九 七六 四三 格九 七六 四三 後九 七六 四三
一 清明 一 婁 一 蟄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畢

五四 二應 八七 五四 二睽 八七 五四 二密 八七 五四 二斷

七六 四三 法九 七六 四三 彊九 七六 四三 象九 七六 四三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夏至 井 小滿 觜

二過 八七 五四 二居 八七 五四 二歛 八七 五四 二裝 八七
柳

四三 迎九 七六 四三 盛九 七六 四三 親九 七六 四三 毅九
立夏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鬼 芒種 參

八七 二夫 五四 八七 二逃 五四 八七 立 秋 二永 一 五四

九一 竈 四三 七六 九一 禮 一 張 四三 七六 九一 度 一 翼 四三 七六

三二 六五 九八 三二 六五 九八 三二 六五 九八

八七 五四 二文 一 八七 五四 大 暑 二常 一 八七 五四

七六 廊 四三 七六 九一 唐 一 四三 七六 九一 昆

八小 暑 三二 六五 九八 三二 六五 九八 三二

三州

二減 一 處 暑

四三

六五

八七

九一 軫

三二

八七 五四 二晦 八七 五四 二視 八七 五四 二聚 八七 五四
氏 一 秋 分 一

蘇老泉全集卷七

割九 七六 四三 云九 七六 四三 疑九 七六 四三 翕九 七六
一 尾 霜 降 一 一 一 一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心

五四 二窮 八七 五四 二內 八七 五四 二飾 八七 五四 二守
一 房 一 亢 一 角 白 露 一

七六 四三 疊九 七六 四三 沈九 七六 四三 積九 七六 四三
一 一 一 一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五四 二止
一

七六 四三

九八 六五

八七

堅九
一 立冬

三二

九部

五四 二馴 八七 五四 三成
一

七六 四三 劇九 七六 四三
一

九八 六五 三二 九八 六五

八七 五四 二失 八七
斗

將九 七六 四三 鬪九
一 小雪 箕

三二 九八 六五 三二

三家

五四 二難
一

七六 四三

九八 六五

二養 八七
一

四三 勤九
一

六五 三二

九八
大雪

揲法

三十有六，而策視焉；天以三分，終於六成，故十八策。（一二三之別數，是為三分；三分之積數，是為六成；三六之相乘，是為十八策。）天不施地不成，因而倍之，地則虛三以扚天，故著之數三十有六，而揲用三十三。別一以挂於左手之小指，中分其餘，以三數之，并餘於扚；再扚之後，而三數其餘，七為一，八為二，九為三，入扚而四位成。

雄之說曰：「一扚之後，而數其餘。一夫一挂一扚之多，不過乎六；既六而其餘二十七者，可以為九，而不可以為八九；况夫不至於六哉？太玄雄作其揲法，宜不謬；意者傳之失也。王涯之說，一扚之後，而三三數之，三七之餘，而一一數之，及八以為二，及九以為三，不及八不及九，從三三之數，而以三七為一，是苟以牽合乎一扚之言，而不知夫入者須挂一扚三而後成，而扚終不可以三也。」

易之三揲也，每分輒挂，而列乎三指之間；玄之再扚也，再扚不挂，而歸於初扚之指；吾於其挂而後分也，見焉。易分而後挂，故每分輒挂；挂必異處，故列乎三指之間。玄挂而後分，故再扚不挂；再扚不挂，故歸於初扚之指者，視其挂者也。然則不再扚，而知雄之不先挂也。

占法

占有四：曰星，曰時，曰數，曰辭。星者，二十八宿，與五行之從違也。（如中水牛北方宿，則是星；從否則違。）時

者，所筮之時，與所遇之首之從違也。（如冬至以後，筮而反，遇應以下之首，則是時違，否則從。）數者，首贊奇偶之從違也。（一三五七九，陽家之晝，陰家之夜；二四六八，陽家之夜，陰家之晝。晝詞多休，夜詞多咎。太玄因經緯以分三表，南北爲經，東西爲緯。一六水在北，二七火在南，五土在中，故一二五六七爲經，三八木在東，四九金在西，故三四八九爲緯。取三經以爲旦筮之一表，一五七是也；取緯以爲夕筮之一表，三四八是也；取二經一緯以爲日中夜中筮之一表，二六九是也。今夫旦筮而遇奇，首曰一從二從三從，是謂大休。遇偶，首則曰一違二違三違，是謂大咎。日中夜中筮而遇偶，首曰一從二從三違，始中休，終咎。遇奇，首則曰一違二違三從，始中咎，終休。夕筮而遇奇，首曰一從二違三違，始休，中終咎。遇偶，首則曰一違二從三從，始咎，中終休。大率如此。）辭者，辭之從違也。（各觀其表之辭，觀始中決從終。）

推玄算

家，一置一，二置二，三置三部，一勿增，二增三，三增六。州，一勿增，二增九，三增十八。方，一勿增，二增二十七，三增五十四。四位之積算，則是其首去中之策數也。

求表之贊

置首去中策數，（惟其所遇之首而置之，如應去中四十一，則置四十一。）減一而九之，（如應置四十一，則減一爲四十，以九乘四十，得三百六十。）增贊，（惟其所求之贊而增之，一則增一，二則增二。）半之，則得贊去冬至日數矣。（如應首九之，得三百六十；若求應一贊，則增一爲三百六十一，半得百八十有半；則是應之一去冬至百八十日有半也。）偶爲所得日之夜，奇爲所明日之晝。（此非一首之間，一爲奇而三爲偶者也。半之

而奇，謂之奇；半之而偶，謂之偶。若不增一爲百八十日，則是法首日之夜，增一則奇，乃是明日應首之晝。（九之者爲贊也；（一首九贊）減一者爲增贊也；（容有不盡，求其九贊，故減而後增）半之者爲日也。（二贊爲一日）求星從牽牛始，除算盡，則是其日也。（如應之一，去冬至百八十日有半，以二十八宿之度，自牛以下除之，盡百八十算有半，卽是應之一日，在井二十九度半也。）除算盡，則是其日也者，星之度日之日也。（日一日而行一度）斗振而進，日違天而退；（日行與斗建異，日自北而西，西而南，南而東，東而復於北。斗自北而東，東而南，南而西，西而復於北。）亥日書斗書（如求星之法，逆而求之可也）而月不書。

曆法

十九歲爲一章，二十七章五百一十三歲爲一會，三會八十一章千五百三十九歲爲一統，三統九會二百四十三章四千六百一十七歲爲一元。一章閏分盡，一會月蝕盡，一統朔分盡，一元六甲盡。自子至辰，自辰至申，自申至子，是爲三元，冠之以甲，而章會統元，與月蝕俱沒。此雄之自述云爾。

夫盡者，生於不齊者也；不齊之積，而至於齊，是以有盡也。斗與天而東，日違天而西，終日而成度，盡度而成朞，故不齊者，非出於斗與日，出於月也。日舒而月速，於是有晦朔弦望進退之不齊，惟其不齊，故要之於四千六百一十七歲，而後四者皆盡。又從而三之，萬有三千八百五十一歲，冬至朔旦，復得甲子，而十二辰盡也。

此五盡者，曆之所以有法也。今亥告曰：「亥日書斗書，而月不書。」夫七百三十一贊，二贊而爲一日，固其勢不得書月也。苟月而不書，則夫曆法之可見於亥者，止於一朞，而此五盡者，雄之所強存而已。是故列其一朞之法於前，而存其五盡之數於後，蓋不詳云。

卷八 洪範論

洪範論敘

洪範其不可行歟？何說者之多，而行者之寡也？曰：「諸儒使然也。譬諸律令，其始作者，非不欲人之難犯而易避矣。及吏胥舞之，則千機百穿，吁可畏也。夫洪範亦猶是耳。」吾病其然，因作三論大抵斥末而歸本，褒經而擊傳，剗磨瑕垢，以見聖秘。復列二圖，一以指其謬，一以形吾意。噫，人吾知乎？不吾知其謂吾求異夫先儒而以爲新奇也。

洪範上

洪範之原出於天，而畀之禹，禹傳之箕子，箕子死，後世有孔安國爲之注，劉向父子爲之傳，孔穎達爲之疏，是一聖五賢之心，未始不欲人君審其法從其道矣。禹與箕子之言，經也；幽微宏深，不可以俄而曉者，經之常也。然而所審當得其統，所從當得其端，是故宜責孔劉輩，今求之於其所謂注與傳與疏者而不獲，故明其統，舉其端，而欲人君審從之易也。

夫致至治總乎大法，樹大法，本乎五行，理五行，資乎五事，正五事，賴乎皇極。五行，含羅九疇者也；五事，檢御五行者也；皇極，裁節五事者也。儻終於身，驗於氣，則終始常道之次，靡有不順焉。然則含羅者，其統也；裁節者，其端也；執其端，而御其統，古之聖人，正如是耳。

今夫皇極之建也，貌必恭，恭作肅，言必從，從作乂，視必明，明作哲，聽必聰，聰作謀，思必睿，睿作聖。如此，則五行得其性，雨暘燠寒風皆時，而五福應矣。若夫皇極之不建也，貌不恭，厥咎狂，言不從，厥咎僭，視不明，厥咎豫，聽不聰，厥咎急，思不睿，厥咎蒙。如此，則五行失其性，雨暘燠寒風皆常，而六極應矣。噫，曰得，曰時，曰福，人君孰不欲

趨之曰失，曰常，曰極，人君孰不欲逃之？然而罕能者，諸儒之過也。

夫禹之疇分之，則幾五十矣；諸儒不求所謂統與端者，顧爲之傳，則嚮之五十，又將百焉。人之心一，固不能兼百，難之而不行也；欲行之，莫若歸之易。百歸之五，五十歸之九，九歸之三，三五行也；五事也，皇極也。而又以皇極裁節五事，五事得而五行從，是三卒歸之一也。然則所守不亦約而易乎？所守約而易，則人君孰欲棄得取失，棄時取常，棄福取極哉？以一治三，以三治九，以九治五十，以五十治百，天意也。禹意也。箕子意也。

洪範中（井圖）

或曰：「古人言洪範，莫深於欽向之傳，吾嘗學而得之矣。今觀子之論，子其未之學耶？何遽反之也？子之論曰：『皇極裁節五事，其建不建，爲五事之得失。』傳則擬五事而言之，其咎其罰，其極與五事比，非所以裁節五事也。子又曰：『皇極建則五福應，皇極不建，則六極應。』傳則條福極而配之，貌與言與視與聽與思與皇極，又非皇極兼獲福極也。然則劉之傳，子之論，孰得乎？」曰：「爾以箕子之知，洪範與欽向之知，孰愈？必曰：『箕子之知愈也。』則吾從之。彼欽向拂箕子意矣，吾復何取哉？雖然，彼豈不知求從箕子乎？求之過深，而惑之愈甚矣。欽向之惑，始於福極分應五事，遂強爲之說，故其失寔廣而有五焉。」

今其傳以極之惡，福之攸好德，歸諸貌；極之憂，福之康寧，歸諸言；極之疾，福之壽，歸諸視；極之貧，福之富，歸諸聽；極之凶，短折福之考終命，歸諸思。所謂福止此而已，所謂極，則未盡其弱焉。遂曲引皇極以足之。皇極非五事匹，其不建之咎，止一極之弱哉？其失一也。且逆而極，順而福，傳之例也。至皇之不極，則其極既弱矣，吾不識皇之極，則天將以何福應之哉？若曰：『五福皆應，則皇之不極，惡憂疾貧凶短折，曷不皆應哉？』此自自廢其例，其失二也。箕子謂咎曰：『狂僭，豫，急，蒙』而已。罰曰：『雨暘燠寒風』而已。今傳又增咎以眚，增罰以陰，此其摭聖

人之言，以就固謬。况既與蒙無異，而陰可兼之，而別名之得乎？其失三也。經之首五行，而次五事者，徒以五行天，而五事人人不可以先天耳。然五行之逆順，必視五事之得失，使吾爲傳，必以五事先五行。借如傳，貌之不恭，是謂不肅，厥咎狂，則木不曲直，厥罰常雨；其餘亦如之。察劉之心，非不欲爾，蓋五行盡於思，無以周皇極，苟如庶驗增之，則雖慙亦怪駭矣。故離五行五事而爲解，以蔽其覺，其失四也。傳之於木，其說以爲貌矣；及火土金水，則思言視聽，殊不及焉。自相駁亂，其失五也。

夫九疇之於五行，可以條而入者，惟二箕子陳之，蓋有深旨矣。五事一也，庶驗二也。驗之肅，又哲謀聖，一出於五事；事之貌，言視聽思，一出於五行。此理之自然，可不條而入之乎？其他入政、五紀、三德、稽疑、福極，其大歸雖無越於五行五事，非可條而入之者也。條而入之，非理之自然，故其傳必鉤牽扳援，文致而強附之，然後可以僅知此福此極之所以應此事者，立言如此，其亦勞矣。

且傳於福極既爾，則於入政、五紀、三德、稽疑，亦當爾，而今又不爾，何也？經曰：『五皇極，皇建其有極，斂時五福，用敷錫厥庶民。』此言皇極建，而五福備使。經云：『皇極之不建，』則必以六極易五福矣，焉在其條而入之乎？且皇極九疇之尤貴者，故聖人位之於中，以貫上下。譬若庶驗然，曰雨曰暘，曰燠曰寒，曰風曰時，時於雨暘燠寒風，各冠其上耳。又可列之以爲一驗乎？若是，則劉之傳，惑且強明矣。

噫！傳之法：二劉唱之，班固志之；後之史志五行者，孰不師而效之？世之讀者，又孰不從而然之？是以膠爲一論，莫有考正，吾得無言哉！

一圖指傳之謬

田獵不宿，飲食不享，出入木不貌之不恭，厥咎狂厥罰常雨。

厥極惡。說曰：「順之其福攸好德。」

棄法律，逐功臣，殺火不言之不從，厥咎僭厥罰常暘。

厥極憂。說曰：「順之其福康寧。」

治宮室，飾臺榭，內淫稼穡視之不明，厥咎豫厥罰常燠。

厥極疾。說曰：「順之其福壽。」

好戰功，輕百姓，金不聽之不聰，厥咎急厥罰常寒。

厥極貧。說曰：「順之其福富。」

簡宗廟，不禱祠，水不思之不睿，厥蒙咎厥罰常風。

厥極凶短折。說曰：「順之其福考終命。」

皇之

不極 厥咎眊厥罰常陰

弱。厥極

一圖形今之意

貌恭肅

木曲直

時雨

皇極言從又

金從革

時暘

視明哲

火炎上

時燠五福

之建聽聰謀

水潤下

時寒

思睿聖

土稼穡

時風

貌不恭狂

木不曲直

常雨

皇極言不從僭

金不從革

常暘

視不明豫

火不炎上

常燠六極

不建聽不聰急

水不潤下

常寒

思不睿蒙

土不稼穡

常風

洪範下

吾既剔去傳疵以粹經，猶有秘處，而先儒不白其意，或解失其旨者非一。今辨正以中之。經曰：「鯀陞洪水，汨陳其五行；帝乃震怒，不畀洪範九疇。」夫五行一疇耳，一汨而九不畀，蓋五行綱九疇，綱壞而目廢也。然則五行之汨，非五事之失乎？五事之失，非皇極之不建乎？蓋箕子微見其統與端矣。經之次第五行也，以生數至於五事也，求之五行，則相尅，何也？從五常，斯與相尅合矣。先民之論五行也，水性智而事聽，火性禮而事視，木性仁而

事貌。金性義而事言；土性信而事思。及其論五常也，以爲德莫大於仁，仁或失於弱，故以義斷之；義或失於剛，故以禮節之；禮或失於拘，故以智通之；智或失於詐，故以信正之。此五常次第所以然也。五事從之，所以亦然也。三八政曰食，曰貨，曰祀，曰賓，曰師。五者不以官名之。鄭康成以食爲稷，以貨爲司貨賄，以賓爲大行人，是三百六十官。箕子於九疇中，區區焉錯舉其八耳。孔穎達則曰：「司貨賄，大行人皆事主，非復民政。」夫事雖非民，亦未嘗爲政。孔之失滋甚焉，吾以爲不然。箕子言國家之政，無越是八者。周公制禮酌而用之，故建六官，以主入政。食與貨，則天官祀與賓，則春官師，則夏官司空，則冬官司徒，則地官司寇，則秋官。此得其正矣。七稽疑，擇建立卜筮人。孔安國謂：「知卜筮人而立之。」夫知卜筮人，天下不爲鮮矣。孜孜然以擇此爲事，則委瑣不亦甚乎？吾意卜筮至神，人所諒而從者，導之善人必諒而從之，蜀莊是矣。導之惡人亦諒而從之，丘子明是也。聖人懼後人輕其職，使有如丘子明輩，故曰：「擇建立卜筮人。」謂擇賢也。不然，司空司徒司寇，其擇之又當甚於此云者。彼天子之卿，不若卜筮之官，爲後世所輕。雖婦人孺子，知其不可不擇，故也。嗚呼！聖人之言，枝分派別，不得其源，紛莫可曉。譬之日月五星十二次二十八宿，使昧者觀之，固憤憤如也。不如晷度躔次的不可紊差之渺忽，寒暑乖逆，吾故於洪範明其統，舉其端，削劉之惑，繩孔之失，使經意炳然，如從璣衡中窺天文矣。

洪範後序

吾論洪範，以五福六極，系皇極之建與不建，而且不與二劉之增與既陰，或者猶以劉向夏侯勝之說爲惑。劉向之言：「皇極之建，總爲五福，皇極之不建，不能主五事。下與五事齒，而均獲一極，猶乎王之詩降而爲國風。」夏侯勝之言曰：「天久陰，不雨，臣下將有謀上者。」已而果然。以劉向之說，則皇極之不建，不可系以六極；以夏侯勝之說，則既與陰不可廢，是皆不然。

夫福極之於五事，非若庶驗也。陰陽而推之，律曆而求之，人事而揆之，庶驗之通於五事，可指而言也。且聖人之所可知也。今指人而謂之曰：「爾爲某事，明日必有某福，爾爲某事，明日必有某極。」是巫覡卜相之事也。而聖人何由知之？故吾以爲皇極之建，五事皆得，而五福皆應，不曰應某事者，必某福也。皇極不建，五事皆失，而六極皆應，不曰應某事者，必某極也。五事之間，得與失參焉，則亦不曰必某福，必某極應也。亦曰福與極參焉耳。今劉以爲皇極建，而爲五事主，故加之五福，及其不建也，不加之以六極，而以平王之詩爲說，其意以爲不建，則不能爲五事主，故不加之六極，以爲貶也。今有人有九命之爵，及有罪而曰：「削其爵。」使至一命以貶之，曰貶可也。此猶平王之詩，降而爲國風，曰降可也。若夫有罪人，當具五刑，而曰：「是人也，罪大，不當加之以五刑，姑以墨辟論，以重其責。」是得爲重其責耶？今欲重不建之罪，不曰「六極皆應」，而曰「獨弱之極應」，乃引平王之詩以爲說，平王之詩固不然也。

且彼聖人者，豈以天下之福與極止於五與六而已哉？蓋亦舉其大概耳。夫天地之間，非人力所爲，而可以爲驗者多矣。聖人取其尤大，而可以有所兼者五，而使其餘者可以遂見焉。今也，力分其一端以爲二，而必曰：「陰爲陰，雨爲雨。」且經之庶驗有曰暘矣，而豈獨遺陰哉？蓋陰之極，盛於雨，而聖人舉其極者言也。吾觀二劉之傳，金不從革，與傳常雨也，乃言雷電雨雪皆在，而獨於此別雨與陰，何也？

「然則夏候勝之言，何以必應？」曰：「事固有幸而中者。公孫臣以漢爲土德，而黃龍當見，黃龍則見矣；而漢乃火德也，可以一黃龍，而必謂漢爲土德耶？必不可也。其所謂眊者蒙矣，胡復多言哉？」

卷九 雜論

史論引

史之難其人久矣。魏晉宋齊梁隋間，觀其文，則亦固當然也。所可怪者，唐三百年，文章非三代兩漢無敵；史之才，宜有如丘明遷固輩，而卒無一人可與范曄陳壽比肩。巢子之書，世稱其詳且博，然多俚辭俳狀，使之紀事，當復甚乎？其嘗所譏誚者，唯子鍊例爲差愈，吁！其難而然哉？夫知其難，故思之深；思之深，故有得。因作史論三篇。

史論上

史何爲而作乎？其有憂也。何憂乎？憂小人也。何由知之？以其名知之。楚之史曰「檮杌」，檮杌，四凶之一也。君子不待褒而勸，不待貶而懲，然則史之所懲勸者，獨小人耳。仲尼之志大，故其憂愈大；憂愈大，故其作愈大；是以因史脩經。卒之論其效者，必曰「亂臣賊子懼」。由是知史與經，皆憂小人而作，其義一也。其體二，故曰「史」焉，曰「經」焉。

大凡文之用，四事以實之，詞以章之，道以通之，法以檢之。此經史所兼而有之者也。雖然，經以道法勝，史以事詞勝。經不得史，無以證其褒貶；史不得經，無以酌其輕重。經非一代之實錄，史非萬世之常法，體不相沿，而用實相資焉。

夫易禮樂詩書，言聖人之道與法，詳矣；然弗驗之行事。仲尼懼後世以是爲聖人之私言，故因赴告策書，以脩春秋，旌善而懲惡，此經之道也。猶懼後世以爲己之臆斷，故本周禮以爲凡，此經之法也。至於事則舉其略，詞則務於簡，吾故曰「經以道法勝」。史則不然，事旣曲詳，詞亦夸耀，所謂褒貶論贊之外，無幾。吾故曰「史以事詞勝」。使後人不知史而觀經，則所褒莫見其善狀，所貶弗聞其惡實，故曰「經不得史，無以證其褒貶」。使後人不通經而專史，則稱謂不知所法，懲勸不知所沮，吾故曰「史不得經，無以酌其輕重」。經或從僞赴而書，或隱諱而不書，若此者衆，皆適於教而已。吾故曰「經非一代之實錄」。史之一紀，一世家，一傳，其間美惡得失，固

不可以一二數；則其論贊數十百言之中，安能事爲之褒貶，使天下之人動有所法如春秋哉？吾曰：「故史非萬世之常法。」夫規矩準繩，所以制器，器所待而正者也；然而不得器，則規無所效其圓，矩無所用其方，準無所施其平，繩無所措其直。史待經而正，不得史則經晦。吾故曰：「體不相沿，而用實相資焉。」

噫！一規一矩，一準一繩，足以制萬器。後之人其務希遷固實錄可也，慎無若王通、陸長源輩，囂囂然冗且僭則善矣。

史論中

遷固史雖以事辭勝，然亦兼道與法而有之；故時得仲尼遺意焉。吾今擇其書有不可以文曉，而可以意達者四，悉顯白之。其一曰「隱而章」，其二曰「直而寬」，其三曰「簡而明」，其四曰「微而切」。

遷之傳廉頗也，議救閔與之失不載焉；見之趙奢傳，傳酈食其也，謀撓楚權之繆不載焉；見之留侯傳。固之傳周勃也，汗出洽背之取不載焉；見之王陵傳，傳董仲舒也，議和親之疎不載焉；見之匈奴傳。夫頗、食其、勃、仲舒皆功十而過一者也。苟列一以疵十，後之庸人必曰：「智如廉頗，辯如酈食其，忠如周勃，賢如董仲舒，而十功不能贖一過。」則將苦其難而怠矣。是故本傳晦之，而他傳發之，則其與善也，不亦隱而章乎？

遷論蘇秦，稱其智過人，不使獨蒙惡聲；論北宮伯子，多其愛人長者，固贊張湯，與其推賢揚善；贊酷吏，人有所褒，不獨暴其惡。夫秦、伯子、湯、酷吏，皆過十而功一者也。苟舉十以廢一，後之凶人必曰：「蘇秦、北宮伯子、張湯、酷吏，雖有善不錄矣；吾復何望哉？」是窒其自新之路，而堅其肆惡之志也。故於傳詳之，於論於贊復明之，則其懲惡也，不亦直而寬乎？

遷表十二諸侯，首魯訖吳，實十三國，而越不與焉。夫以十二名篇，而載國十三，何也？不數吳也。皆諸侯耳，獨

不數吳何也？用夷禮也。不數而載之者何也？周裔而霸盟上國也。春秋書哀七年，公會吳于鄆，書十二年，公會吳于橐臯，書十三年，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此其所以雖不數而猶獲載也。若越區區於南夷，豺狼狐狸之與居，不與中國會盟，以觀華風，而用夷俗之名以赴，故君子卽其自稱以罪之。春秋書定五年，於越入吳，書十四年，於越敗吳于檇李，書哀十三年，於越入吳，此春秋所以夷狄畜之也。苟遷舉而措之諸侯之末，則山戎獫狁，亦或庶乎其間，是以絕而棄之，將使後之人君觀之曰：「不知中國禮樂，雖勾踐之賢，猶不免乎絕與棄。」則其賤夷狄也，不亦簡而明乎？

固之表入而王侯六書其人也，必曰「某土某王，若侯某」，或功臣外戚，則加其姓，而首目之曰「號諡姓名」。此異姓列侯之例也。諸侯王其目止號諡，豈以其尊故，不曰名之邪？不曰名之而實名之，豈以不名則不著邪？此同姓諸侯王之例也。王子侯其目爲二，上則曰「號諡名」，名之而曰名之殺一等矣。此同姓列侯之例也。及其下則曰「號諡姓名」，夫以同姓列侯，而加之異姓之例，何哉？察其故，蓋元始之間，王莽僞寢宗室而封之者也。非天子親親而封之者也。宗室天子不能封，而使王莽封之，故從異姓例，示天子不能有其同姓也。將使後之人君觀之曰：「權歸於臣，雖同姓不能有名器，誠不可假人矣。」則其防僭也，不亦微而切乎？

噫！隱而章，則後人樂得爲善之利，直而寬，則後人知有悔過之漸，簡而明，則人君知中國禮樂之爲貴，微而切，則人君知強臣專制之爲患。用力寡而成功博，其能爲春秋繼而使後之史無及焉者，以是夫！

史論下

或問：「子之論史，鈞挾仲尼遷固，潛法隱義，善矣！仲尼則非吾所可評，吾惟意遷固非聖人，其能如仲尼無一可指之失乎？」曰：「遷喜雜說，不顧道所可否，固貴諛僞，賤死義大者，此旣陳議矣。又欲寸量銖稱，以摘其失，

則煩不可舉；今姑告爾其尤大彰明者焉。

遷之辭淳健簡直，足稱一家，而乃裂取六經傳記，雜於其間，以破碎汨亂其體。五帝三代紀，多尚書之文，齊魯晉楚宋衛陳鄭吳越世家，多左傳國語之文，孔子世家仲尼弟子傳，多論語之文。夫尚書左傳國語論語之文，非不善也，雜之則不善也。今夫繡繪錦黻衣服之窮美者也，尺寸而割之，錯而初之，以爲服，則綈繪之不若遷之書，無乃類是乎？其自敘曰：「談爲太史公。」又曰：「太史公遭李陵之禍。」是與父無異稱也。先儒反謂固沒彪之名，不若遷讓美於談，吾不知遷於紀於表於書於世家於列傳，所謂太史公者，果其父耶？抑其身耶？此遷之失也。

固贊漢自創業至麟趾之間，襲蹈遷論，以足其書者過半。且褒賢貶不肖，誠己意也，盡己意而已；今又剽他人之言以足之，彼旣言矣，申言之何益？及其傳遷揚雄，皆取其自敘，屑屑然曲記其世系，固於他載，豈若是之備哉？彼遷雄自敘，可也，已因之，非也。此固之失也。

或曰：「遷固之失旣爾，遷固之後，爲史者多矣；范曄陳壽實巨擘焉。然亦有失乎？」曰：「烏免哉？曄之史之傳，若酷吏宦者列女，獨行多失其人，間尤甚者，董宣以忠毅，概之酷吏；鄭衆呂強以廉明直諒，概之宦者；蔡琰以忍恥妻胡，概之列女；李善王忱以深仁厚義，概之獨行；與夫前書張湯不載於酷吏，史記姚杜仇趙之徒不載於遊俠，遠矣。又其是非頗與聖人異，論竄武何進，則戒以宋襄之違天，論西域，則惜張騫班勇之遺佛書，是欲相將苟免，以爲順天乎？中國叛聖人以奉戎神乎？此曄之失也。」

壽之志三國也，紀魏而傳吳蜀。夫三國鼎立，稱帝，魏之不能有吳蜀，猶吳蜀之不能有魏也。壽獨以帝當魏，而以臣視吳蜀，吳蜀於魏何有而然哉？此壽之失也。

噫！固譏遷失，而固亦未爲得。曄譏固失，而曄益甚。至壽復爾。史之才誠難矣！後之史，宜以是爲監，無徒譏之。

諫論上

古今論諫，常與諷而少直；其說蓋出於仲尼。吾以爲諷直一也，顧用之之術何如耳。伍舉進隱語，楚王淫益甚，茅焦解衣危論，秦帝立悟。諷固不可盡與，直亦未易少之。吾故曰：「顧用之之術何如耳。」然則仲尼之說非乎？曰：「仲尼之說，純乎經者也。吾之說，參乎權而歸乎經者也。如得其術，則人君有少不爲桀紂者，吾百諫而百聽矣；况虛己者乎？不得其術，則人君有少不若堯舜者，吾百諫而百不聽矣。况逆忠者乎？」然則奚術而可？曰：「機智勇辯，如古游說之士而已。」

夫游說之士，以機智勇辯濟其詐。吾欲諫者以機智勇辯濟其忠，請備論其效。周衰，游說熾於列國；自是世有其人。吾獨怪夫諫而從者百一，說而從者十九，諫而死者皆是，說而死者未嘗聞。然而抵觸忌諱，說或甚於諫，由是知不必乎諷，而必乎術也。說之術，可爲諫法者五：理諭之，勢禁之，利誘之，激怒之，隱諷之，之謂也。

觸龍以趙后愛女賢於愛子，未旋踵而長安君出質；甘羅以杜郵之死詰張唐，而相燕之行有日；趙卒以兩賢王之意語燕，而立歸武臣，此理而諭之也。子貢以內憂教田常，而齊不得伐魯；武公以麋鹿脅頃襄，而楚不敢圍周；魯連以烹醢懼垣衍，而魏不果帝秦，此勢而禁之也。田生以萬戶侯啓張卿，而劉澤封；朱建以富貴餌閔孺，而辟陽赦；鄒陽以愛幸悅長君，而梁王釋，此利而誘之也。蘇秦以牛後羞韓，而惠王按劍太息；范雎以無王恥秦，而昭王長跪請教；酈生以助秦凌漢，而沛公輟洗聽計；此激而怒之也。蘇代以土偶笑田文，楚人以弓激感襄王，蒯通以娶婦悟齊，相此隱而諷之也。

五者相傾險詖之論，雖然，施之忠臣，足以成功。何則？理而諭之，主雖昏必悟；勢而禁之，主雖驕必懼；利而誘

之主雖急必奮激而怒之，主雖懦必立隱而諷之，主雖暴必容悟則明，懼則恭，奮則勤，立則勇，容則寬，致君之道盡於此矣。吾觀昔之臣，言必從，理必濟，莫如唐魏鄭公。其初實學縱橫之說，此所謂得其術者歟？

噫龍逢比干，不獲稱良臣，無蘇秦張儀之術也。蘇秦張儀不免爲游說，無龍逢比干之心也。是以龍逢比干，吾取其心，不取其術。蘇秦張儀，吾取其術，不取其心，以爲諫法。

諫論下

夫臣能諫，不能使君必納諫，非真能諫之臣；君能納諫，不能使臣必諫，非真能納諫之君。欲君必納乎？嚮之論備矣；欲臣必諫乎？吾其言之。

夫君之大天也，其尊神也，其威雷霆也。人之不能抗天，觸神，忤雷霆，亦明矣；聖人知其然，故立賞以勸之。傳曰：「興王賞諫臣。」是也。猶懼其選要阿諛，使一日不得聞其過，故制刑以威之。書曰：「臣下不正，其刑墨。」是也。人之情，非病風喪心，未有避賞而就刑者，何苦而不諫哉？賞與刑不設，則人之情又何苦而抗天觸神忤雷霆哉？自非性忠義，不悅賞，不畏罪，誰欲以言博死者？人君又安能盡得性忠義者而任之？

今有三人焉：一人勇，一人怯，半一入怯，有與之臨乎淵谷者，且告之曰：「能跳而越，此謂之勇；不然爲怯。」彼勇者取怯，必跳而越焉；其怯者與怯者，則不能也。又告之曰：「跳而越者與千金，不然則否。」彼勇怯半者，奔利必跳而越焉；其怯者猶未能也。須臾，顧見猛虎，暴然向逼，則怯者不待告，跳而越之如康莊矣。

然則人豈有勇怯哉？要在以勢驅之耳。君之難犯，猶淵谷之難越也。所謂性忠義，不悅賞，不畏罪者，勇者也；故無不諫焉。悅賞者，勇怯半者也；故賞而後諫焉。畏罪者，怯者也；故刑而後諫焉。先王知勇者不可常得，故以賞爲千金，以刑爲猛虎，使其前有所趨，後有所避，其勢不得不極言規失。此三代所以興也。

末世不然，遷其賞於不諫，遷其刑於諫，宜乎臣之噤口卷舌，而亂亡隨之也。間或賢君欲聞其過，亦不過賞之而已。嗚呼！不有猛虎，彼怯者肯越淵谷乎？此無他，墨刑之廢耳。三代之後，如霍光誅昌邑，不諫之臣者，不亦鮮哉！今之諫賞，時或有之，不諫之刑，缺然無矣。苟增其所有，有其所無，則諛者直佞者忠，况忠直者乎？誠如是，欲聞讜言而不獲，吾不信也。

制敵

「兵何難？」曰：「難乎制敵？」「曷難乎制敵？」曰：「古者六師之中，士不能皆銳，馬不能皆良，器械不能皆利，故其兵必有上中下輩。力扼虎，射命中，捕敵敢前，攻壘敢先，乘上兵也；習行陣，曉擊刺，進而進，退而退，中兵也；奔則蹶，負則喘，迎刃而殪，望敵而走，下兵也。凡上兵一支，中兵十支，下兵百支，此非獨吾有，敵亦不無也。爲將者不以計用之，而曰『敵以上兵來，吾無上兵乎？以中兵來，吾無中兵乎？以下兵來，吾無下兵乎？』然則勝負何時而決也。夫勝負久而不決，不能無老師費財，吾故曰『難乎制敵』也。

若其善兵者，則不然。堂堂而陣，填然而鼓，視敵之兵，有挺刃大呼而爭奮者，此其上兵也；以吾下兵委之，吾進亦進，吾退亦退者，此其中兵也；以吾上兵乘之，滿鏃而向之，其色動，介馬而馳之，其轍亂者，此其下兵也；以吾中兵襲之，夫如此敵之上兵，樂吾下兵之易攻也，必盡銳不顧而擊之，吾得以上兵臨其中，中兵臨其下，此皆以一克十，以十克百之兵也，焉往而不勝哉？是則敵三克吾一，而吾三克敵二，况其上兵雖勝，而中兵下兵即旣爲吾克，其勢不能獨完，亦終爲吾所并耳。噫！一失而三得，與三失而一得，爲將者宜何取耶？

昔田忌與齊諸公子逐射，孫臏見其馬有上中下，因教之曰：『以君下駟與彼上駟，取君上駟與彼中駟，取君中駟與彼下駟。』忌從之，一不勝而再勝，卒獲千金。夫臏之說，乃吾向之說也；徒施之射，是以知其能獲千金。

而止耳；苟取而施之兵，雖獲莠，吳起何以易此哉？」

饗妃論

「史記載：『帝饗元妃曰姜原，次妃曰簡狄。簡狄行浴，見燕墮其卵，取吞之，因生契，爲商始祖；姜原出野，見巨人跡，忻然踐之，因生稷，爲周始祖。』其祖商、周，信矣；其妃之所以生者，神奇妖濫，不亦甚乎？商、周有天下七八百年，是其享天之祿，以能久有社稷；而其祖宗，何如此之不祥也？使聖人而有異於衆庶也，吾以爲天地必將構陰陽之和，積元氣之英，以生之；又焉用此二不祥之物哉？燕墮卵於前，取而吞之；簡狄其喪心乎？巨人之跡，隱然在地，走而避之，且不暇，忻然踐之，何姜原之不自愛也？」

又謂行浴出野而遇之，是以簡狄、姜原爲姪、洪無法度之甚者；帝饗之妃，稷、契之母，不如是也。雖然，史、遷之意，必以詩有『天命駟鳥降而生商，厥初生民，時維姜原，生民如何，克禋克祀，以弗無子，履帝武敏，歆攸介攸止，載震載風，載生載育，時維后稷』而言之。吁！此又遷求詩之過也。

毛公之傳詩也，以駟鳥降爲祀郊禘之候，履帝武爲從高辛之行；及邲之箋，而後有吞踐之事。當毛之時，未始有遷史也；遷之說出於疑詩，而鄭之說又出於信遷矣。故天下皆曰：『聖人非人人不可及也。』甚矣遷之以不祥誣聖人也。夏之衰，二龍戲於庭，藏其翬，至周而發之，化爲龍，以生褒姒，以滅周。使簡狄而吞卵，姜原而踐跡，則其生子當如褒姒，以妖惑天下；奈何其有稷、契也？」

或曰：『然則稷何以棄？』曰：『稷之生也，無菑無害，或者姜原疑而棄之乎？鄭莊公寤生，驚姜氏，姜氏惡之；事固有然者也。吾非惡夫異也，惡夫遷之以不祥誣聖人也。棄之而牛羊避，遷之而飛鳥覆，吾豈惡之哉？楚子文之生也，虎乳之，吾固不惡夫異也。』

管仲論

管仲相桓公，霸諸侯，攘戎狄，終其身，齊國富強，諸侯不叛。管仲死，豎刁、易牙、開方用，桓公薨於亂，五公子爭立，其禍蔓延，訖簡公，齊無寧歲。夫功之成，非成於成之日，蓋必有所由起，禍之作，不作於作之日，亦必有所由兆。則齊之治也，吾不曰管仲，而曰鮑叔；及其亂也，吾不曰豎刁、易牙、開方，而曰管仲。何則？豎刁、易牙、開方三子，彼固亂人國者，顧其用之者，桓公也。夫有舜而後知放四凶，有仲尼而後知去少正卯，彼桓公何人也？顧其使桓公得用三子者，管仲也。

仲之疾也，公問之相。當是時也，吾以仲且舉天下之賢者以對，而其言乃不過曰：「豎刁、易牙、開方三子，非人情，不可近」而已。嗚呼！仲以爲桓公果能用三子矣乎？仲與桓公處幾年矣，亦知桓公之爲人矣乎？桓公聲不絕乎耳，色不絕乎目，而非三子者，則無以遂其欲。彼其初之所以不用者，徒以有仲焉耳。一日無仲，則三子者，可以彈冠相慶矣。仲以爲將死之言，可以繫桓公之手足邪？夫齊國不患有三子，而患無仲；有仲，則三子者三匹夫耳。不然，天下豈少三子之徒，雖桓公幸而聽仲，誅此三人，而其餘者，仲能悉數而去之邪？嗚呼！仲可謂不知本者矣。因桓公之問，舉天下之賢者以自代，則仲雖死，而齊國未爲無仲也；夫何患三子者，不言可也。

五霸莫盛於桓、文，文公之才，不過桓公，其臣又皆不及仲。靈公之虛，不如孝公之寬厚，文公死，諸侯不敢叛，晉、晉襲文公之餘威，得爲諸侯之盟主者，百有餘年。何者？其君雖不肖，而尙有老成人焉。桓公之薨也，一亂塗地，無惑也，彼獨恃一管仲，而仲則死矣。夫天下未嘗無賢者，蓋有有臣而無君者矣。桓公在焉，而曰天下不復有管仲者，吾不信也。仲之書有記其將死論鮑叔賓胥無之爲人，且各疏其短，是其心以爲是數子者，皆不足以託國，而又逆知其將死，則其書誕謾，不足信也。

吾觀史鮒以不能進，蘧伯玉而退，彌子瑕，故有身後之諫，蕭何且死，舉曹參以自代，大臣之用心，固宜如此也。夫國以一人興，以一人亡，賢者不悲其身之死，而憂其國之衰，故必復有賢者，而後有以死，彼管仲者，何以死哉？

明論

天下有大知，有小知；人之智慮有所及，有所不及。聖人以其大知，而兼其小知之功；賢人以其所及，而濟其所不及；愚者不知大知，而以其所不及喪其所及。故聖人之治天下也，以常；而賢人之治天下也，以時。既不能常，又不能時，悲夫殆哉！夫惟大知而後可以常，以其所及濟其所不及，而後可以時。常也者，無治而不治者也；時也者，無亂而不治者也。

日月經乎中天，大可以被四海，而小或不能入一室之下；彼固無用此區區小明也。故天下視日月之光，儼然其若君父之威，故自有天地，而有日月，以至於今，而未嘗可以一日無焉。天下嘗有言曰：「叛父母，褻神明，則雷霆下擊之。」雷霆固不能爲天下盡擊此等輩也，而天下之所以兢兢然不敢犯者，有時而不測也。使雷霆日轟轟焉，遠天下以求夫叛父母褻神明之人而擊之，則其人未必能盡，而雷霆之威，無乃褻乎？故夫知日月雷霆之今者，可以用其明矣。

聖人之明，吾不得而知也；吾獨愛夫賢者之用其心約，而成功博也；吾獨怪夫愚者之用其心勞，而功不成也。也是無他也，專於其所及而及之，則其及必精，兼於其所不及而及之，則其及必粗。及之而精，人將曰：「是惟無及，及則精矣。」不然，吾恐姦雄之竊笑也。

齊威王卽位，大亂三載，威王一奮，而諸侯震懼二十年，是何脩何營邪？夫齊國之賢者，非獨一卽墨大夫明

矣；亂齊國者，非獨一阿大夫，與左右譽阿而毀即墨者，幾人亦明矣。一即墨大夫，易知也；一阿大夫，易知也；左右譽阿而毀即墨者，幾人，易知也。從其易知而精之，故用心甚約，而成功博也。

天下之事，譬如物十焉，吾舉其一，而人不知吾之不知其九也；歷數之至於九，而不知其一，不如舉一之不可測也；而况乎不至於九也。

辨姦論

事有必至，理有固然；惟天下之靜者，乃能見微而知著。月暈而風，礎潤而雨，人人知之；人事之推移，理勢之相因，其疎闊而難知，變化而不可測者，孰與天地陰陽之事，而賢者有不知其故何也？好惡亂其中，而利害奪其外也。

昔者山巨源見王衍，曰：「誤天下蒼生者，必此人也。」郭汾陽見盧杞，曰：「此人得志，吾子孫無遺類矣。」自今而言之，其理固有可見者。以吾觀之，王衍之爲人，容貌言語，固有以欺世而盜名者；然不伎不求，與物浮沉，使晉無惠帝，僅得中主，雖衍百千，何從而亂天下乎？盧杞之姦，固足以敗國，然而不學無文，容貌不足以動人，言語不足以眩世，非德宗之鄙暗，亦何從而用之？由是言之，二公之料二子，亦容有未必然也。

今有人口誦孔老之言，身履夷齊之行，收召好名之士，不得志之人，相與造作言語，私立名字，以爲顏淵孟軻復出，而陰賊險狠，與人異趣，是王衍盧杞合而爲一人也，其禍豈可勝言哉？夫面垢不忘洗，衣垢不忘澣，此人之至情也。今也不然，衣巨虜之衣，食犬彘之食，囚首喪面，而談詩書，此豈其情也哉？凡事之不近人情者，鮮不爲大姦慝，豎刁，易牙，開方是也。

以蓋世之名，而濟其未形之患，雖有願治之主，好賢之相，猶將舉而用之；則其爲天下患，必然而無疑者，非

特二子之比也。孫子曰：「善用兵者，無赫赫之功。」使斯人而不用也，則吾言爲過，而斯人有不遇之歎；孰知禍之至於此哉？不然，天下將被其禍，而吾獲知言之名，悲夫！

三子知聖人汗論

孟子曰：「宰我、子貢有若，知足以知聖人汗。」吾爲之說曰：「汗，下也。宰我、子貢有若三子者，其智不足以及聖人高深幽絕之境，而徒得其下者焉耳。宰我曰：『以子觀於夫子，賢於堯舜遠矣！』子貢曰：『由百世之後，等百世之王，莫之能違也。』有若曰：『出乎其類，拔乎其萃，自生民以來，未有夫子之盛也！』是知夫子之大矣，而未知夫子之所以大也，宜乎謂其知足以知聖人汗而已也。」

聖人之道一也，大者見其大小者見其小，高者見其高，下者見其下，而聖人不知也。苟有形乎吾前者，吾以爲無不見也，而離婁子必將有見吾之所不見焉，是非物罪也。太山之高百里，有却走而不見者矣，有見而不至其趾者矣，有至其趾而不至其上者矣。而太山未始有變也，有高而已耳，有大而已耳，見之不逃，不見不求，見之而不拒，不至不求，而三子者，至其趾也。

顏淵從夫子游，出而告人曰：「吾有得於夫子矣。」宰我、子貢有若從夫子游，出而告人曰：「吾有得於夫子矣。」夫子之道一也，而顏淵得之以爲顏淵，宰我、子貢有若得之以爲宰我、子貢，有若夫子不知也。夫子之道有高而又有下，猶太山之有趾也，高則難知，下則易從，難知故夫子之道尊，易從故夫子之道行，非夫子下之而求行也，道固有下者也。太山非能有趾而不能無趾也。

子貢謂夫子曰：「夫子之道至大也，故天下莫能容夫子。」夫子蓋少貶焉，夫子不悅。夫有其大而後能安其大，有其小焉，則亦不狹乎其小。夫子有其大，而子貢有其小，然則無惑乎子貢之不能安夫夫子之大也。」

利者義之和論

義者，所以宜天下，而亦所以拂天下之心，苟宜也，宜乎其拂天下之心也。求宜乎小人，邪？求宜乎君子，邪？求宜乎君子也，吾未見其不以至正而能也；抗至正而行，宜乎其拂天下之心也。然則義者，聖人戕天下之器也。

伯夷、叔齊殉大義，以餓於首陽之山，天下之人，安視其死而不悲也；天下而果好義也，伯夷、叔齊其不以餓死矣。雖然，非義之罪也；徒義之罪也。武王以天命誅獨夫紂，揭大義而行，夫何卹天下之人，而其發粟散財，何如此之汲汲也？意者雖武王亦不能以徒義加天下也。

乾文言曰：「利者義之和。」又曰：「利物足以和義。」嗚呼！盡之矣。君子之恥言利，亦恥言夫徒利而已。聖人聚天下之剛以爲義，其支派分裂而四出者，爲直，爲斷，爲勇，爲怒，於五行爲金，於五聲爲商。凡天下之言剛者，皆義屬也；是其爲道，決裂慘殺而難行者也。雖然，無之則天下將流蕩忘反，而無以節制之也。故君子欲行之，必卽於利，卽於利則其爲力也易，戾於利則其爲力也艱；利在則義存，利亡則義喪。故君子樂以趨徒義，而小人悅懌以奔利義，必也天下無小人，而後吾之徒義始行矣。嗚呼！難哉！

聖人滅人國，殺人父，刑人子，而天下喜樂之，有利義者。與人以千乘之富，而人不奢；爵人以九命之貴，而人不驕；有義利也。義利義相爲用，而天下運諸掌矣。五色必有丹而色和，五味必有甘而味和，義必有利而義和。文言之所云，雖以論天德而易之道，本因天以言人事，說易者不求之人，故吾猶有言也。

卷十 上書

上皇帝書

嘉祐三年十二月一日，眉州布衣臣蘇洵謹頓首再拜，冒萬死上書皇帝闕下。臣前月五日，蒙本州錄到中書劄子，連牒臣以兩制議上翰林學士歐陽脩奏臣所著權書衡論幾策二十篇，乞賜甄錄。陛下過聽，召臣試策論舍人院，仍令本州發遣臣赴闕。臣本田野匹夫，名姓不登於州閭。今一旦卒然被召，實不知其所以。有通於朝廷，承命悸恐，不知所爲。以陛下躬至聖之資，又有羣公卿之賢，與天下士大夫之衆，如臣等輩固宜不少。有臣無臣，不加損益。臣不幸有負薪之疾，不能奔走道路，以副陛下搜揚之心，憂惶負罪，無所容處。臣本凡才，無路自進。當少年時，亦嘗欲僥倖於陛下之科舉，有司以爲不肖，輒以擯落。蓋退而處者十有餘年矣。今雖欲勉強扶病戮力，亦自知其疎拙，終不能合有司之意，恐重得罪，以辱明詔。

且陛下所爲千里而召臣者，其意以臣爲能有所發明，以庶幾有補於聖政之萬一。而臣之所以自結髮讀書，至於今茲，犬馬之齒，幾已五十，而猶未敢廢者，其意亦欲效尺寸於當時，以快平生之志耳。今雖未能奔伏闕下，以累有司，而猶不忍默默，卒無一言而已也。天下之事，其深遠切至者，臣自惟疎賤，未敢遽言，而其近而易行，淺而易見者，謹條爲十通，以塞明詔。

其一曰：臣聞利之所在，天下趨之；是故千金之子，欲有所爲，則百家之市，無寧居者。古之聖人，執其大利之權，以奔走天下，意有所嚮，則天下爭先爲之。今陛下有奔走天下之權，而不能用，何則？古者賞一人而天下勸，今陛下增秩拜官，動以千計，其人皆以爲己所自致，而不知戮力以報上之恩。至於臨事，誰當効用？此由陛下輕用其爵祿，使天下之士，積日持久而得之，譬如傭力之人，計工而受直，雖與之千萬，豈知德其主哉？是以雖有能者，亦無所施；以爲謹守繩墨，足以自致高位。官吏繁多，溢於局外，使陛下皇皇汲汲，求以處之，而不暇擇其賢不肖，以病陛下之民，而耗竭大司農之錢穀。此議者所欲去而未得也。臣竊思之，蓋今制天下之吏，自州縣令錄幕職而改京官者，皆未得其術。是以若此紛紛也。今雖多其舉官，而遠其考，重其舉官之罪，此適足以隔賢者而容不

肯。且天下無事，雖庸人皆足以無過；一旦改官，無所不爲。彼其舉者曰：「此廉吏，此能吏。」朝廷不知其所以爲廉與能也；幸而未有敗事，則長爲廉與能矣。雖重其罪，未見有益。上下相蒙，請託公行，涖官六七，考求舉主五六；人此誰不能者？臣愚以爲舉人者，當使明著其迹，曰：「某人廉吏也，嘗有某事，以知其廉；某人能吏也，嘗有某事，以知其能。」雖不必有非常之功，而皆有可紀之狀。其特曰廉能而已者，不聽。如此則夫庸人雖無罪而不足稱者，不得入其間；老於州縣，不足甚惜，而天下之吏，必皆務爲可稱之功，與民興利除害，惟恐不出諸已。此古之聖人所以驅天下之人而使爭爲善也。有功而賞，有罪而罰，其實一也。今降官罷任者，必奏曰：「某人有某罪，其罪當然。」然後朝廷舉而行之。今若不著其所犯之由，而特曰：「此不才貪吏也。」則朝廷安肯以空言而加之罪？今又何獨至於改官，而聽其空言哉？是不思之甚也。或以爲如此則天下之吏，務爲可稱，用意過當，生事以爲己功，漸不可長。臣以爲不然。蓋聖人必觀天下之勢而爲之法。方天下初定，民厭勞役，則聖人務爲因循之政，與之休息，及其久安而無變，則必有不振之禍，是以聖人破其苟且之心，而作其怠惰之氣。漢之元成，惟不知此，以至於亂。今天下少惰矣，宜有以激發其心，使踴躍於功名，以變以俗。况乎冗官紛紜如此，不知所以節之，而又何疑於此乎？且陛下與天下之士，相期於功名，而毋苟得，此待之至深也。若其宏才大略，不樂於小官，而無聞焉者，使兩制得以非常舉之，此天下亦不過幾人而已。吏之有過而不得遷者，亦使得以功贖，如此亦以示陛下之有所推恩而不惟艱之也。

其二曰：臣聞古者之制爵祿，必皆孝弟忠信，修潔博習，聞於鄉黨，而達於朝廷，以得之。及其後世不然，曲藝小數，皆可以進，然其得之也，猶有以取之，其弊不若今之甚也。今之用人，最無謂者，其所謂任子乎？因其父兄之資，以得大官，而又任其子弟，子將復任其孫，孫又任其子，是不學而得者，嘗無窮也。夫得之也易，則其失之也不甚惜；以不學之人，而居不甚惜之官，其視民如草芥也固宜。朝廷自近年始有意於裁節，然皆知損之，而未得其

所損。此所謂制其末而不窮其源，見其粗而未識其精，僥倖之風，少衰而猶在也。夫聖人之舉事，不唯曰利而已，必將有以大服天下之心。今欲有所去也，必使天下知其所以去之之說，故雖盡去而無疑。何者？恃其說明也。夫所謂任子者，亦猶曰「信其父兄而用其子弟」云爾。彼其父兄固學而得之也，學者任人，不學者任於人，此易曉也。今之制，苟幸而其官至於可任者，舉使任之，不問其始之何從而得之也。且彼任於人不暇，又安能任人？此猶借資之人而欲從之，白貸不已難乎？臣愚以爲父兄之所任而得官者，雖至正郎，宜皆不聽任子弟，唯其能自修飾而越錄，躐次以至於清顯者，乃聽。如此，則天下之冗官必大衰，少而公卿之後，皆奮志爲學，不待父兄之資，其任而得官者，知後不得復任其子弟，亦當勉強不肯終老自棄於庸人，此其爲益，豈特一二而已。

其三曰：臣聞自設官以來，皆有考績之法。周室旣亡，其法廢絕，自京房建考課之議，其後終不能行。夫有官必有課，有課必有賞罰。有官而無課，是無官也；有課而無賞罰，是無課也；無官無課，而欲求天下之大治，臣不識也。然更歷千載，而終莫之行，行之則益以紛亂，而終不可考，其故何也？天下之吏，不可以勝考，今欲人人而課之，必使入於九等之中，此宜其顛倒錯謬，而不若無之爲便也。臣觀自昔行考課者，皆不得其術。蓋天下之官，皆有所屬之長，有功有罪，其長皆得以舉刺。如必人人而課之於朝廷，則其長爲將安用？惟其大吏無所屬，而莫爲之長也，則課之所宜加何者？其位尊，故課一人而其下皆可以整齊，其數少，故可以盡其能，而不謬。今天下所以不大治者，守令丞尉賢不肖混淆，而莫之辨也。夫守令丞尉賢不肖之辨，其咎在職司之不明，職司之不明，其咎在無所屬，而莫爲之長。陛下以無所屬之官，而寄之以一路，其賢不肖，當使誰察之？古之考績者，皆從司會，而至於天子，古之司會，卽今之尙書，尙書旣廢，唯御史可以總察中外之官。臣愚以爲可使朝臣議定職司考課之法，而於御史臺別立考課之司，中丞舉其大綱，而屬官之中，選強明者一人，以專治其事，以舉刺多者爲上，以舉刺少者爲中，以無所舉刺者爲下。因其罷歸，而奏其治要，使朝廷有以爲之賞罰，其非常之功，不可掩之罪，又當

特有以償之。使職司知有所懲勸，則其下守令丞尉，不容復有所依違；而其所課者，又不過數十人，足以求得其實。此所謂用力少而成功多，法無便於此者矣。今天下號爲太平，其實遠方之民窮困已甚，其咎皆在職司。臣不敢盡言，陛下試加採訪，乃知臣言之不妄。

其四曰：臣聞古有諸侯，臣妾其境內，而卿大夫之家，亦各有臣；陪臣之事其君，如其君之事天子。此無他，其一境之內，所以在殺予奪富貴貧賤者，皆自我制之；此固有以臣妾之也。其後諸侯雖廢，而自漢至唐，猶有相君之勢。何者？其署置辟舉之權，猶足以臣之也。是故太守刺史坐於堂上，州縣之吏拜於堂下，雖奔走頓伏，其誰曰不然？自太祖受命，收天下之尊歸之京師，一命以上皆上所自署，而大司農衣食之，自宰相至於州縣吏，雖貴賤相去甚遠，而其實皆所與比肩而事主耳。是以百餘年間，天下不知有權臣之威，而太守刺史猶用漢唐之制，使州縣之吏事之如事君之禮，皆受天子之爵，皆食天子之祿，不知其何以臣之也。小吏之於大官，不憂其有所不從，唯恐其從之過耳。今天下以貴相高，以賤相諂，奈何使州縣之吏趨走於太守之庭，不啻若僕妾，唯唯不給，故大吏常恣行不忌其下，而小吏不能正，以至於曲隨諂事，助以爲虛，其能中立而不撓者，固已難矣。此不足怪，其勢固使然也。夫州縣之吏位卑而祿薄，去於民最近，而易以爲姦，朝廷所恃以制之者，特以厲其廉隅，全其節概，而養其氣，使知有所取也。且必有異材焉，後將以爲公卿，而安可薄哉！其尤不可者，今以縣令從州縣之禮，夫縣令官雖卑，其所負一縣之責，與京朝官知縣等耳。其吏胥人民習知其官長之拜伏於太守之庭，如是之不威也，故輕之，輕之故易爲姦。此縣令之所以爲難也。臣愚以爲州縣之吏事太守，可恭遜卑抑，不敢抗而已，不至於通名贊拜，趨走其下，風所以全士大夫之節，且以儆大吏之不法者。

其五曰：臣聞爲天下者，必有所不可窺。是以天下有急，不求其素所不用之人，使天下不能幸其倉卒而取其祿位；唯聖人爲能然。何則？其素所用者，緩急足以使也，臨事而取者，亦不足用矣。傳曰：「寬則寵名譽之人，急

則用介冑之士。今者所用非所養，所養非所用。國家用兵之時，購方略，設武舉，使天下屠沽健兒，皆能徒手攫取陛下之官，而兵休之日，雖有超世之才，而惜斗升之祿，臣恐天下有以窺朝廷也。今之任爲將帥卒有急難而可使者誰也？陛下之老將，曩之所謂戰勝而善守者，今亡矣。臣愚以爲可復武舉，而爲之新制，以革其舊弊。且昔之所謂武舉者，蓋疎矣。其以弓馬得者，不過挽強引重，市井之粗材，而以策試中者，亦皆記錄章句，區區無用之學。又其取人太多，天下之知兵者，不宜如此之衆，而待之又甚輕。其第下者，不免於隸役，故其所得皆貪汙無行之徒，豪傑之士，取不忍就。宜因貢士之歲，使兩制各得舉其所聞，有司試其可者，而陛下親策之。權略之外，便於弓馬，可以出入嶮阻，勇而有謀者，不過取一二人，待以不次之位，試以守邊之任。文有制科，武有武舉，陛下欲得將相，於此乎取之，十人之中，豈無一二斯亦足以濟矣。

其六曰：臣聞法不足以制天下，以法而制天下，法之所不及，天下斯欺之矣；且法必有所不及也。先王知其有所不及，是故存其大略，而濟之以至誠，使天下之所以不吾欺者，未必皆吾法之所能禁，亦其中有所不忍而已。人君御其大臣，不可以用法，如其左右大臣，而必待法而後能御也，則其疎遠小吏，當復何以哉？以天下之大，而無可信之人，則國不足以爲國矣。臣觀今兩制以上，非無賢俊之士，然皆奉法供職，無過而已。莫肯於繩墨之外，爲陛下深思遠慮，有所建明。何者？陛下待之於繩墨之內也。臣請得舉其一二以言之。夫兩府與兩制，宜使日夜交於門，以講論當世之務，且以習知其爲人，臨事授任，以不失其才。今法不可以相往來，意將以杜其告謁之私也。君臣之道不同，人臣惟自防，人君惟無防之，是以歡欣相接，而無間。以兩府兩制爲可信，邪當無所請屬，以爲不可信邪？彼何患無所致其私意，安在其相往來邪？今兩制知舉，不免用封彌謄錄，既奏而下，御史親往蒞之，凜凜如鞠大獄，使不知誰人之辭，又何其甚也。臣愚以爲如此之類，一切撤去，彼稍有知，宜不忍負，若其猶有所欺也，則亦天下之不才無恥者矣。陛下赫然震威，誅一二人，可以使天下姦吏重足而立，想聞朝廷之風，亦必有

個儻非常之才爲陛下用也。

其七曰：臣聞爲天下者，可以名器授人，而不可以名器許人。人之不可以一日而知也，久矣。國家以科舉取人，四方之來者如市，一旦使有司第之，此固非真知其才之高下大小也。特以爲姑收之而已。將試之爲政，而觀其悠久，則必有大異不然者。今進士三人之中，釋褐之日，天下望爲卿相，不及十年，未有不爲兩制者。且彼以其一日之長，而擅終身之富貴，舉而歸之，如有所負。如此，則雖天下之美才，亦或怠而不修；其率意恣行者，人亦望風畏之，不敢按此何爲者也。且又有甚不便者，先王制其天下，尊尊相高，貴貴相承，使天下仰視朝廷之尊，如泰山喬嶽，非拔擢所能及；苟非有大功，與出羣之才，則不可以輕得其高位；是故天下知有所忌，而不敢覬覦。今五尺童子，斐然皆有意於公卿，得之則不知愧，不得則怨。何則？彼習知其一且之可以僥倖而無難也。如此，則匹夫輕朝廷。臣愚以爲三人之中，苟優與一官，足以報其一日之長，館閣臺省，非舉不入。彼果不才者也，其安以入爲彼果才者也，其何患無所舉？此非獨以愛惜名器，將以重朝廷耳。

其八曰：臣聞古者敵國相觀，不觀於其山川之峻，士馬之衆，相觀於人而已。高山大江，必有猛獸怪物，時見其威，故人不敢褻。夫不必戰勝而後服也，使之常有所忌，而不敢發，使吾常有所恃，而無所怯耳。今以中國之大，使夷狄視之，不甚畏，敢有煩言，以瀆亂吾聽，此其心不有所窺，其安能如此之無畏也？敵國有事，相待以將，無事，相觀以使。今之所謂使者，亦輕矣。曰：「此人也，爲此官也，則以爲此使也。」今歲以某，其來歲當以某，又來歲當以某，如縣令署役，必均而已矣。人之才固有所短，而不可強其專對捷給勇敢，又非可以學致也。今必使強之，彼有倉惶失次，爲夷狄笑而已。古者大夫出疆，有可以安國家，利社稷，則專之。今法令大密，使小吏執簡詁其旁，一搖足輒隨而書之，雖有奇才辨士，亦安所效用？彼夷狄觀之，以爲罇俎談燕之間，尙不能辦，軍旅之際，固宜其無人也。如此，將何以破其姦謀，而折其驕氣哉？臣愚以爲奉使宜有常人，唯其可者，而不必均。彼其不能者，陛下責

之以文學政事，不必強之於言語之間，以敗吾事，而亦稍寬其法，使得有所施。且今世之患，以奉使爲艱危，故必均而後可。陛下平世使人，而皆得以辭免，後有緩急，使之出入死地，將皆逃邪？此臣又非獨爲出使而言也。

其九曰：臣聞刑之有赦，其來遠矣。周制入議，有可赦之人，而無可赦之時。自三代之衰，始聞有肆赦之令，然皆因天下有非常之事，凶荒流離之後，盜賊垢汙之餘，於是而有沛然洗濯於天下，而猶不若今之因郊而赦，使天下之凶民，可以逆知而僥倖也。平時小民畏法，不敢趨，趨當郊之歲，盜賊公行，罪人滿獄，爲天下者，將何利於此？而又糜散帑廩，以賞無用冗雜之兵，一經大禮，費以萬億，賦斂之不輕，民之不聊生，皆此之故也。以陛下節用愛民，非不欲去此矣，願以爲所從來久遠，恐一旦去之，天下必以爲少恩，而凶豪無賴之兵，或因以爲詞而生亂，此其所以重改也。蓋事有不可改，而遂不改者，其憂必深，改之則其禍必速。惟其不失推恩，而有以救天下之弊者，臣愚以爲先郊之歲，可因事爲詞，特發大號，如郊之赦，與軍士之賜，且告之曰：「吾於天下，非有惜乎推恩也，惟是凶殘之民，知吾當赦，輒以犯法，以賊害吾良民。今而後，赦不於郊之歲，以爲常制。」天下之人，喜乎非郊之歲，而得郊之賞也，何暇慮其後？其後四五年而行之，七八年而行之，又從而盡去之，天下晏然不知，而日以遠矣。且此出於五代之後，兵荒之間，所以姑息天下，而安反側耳。後之人相承而不能去，以至於今。法令明具，四方無虞，何畏而不改？今不爲之計，使姦人猾吏，養爲盜賊，而後取租賦，以啖驕兵，乘之以饑饉，鮮不及亂矣。當此之時，欲爲之計，其猶有及乎？

其十曰：臣聞古者所以採庶人之議，爲其疏賤而無嫌也。不知爵祿之可愛，故其言公；不知君威之可畏，故其言直。今臣幸而未立於陛下之朝，無所愛惜，顧念於其心者，是以天下之事，陛下之諸臣所不敢盡言者，臣請得以僭言之。陛下擢用俊賢，思致太平，今幾年矣，事垂立而輒廢，功未成而旋去，陛下知其所由乎？陛下知其所由，則今之在位者，皆足以有立，若猶未也，雖得賢臣千萬，天下終不可爲。何者？小人之根未去也。陛下遇士大夫

有禮。凡在位者，不敢用褻狎戲嫚，以求親媚於陛下；而讒言邪謀之所由，至於朝廷者，天下之人，皆以爲陛下不疎遠宦官之過。陛下特以爲耳目玩弄之臣，而不知其陰賊險詐，爲害最大。天下之小人，無由至於陛下之前，故皆道於宦官，珠玉錦繡，所以爲賂者，絡繹於道，以間關齟齬賢人之謀。陛下縱不聽用，而大臣常有所顧忌，以不得盡其心。臣故曰：「小人之根未去也。」竊聞之道路，陛下將有意去而疎之也。若如所言，則天下之福，然臣方以爲憂，而未敢賀也。古之小人，有爲君子之所抑，而反激爲天下之禍者，臣每痛傷之。蓋東漢之衰，宦官用事，陽球爲司隸校尉，發憤誅王甫等數人，磔其屍於道中，常侍曹節過而見之，遂奏誅陽球，而宦官之用事，過於王甫之未誅。其後竇武何進，又欲去之，而反以遇害，故漢之衰，至於掃地而不可救。夫君子之去小人，惟能盡去，乃無後患。惟陛下思宗廟社稷之重，與天下之可畏，旣去之，又去之，旣疎之，又疎之，刀鋸之餘，必無忠良。縱有區區之小節，不過闔閭掃洒之勤，無益於事。惟能務絕其權，使朝廷清明，而忠言嘉謨易以入，則天下無事矣。惟陛下無使爲臣之所料，而後世以臣爲知言，不勝大願！

曩臣所著二十篇，略言當世之要，陛下雖以此召臣，然臣觀朝廷之意，特以其文采詞致，稍有可嘉，而未必其言之可用也。天下無事，臣每每狂言，以迂闊爲世笑。然臣以爲必將有時而不迂闊也。賈誼之策，不用於孝文之時，而使主父偃之徒，得其餘論，而施之於孝武之世；夫施之於孝武之世，固不如用之於孝文之時之易也。臣雖不及古人，惟陛下不以一布衣之言而忽之，不勝越次憂國之心，效其所見。且非陛下召臣，臣言無以至於朝廷。今老矣，恐後無由復言，故云云之多，至於此也。惟陛下寬之。臣洵誠惶誠懼，頓首頓首。謹書。

蘇老泉全集 卷十

蘇老泉全集

卷十一 書

上韓樞密書

太尉執事：洵著書無他長，及言兵事，論古今形勢，至自比賈誼所獻權書，雖古人已往成敗之迹，苟深曉其義，施之於今，無所不可。昨因請見，求進未議，太尉許諾，謹撰其說，言語朴直，非有驚世絕俗之談，甚高難行之論。太尉取其大綱，而無責其纖悉。

蓋古者非用兵決勝之爲難，而養兵不用之可畏。今夫水激之山，故之海，決之爲溝塍，壅之爲沼沚，是天下之人能之；委江湖，注淮泗，匯爲洪波，瀦爲大湖，萬世而不溢者，自禹之後，未之見也。夫兵者，聚天下不義之徒，授之以不仁之器，而教之以殺人之事。夫惟天下之未安，盜賊之未殄，然後有以施其不義之心，用其不仁之器，而試其殺人之事。當是之時，勇者無餘力，智者無餘謀，巧者無餘技，故其不義之心，變而爲忠；不仁之器，加之於不仁，而殺人之事，施之於當殺。及夫天下既平，盜賊既殄，不義之徒聚而不散，勇者有餘力，則思以爲亂；智者有餘謀，則思以爲姦；巧者有餘技，則思以爲詐。於是天下之患，雜然出矣。

蓋虎豹終日而不殺，則跳踉大叫，以發其怒；蝮蝎終日而不螫，則噬齧草木，以致其毒；其理固然，無足怪者。昔者劉項奮臂於草莽之間，秦楚無賴子弟，千百爲輩，爭起而應者，不可勝數；轉鬪五六年，天下厭兵，項籍死而高祖亦已老矣。方是時，分王諸將，改定律令，與天下休息，而韓信黥布之徒，相繼而起者，七國高祖死於介冑之間，而莫能止也。連延及於呂氏之禍，訖於孝文而後定，是何起之易，而收之難也。劉項之勢，初若決河，順流而下，誠

有可喜；及其崩潰四出，放乎數百里之間，拱手而莫能救也。嗚呼！不有聖人，何以善其後？

太祖太宗躬縲甲冑，跋履險阻，以斬刈四方之蓬蒿，用兵數十年，謀臣猛將滿天下，一旦卷甲而休之，傳四世而天下無變，此何術也？荆楚九江之地，不分於諸將，而韓信黥布之徒，無以啓其心也。雖然，天下無變，而兵久不用，則其不義之心，蓄而無所發，飽食優游，求逞於良民，觀其平居無事，出怨言以邀其上，一日有急，是非人得千金，不可使也。往年詔天下繕完城池，西川之事，洵實親見。凡郡縣之富民，舉而籍其名，得錢數百萬，以爲酒食餽餉之費，杵聲未絕，城輒隨壞。如此者數年而後定。卒事官吏相賀，卒徒相矜，若戰勝凱旋而圖賞者。比來京師遊阡陌間，其曹往往偶語，無所諱忌，聞之土人，方春時尤不忍聞。蓋時五六月矣，會京師憂大水，鋤耒畚築，列於兩河之壩，縣官日費千萬，傳呼勞問之聲，不絕者數十里，猶且脂脂狼顧，莫肯效用。且夫內之如京師之所聞，外之如西川之所親見，天下之勢，今何如也？

御將者，天子之事也。御兵者，將之職也。天子者，養尊而處優，樹恩而收名，與天下爲喜樂者也。故其道不可以御兵，人臣執法而不求情，盡心而不求名，出死力以捍社稷，天下之心繫於一人，而已不與焉。故御兵者，人臣之事，不可以累天子也。今之所患，大臣好名而懼謗，好名則多樹私恩，懼謗則執法不堅，是以天下之兵，豪縱至此，而莫之或制也。頃者狄公在樞府，號爲寬厚愛人，狎昵士卒，得其歡心，而太尉適承其後，彼狄公者，知御外之術，而不知治內之道，此邊將材也。古者兵在外，愛將軍而忘天子；在內，愛天子而忘將軍。愛將軍，所以戰；愛天子，所以守。狄公以其御外之心，而施諸其內，太尉不反其道，而何以爲治？

或者以爲兵久驕不治，一旦繩以法，恐因以生亂。昔者郭子儀去河南，李光弼實代之將，至之日，張用濟斬於轅門，三軍股栗。夫以臨淮之悍，而代汾陽之長者，三軍之士，竦然如赤子之脫慈母之懷，而立乎嚴師之側，何亂之敢生？且夫天子者，天下之父母也；將相者，天下之師也。師雖嚴，赤子不以怨其父母；將相雖厲，天下不以咎

其君其勢然也。天子者，可以生人，殺人，故天下望其生，及其殺之也。天下曰：「一是天子殺之。」故天子不可以多殺人。臣奉天子之法，雖多殺，天下無以歸怨。此先王所以威懷天下之術也。

伏惟太尉思天下所以長久之道，而無幸一時之名，盡至公之心，而無卹三軍之多言。夫天子推深仁以結其心，太尉厲威武以振其墮，彼其思天子之深仁，則畏而不至於怨，思太尉之威武，則愛而不至於驕。君臣之體順，而畏愛之道立，非太尉吾誰望耶？不宣。洵再拜。

上富丞相書

相公閣下：往年天子震怒，出逐宰相，選用舊臣，堪付屬以天下者，使在相府，與天下更始，而閣下之位，實在第三。方是之時，天下咸喜相慶，以爲閣下惟不爲宰相也，故默默在此。方今困而後起，起而復爲宰相，而又值乎此時也，不爲而何爲？且吾君之意，待之如此其厚也，不爲而何以副吾望？故咸曰：「後有下令而異於他日者，必吾富公也。」朝夕而待之，跂首而望之，望望然而不獲見也，戚戚然而疑嗚呼！其弗獲聞也，必其遠也。進而及於京師，亦無聞焉，不敢以疑，猶曰：「天下之人，如此其衆也，數十年之間，如此其變也，皆曰：賢人焉。」或曰：「彼其中則有說也，而天下之人，則未始見也。」然而不能無憂。

蓋古之君子，愛其人也，則憂其無成。且嘗聞之古之君子，相是君也，與是人也，皆立於朝，則使吾皆知其爲人皆善者也，而後無憂。且一人之身，而欲擅天下之事，雖見信於當世，而同列之人，一言而疑之，則事不可以成。今夫政出於他人，而不懼事不出於己，而不忌，是二者惟善人爲能。然猶欲得其心焉。若夫衆人，政出於他人，而懼其害已，事不出於己，而忌其成功，是以有不平之心生。夫或居於吾前，或立於吾後，而皆有不平之心焉，則身危，故君子之出處於其間也，不使之不平於我也。

周公立於明堂，以聽天下，而召公或何者？天下固惑乎大者也。召公猶未能信乎吾之此心也。周公定天下，誅管蔡，告召公以其志，以安其身，以及於成王，故凡安其身者，以安乎周也。召公之於周公，管蔡之於周公，是二者亦皆有不平之心焉。以爲周之天下，公將遂取之也。周公誅其不平，而不可告語者，告其可以告語者，而和其不平之心。然則非其必不可以告語者，則君子未始不欲和其心。

天下之人，從仕而至於卿大夫，宰相集處其上，相之所爲，何慮而不成？不能忍其區區之小忿，以成其不平之覺，則害其大事。是以君子忍其小忿，以容其小過，而杜其不平之心。然後當大事而聽命焉。且吾之小忿，不足以易吾之大事也。故甯小容焉，使無芥蒂於其間。古之君子，與賢者並居而同樂，故其責之也詳，不幸而與不肖者偶，不圖其大而治其細，則闊遠於事情，而無益於當世。故天下無事，而後可與爭此，不然則否。昔者諸呂用事，陳平憂懼，計無所出，陸賈入見，說之使交歡周勃，陳平用其策，卒得絳侯北軍之助，以滅諸呂。夫絳侯木強之人也，非陳平致之而誰也。故賢人者，致其不賢者，非夫不賢者之能致賢者也。

曩者陛下卽位之初，寇萊公爲相，惟其側有小人不能誅，又不能與之無忿，故終以斥去。及范文正公在相府，又欲以歲月盡治天下事，失於急與不忍，小忿故羣小人亦急逐之，一去遂不復用，以歿其身。伏惟閣下以不世出之才，立於天子之下，百官之上，此其深謀遠慮，必有所處，而天下之人，猶未獲見。洵西蜀之人也，竊有志於今世，願一見於堂上，伏惟閣下深思之，無忽。

上文丞相書

昭文相公執事：天下之事，制之在始，始不可制，制之在末，是以君子慎始，而無後憂。故之於其末，而其始不爲無謀，失諸其始，而邀諸其終，而天下無遺事。是故古者之制其始也，有百年之前而爲之者也。

蓋周公營乎東周，數百年而待乎平王之東遷也；然及其收天下之士，而責其賢不肖之分，則未嘗於其始焉，而制其極。蓋嘗舉之於諸侯，考之於太學，引之於射宮，而試之弓矢，如此其備矣。然而管叔、蔡叔、文王之子，而武王、周公之弟也，生而與之居處，習知其性之所好惡，與夫居於太學，而習之於射宮者，宜愈詳矣。然其不肖之實卒，不見於此時，及其出爲諸侯，監國臨大事，而不克自定，然後敗露，以見其不肖之才。

且夫張弓而射之，一不失常，此不肖者或能焉；而聖人豈以爲此足以盡人之才，蓋將爲此名，以收天下之士，而後觀其臨事，而黜其不肖。故曰：「始不可制，制之在末。」於此有人，求金於沙，斂而揚之，惟其揚之也，精是以貴金於揚，而斂則無擇焉。不然，金與沙礫，皆不錄而已矣。故欲求盡天下之賢俊，莫若略其始，欲求責實於天下之官，莫若精其終。

今者天下之官，自相府而至於一縣之丞尉，其爲數實不可勝計；然而大數已定，餘吏濫於官籍，大臣建議，減任子，削進士，以求便天下。竊觀古者之制，略於始而精於終，使賢者易進，而不肖者易犯。夫易犯故易退，易進故賢者衆，衆賢進而，不肖者易退。夫何患官冗今也？艱之於其始，竊恐夫賢者之難進，與夫不肖者之無以異也。方今進退天下士大夫之權，內則御史，外則轉運，而士大夫之間，潔然而無過，可任以爲吏者，其實無幾。且相公何不以意推之？往年吳中復在健爲一月，而發二吏，中復去職，而吏之以罪免者，曠歲無有也。雖然，此特洵之所見耳；天下之大，則又可知矣。

國家法令甚嚴，洵從蜀來，見凡吏商者皆不征，非追胥調發，皆得役天子之夫。是以知天下之吏，犯法者甚衆；從其犯而黜之，十年之後，將分職之不給。此其權在御史轉運，而御史轉運之權，實在相公，願甚易爲也。今四方之士，會於京師，口語籍籍，莫不爲此；然皆莫肯一言於其上，誠以爲近於私我也。洵西蜀之人，方不見用於當世，幸又不復以科舉爲意，是以肆言於其間，而可以無嫌。

伏惟相公慨然有憂天下之心，征伐四國，以安天子；毅然立朝，以威制天下；名著功遂，文武並濟。此其享功業之重，而居富貴之極，於其平生之所望，無復慊然者。惟其獲天下之多士，而與之皆樂乎此，可以復動其志，故遂以此告其左右，惟相公亮之！

上田樞密書

天之所以與我者，夫豈偶然哉？堯不得以與丹朱，舜不得以與商均，而瞽叟不得奪諸舜，發於其心，出於其言，見於其事，確乎其不可易也。聖人不得以與人，父不得奪諸其子，於此見天之所以與我者，不偶然也。

夫其所以與我者，必有以用我也。我知之，不得行之，不以告人，天固用之，我實置之，其名曰棄天。自卑以求，幸其言，自小以求，用其道，天之所以與我者何如，而我如此也，其名曰褻天。棄天，我之罪也；褻天，亦我之罪也。不棄不褻，而人不我用，不我用之罪也，其名曰逆天。然則棄天，褻天者，其責在我；逆天者，其責在人。在我者，吾將盡吾力之所能爲者，以塞夫天之所以與我之意，而求免乎天下後世之譏；在人者，吾何知焉？吾求免夫一身之責之不暇，而爲人憂乎哉？

孔子孟軻之不遇，老於道塗，而不倦不慍，不忤不沮者，夫固知夫責之所在也。衛靈魯哀齊宣梁惠之徒，不足相與以有爲也，我亦知之矣。抑將盡吾心焉耳，吾心之不盡，吾恐天下後世無以責夫衛靈魯哀齊宣梁惠之徒，而彼亦將有以辭其責也。然則孔子孟軻之目，將不瞑於地下矣。夫聖人賢人之用心也，固如此，如此而生，如此而死，如此而貧賤，如此而富貴，升而爲天，沉而爲淵，流而爲川，止而爲山，彼不預吾事，吾事畢矣。竊怪夫後之賢者之不能自處其身也，饑寒窮困之不勝，而號於人，嗚呼！使其誠死於饑寒窮困邪？則天下後世之責，將必有在；彼其身之責，不自任以爲憂，而我取而加之吾身，不已過乎？

今洵之不肖，何敢以自列於聖賢？然其心亦有所不甚自輕者。何則？天下之學者，孰不欲一蹴而造聖人之域；然及其不成也，求一言之幾乎道，而不可得也。千金之子，可以貧人；非天之所與，雖以貧人富人之權，求一言之幾乎道，不可得也。天子之宰相，可以生人，可以殺人；非天之所與，雖以生人殺人之權，求一言之幾乎道，不可得也。今洵用力於聖人賢人之術，亦已久矣，其言語，其文章，雖不識其果可以用於今而傳於後與否，獨怪其得之之不勞。方其致思於心也，若或起之；得之心而書之紙也，若或相之；夫豈無一言之幾乎道，千金之子，天子之宰相，求而不得者，一旦在己，故其心得以自負；或者天其亦有以與我也。

曩者見執事於益州，當時之文，淺狹可笑；饑寒窮困亂其心，而聲律記問又從而破壞其體，不足觀也已。數年來退居山野，自分永棄於世俗，日疎闊，得以大肆其力於文章，詩人之優柔，騷人之精深，孟韓之溫淳，遷固之雄剛，孫吳之簡切，投之所嚮，無不如意。常以爲董生得聖人之經，其失也；流而爲迂，晁錯得聖人之權，其失也；流而爲詐，有二子之才而不流者，其惟賈生乎？惜乎今之世，愚未見其人也。作策二道曰：審勢、審敵、作書十篇曰：權書。洵有山田一頃，非凶歲，可以無饑力耕而節用，亦足以自老；不肖之身不足惜，而天之所與者，不忍棄，且不敢棄也。

執事之名滿天下，天下之士用與不用在執事，故敢以所謂策二道、權書十篇者爲獻。平生之文，遠不可多致，有洪範論史論七篇，近以獻內翰歐陽公，度執事與之朝夕相從而議天下之事，則斯文也，其亦庶乎得陳於前矣。若夫其言之可用，與其身之可貴與否者，執事事也，執事責也，於洵何有哉？

上余青州書

洵聞之，楚人高令尹子文之行曰：「三以爲令尹而不喜，三奪其令尹而不怒。」其爲令尹也，楚人爲之喜；

而其去令尹也，楚人爲之怒，已不期爲令尹，而令尹自至。夫令尹子文豈獨惡夫富貴哉？知其不可以求得，而安其自得，是以喜怒不及其心，而人爲之囂囂。嗟夫！豈亦不足以見已大而人小耶？脫然爲棄於人，而不知棄之爲悲，紛然爲取於人，而不知取之爲樂。人自爲棄我取我，而吾之所以爲我者如一，則亦不足以高視天下而竊笑矣哉？

昔者明公之初，自奮於南海之濱，而爲天下之名卿。當其盛時，激昂慷慨，論得失，定可否，左摩西羌，右揣契丹，奉使千里，彈壓強悍，不屈之虜，其辯如決河流，而東注諸海，名聲四溢於中原，而滂薄於戎狄之國，可謂至盛矣。及至中廢，而爲海濱之匹夫，蓋其間十有餘年，明公無求於人，而人亦無求於明公者。其後適會南蠻縱橫，放肆充斥萬里，而莫之或救，明公乃起於民伍之中，折尺鏐而笞之，不旋踵而南方又安。夫明公豈有求而爲之哉？適會事變，以成大功，功成而爵祿至，明公之於進退之事，蓋亦綽綽乎有餘裕矣。

悲夫！世俗之人，紛紛於富貴之間，而不知自止。達者安於逸樂，而習爲高岸之節，顧視四海饑寒窮困之士，莫不慟感嘔噦，而不樂；窮者藜藿不飽，布褐不暖，習爲貧賤之所摧折，仰望貴人之輝光，則爲之顛倒而失措；此二人者，皆不可與語於輕富貴而安貧賤。何者？彼不知貧富貴賤之正味也。夫惟天下之習於富貴之樂，而忸於貧賤之辱者，而後可與語此。

今夫天下之所以奔走於富貴者，我知之矣；而不敢以告人也。富貴之極，止於天子之相；而天子之相，果誰爲之名，豈天爲之名耶？其無乃亦人之自相名耶？夫天下之官，上有三公，至於卿大夫，而下至於士，此四人者，皆人之所自爲也，而人亦自貴之。天下以爲此四者絕羣離類，特立於天下，而不可幾近，則不亦大惑矣哉？蓋亦反其本而思之。

夫此四名者，其初蓋出於天下之人，出其私意，以自相號呼者而已矣。夫此四名者，果出於人之私意，所以

自相號呼也；則夫世之所謂賢人君子者，亦何以異此？有才者爲賢人，而有德者爲君子；此二名者，夫豈輕也哉？而今世之士，得爲君子者，一爲世之所棄，則以爲不若一命士之貴，而況以與三公爭哉？

且夫明公昔者之伏於南海，與夫今者之爲東諸侯也，君子豈有聞於其間，而明公亦豈有以自輕而自重哉？洵以爲明公之習於富貴之榮，而狃於貧賤之辱，其嘗之也，蓋以多矣；是以極言至此，而無所迂曲。洵西蜀之匹夫，嘗有志於當世，因循不遇，遂至於老，然其嘗所欲見者，天下之士，蓋有五六人，五六人者，已略見矣，而獨明公之未嘗見，每以爲恨，今明公來朝，而洵適在此，是以不得不見，伏惟加察，幸甚！

卷十二 書

上歐陽內翰第一書

內翰執事：洵布衣窮居，嘗切有歎，以爲天下之人不能皆賢，不能皆不肖，故賢人君子之處於世，合必離，離必合。往者天子方有意於治，而范公在相府，富公爲樞密副使，執事與余公、蔡公爲諫官，尹公馳騁上下，用力於兵革之地，方是之時，天下之人，毛髮絲粟之才，紛紛然而起，合而爲一，而洵也，自度其愚魯無用之身，不足以自奮於其間，退而養其心，幸其道之將成，而可以復見於當世之賢人君子，不幸道未成，而范公西，富公北，執事與余公、蔡公分散四出，而尹公亦失勢，奔走於小官。洵時在京師，親見其事，忽忽仰天歎息，以爲斯人之去，而道雖成，不復足以爲榮也。旣復自思念，往者衆，君子之進於朝，其始也，必有善人焉推之，今也，亦必有小人焉間之。今之世，無復有善人也，則已矣；如其不然也，吾何憂焉？姑養其心，使其道大有成而待之何傷？

退而處十年，雖未敢自謂其道有成矣，然浩浩乎其胸中，若與曩者異，而余公適亦有成功於南方，執事與蔡公復相繼登於朝，富公復自外入爲宰相，其勢將復合爲一，喜且自賀，以爲道旣已粗成，而果將有以發之也。

既又反而思其嚮之所慕望愛悅之而不得見之者，蓋有六人，今將往見之矣；而六人者，已有范公、尹公二人亡焉，則又爲之潸然出涕以悲，嗚呼！二人者不可復見矣，而所持以慰此心者，猶有四人也，則又以自解，思其止於四人也，則又汲汲欲一識其面，以發其心之所欲言，而富公又爲天子之宰相，遠方寒士未可遽以言通於其前，余公蔡公遠者又在萬里外，獨執事在朝廷間，而其位差不甚貴，可以叫呼扳援而聞之，以言而饑寒衰老之病，又痼而留之，使不克自至於執事之庭。夫以慕望愛悅其人之心，十年而不得見，而其人已死如范公、尹公二人者，則四人之中，非其勢不可遽以言通者，何可以不能自往而遽已也？

執事之文章，天下之人莫不知之，然竊自以爲洵之知之特深，愈於天下之人。何者？孟子之文，語約而意盡，不爲巉刻斬絕之言，而其鋒不可犯。韓子之文，如長江大河，渾浩流轉，魚鼈蛟龍，萬怪惶惑，而抑遏蔽掩，不使自露；而人自見其淵然之光，蒼然之色，亦自畏避不敢迫視。執事之文，紆餘委備，往復百折，而條達疎暢，無所間斷，氣盡語極，急言竭論，而容與閒易，無艱難勞苦之態。此三者皆斷然自爲一家之文也。惟李翱之文，其味黯然而長，其光油然而幽，俯仰揖讓，有執事之態。陸贄之文，遺言措意，切近的當，有執事之實，而執事之才，又自有過人者。蓋執事之文，非孟子、韓子之文，而歐陽子之文也。

夫樂道人之善，而不爲諂者，以其人誠足以當之也；彼不知者，則以爲譽人以求其悅已也。夫譽人以求其悅已，洵亦不爲也；而其所以道執事光明盛大之德，而不自知止者，亦欲執事之知其知我也。雖然，執事之名滿於天下，雖不見其文，而固已知有歐陽子矣。而洵也不幸墮在草野泥塗之中，而其知道之心，又近而粗成，而欲徒手奉咫尺之書，自託於執事，將使執事何從而知之？何從而信之哉？

洵少年不學，生二十五歲，始知讀書，從士君子遊，年既已晚，而又不遂刻意厲行，以古人自期，而視與己同列者，皆不勝已，則遂以爲可矣。其後困益甚，然每取古人之文而讀之，始覺其出言用意，與己大別，時復內顧，自

思其才，則又似夫不遂止於是而已者。由是盡燒曩時所爲文數百篇，取論語、孟子、韓子及其他聖人賢人之文，而兀然端坐，終日以讀之者七八年。方其始也，入其中而惶然，博觀於其外而駭然以驚；及其久也，讀之益精，而其胸中豁然以明。若人之言固當然者，然猶未敢自出其言也。時旣久，胸中之言日益多，不能自制，試出而書之，已而再三讀之，渾渾乎覺其來之易矣，然猶未敢以爲是也。近所爲洪範論、史論，凡七篇，執事觀其如何？嘻！區區而自言，不知者又將以爲自譽以求人之知己也。惟執事思其十年之心，如是之不偶然也，而察之。

上歐陽內翰第二書

內翰諫議執事：士之能以其姓名聞乎天下後世者，夫豈偶然哉？以今觀之，乃可以見生而同鄉，學而同道，以某問某，蓋有曰：吾不聞者焉，而况乎天下之廣，後世之遠，雖欲求髣髴，豈易得哉？古之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者，愚未嘗敢忽也。今夫羣羣焉而生，逐逐焉而死者，更千萬人，不稱不書也，彼之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者，皆有以過乎千萬人者也。自孔子沒，百有餘年，而孟子生；孟子之後，數十年而至荀卿子；荀卿子後，乃稍闊遠，二百餘年而揚雄稱於世，揚雄之死，不得其繼，千有餘年，而後屬之韓愈氏；韓愈氏沒，三百年矣，不知天下之將誰與也。且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者，皆不可忽，則其多稱而屢書者，其爲人宜尤可貴重，奈何數千年之間，四人而無如此其人，宜何如也？天下病無斯人，天下而有斯人也，宜何以待之？

洵一窮布衣，於今世最爲無用，思以一能稱，以一善書，而不可得者也。况夫四子者之文章，誠不敢冀其萬一。頃者張益州見其文，以爲似司馬子長，洵不悅辭焉。夫以布衣而王公大人稱其文似司馬，遷不悅而辭，無乃爲不近人情，誠恐天下之人不信，且懼張公之不能副其言，重爲世俗笑耳。若執事天下所就而折衷者也，不知其不肖，稱之曰：「子之六經論，荀卿子之文也。」平生爲文，求於千萬人中，使其姓名髣髴於後世而不可得，今

也。一旦而得齒於四人者之中，天下烏有是哉？意者其失於斯言也。執事於文稱師魯，於詩稱子美，聖俞未聞其有此言也。意者其戲也。惟其愚而不顧，日書其所爲文，惟執事之求而致之。旣而屢請而屢辭焉，曰：「吾未暇讀也。」退而處，不敢復見，甚慚於朋友。曰：「信矣其戲也。」雖然，天下不知其爲戲，將有以議執事。洵亦且得罪。執事憐其平生之心，苟以爲可教，亦足以慰其衰老。唯無曰「荀卿」云者，幸甚！

上歐陽內翰第三書

洵啓：昨出京倉惶，遂不得一別；去後數日，始知悔恨。蓋一時變出不意，遂擾亂如此。快悵！快悵！不審日來尊履何似？二子軾、轍，竟不免丁憂。今已到家月餘，幸且存活。洵道途奔波，老病侵陵，成一翁矣。自思平生羈蹇，不遇年近五十，始識閣下，傾蓋晤語，便若平生。非徒欲援之於貧賤之中，乃與切磨議論，共爲不朽之計。而事未及成，輒聞此變。孟軻有云：「一行或使之，止或尼之。」豈信然耶？

洵離家時，無壯子弟守舍，歸來屋廬倒壞，籬落破漏，如逃亡人家。今且謝絕過從，杜門不出，亦稍稍取舊書讀之。時有所懷，輒欲就閣下評議，忽驚相去已四千里，思欲歧首望見君子之門庭，不可得也。所示范公碑文，議及申公事節，最爲深厚。近試以語人，果無有曉者。每念及此，鬱鬱不樂。閣下雖賢俊滿門，足以笑歌俯仰，終日不悶；然至於不言而心相論者，閣下於誰取之？

自蜀至秦山，行一月，自秦至京師，又沙行數千里，非有名利之所驅，與凡事之不得已者，孰爲來哉？洵老矣，恐不能復東。閣下當時賜音問，以慰孤耿病中無聊，深愧疎略，惟千萬珍重。

上歐陽內翰第四書

洵啓夏熟，伏惟提舉內翰尊候萬福。響爲京兆尹，天下謂公當由此得政；其後聞有此授，或以爲拂世戾俗，過在於不肯鹵莽。然此豈足爲公損益哉？洵久不奉書，非敢有懈，以爲用公之奏而得召，恐有私謝之嫌。今者洵旣不行，而朝廷又欲必致之，恐聽者不察，以爲匹夫而要君命，苟以爲高而求名，亦且得罪於門下。是故略陳其一二，以曉左右。聞之孟軻曰：「仕不爲貧，而有時乎爲貧。」洵之所爲欲仕者，爲貧乎？實未至於饑寒而不擇，以爲行道乎？道固不在我。且朝廷將何以待之？今人之所謂富貴高顯而近於君，可以行道者，莫若兩制，然猶以爲不得爲宰相，有所牽制於其上，而不得行其志。爲宰相者，又以爲時不可爲，而我將有所待。若洵又可以行道責之邪？

始公進其文，自丙申之秋，至戊戌之冬，凡七百餘日而得召；朝廷之事，其節目期限，如此之繁且久也。使洵今日治行數月而至京師，旅食於都市以待命，而數月間得試於所謂舍人院者，然後使諸公專考其文，亦一二年，幸而以爲不繆，可以及等而奏之。從中下相府，相與擬議，又須年載間，而後可以庶幾有望於一官。如此，洵固以老而不能爲矣。人皆曰：「求仕將以行道。」若此者，果足行道乎？旣不足以行道，而又不至於爲貧，是二者皆無名焉，是故其來遲遲而未甚樂也。

王命且再下，洵若固辭，必將以爲沽名而有所希望；今歲之秋，軾轍已服闋，亦不可不與之俱東。恐內翰怪其久而不來，是以略陳其意。拜見尙遠，唯千萬爲國自重！

上歐陽內翰第五書

內翰侍郎執事：洵以無用之才，久爲天下之棄民；行年五十，未嘗見役於世。執事獨以爲可收，而論之於天子，再召之試，而洵亦再辭，獨執事之意，叮嚀而不肯已。朝廷雖知其不肖，不足以辱士大夫之列，而重違執事之

意，譬之巫醫卜祝，特捐一官以乞之。自顧無分毫之功，有益於世，而王命至門，不知辭讓，不畏簡書朋友之譏，而苟以爲榮。此所以深愧於執事，久而不至於門也。

然君子之相從，本非以求利，蓋亦樂乎天下之不知其心，而或者之深知之也。執事之於洵，未識其面也，見其文而知其心，既見也，聞其言而信其平生。洵不以身之進退出處之間，有謁於執事，而執事亦不以稱譽薦拔之故，有德於洵，再召而辭也，執事不以爲矯，而知其恥於自求一命，而受也，執事不以爲貪，而知其不欲爲異，其去不追，而其來不拒，其大不榮，而其小不辱。此洵之所以自信於心者，而執事舉知之，故凡區區而至門者，爲是謝也。

禮曰：「仕而未有祿者，君有餽焉。」曰「獻使焉。」曰「寡君違。」曰「寡君違。」而君薨弗爲服也。古之君子，重以其身，臣人者，蓋爲是也。哉！子思孟軻之徒，至於是國，國君使人餽之，其詞曰：「寡君使某有獻於從者。」布衣之尊而至於此，惟不食其祿也。今洵已有名於吏部，執事其將以道取之耶？則洵也，猶得以賓客見，不然，其將與奔走之吏，同趨於下風。此洵所以深自憐也，唯所裁擇。

上王長安書

判府左丞閣下：天下無事，天子甚尊，公卿甚貴，士甚賤；從士而逆數之，至於天子，其積也甚厚，其爲變也甚難。是故天子之尊，至於不可指，而士之卑，至於可殺。嗚呼！見其安而不見其危，如此而已矣。

衛懿公之死，非其無人也，以鶴辭而不與戰也。方其未敗也，天下之士，望爲其鶴，而不可得也；及其敗也，思以千乘之國，與匹夫共之，而不可得也。人知其卒之至於如此，則天子之尊，可以慄慄於上，而士之卑，可以肆志於下，又焉敢以勢言哉？故夫士之貴賤，其勢在天子；天子之存亡，其權在士。世衰道喪，天下之士，學之不明，持之

不堅於是始以天子存亡之權下而就一匹夫貴賤之勢甚矣夫天下之惑也持千金之璧以易一瓦缶幾何其不舉而棄諸溝也

古之君子其道相爲徒其徒相爲用故一夫不用乎此則天下之士相率而去之使夫上之人有失天下士之憂而後有失一士之懼今之君子幸其徒之不用以苟容其身故其始也輕用之而其終也亦輕去之嗚呼其亦何便於此也當今之世非有賢公卿不能振其前非有賢士不能奮其後洵從蜀來明日將至長安見明公而東伏惟讀其書而察其心以輕重其禮幸甚幸甚

上張侍郎第一書

侍郎執事明公之知洵洵知之明公知之他人亦知之洵之所以獲知於明公明公之所以知洵者雖暴之天下皆可以無愧今也將有所私告於執事今將以屑屑之私壞敗其至公之節欲忍而不言而不能欲言而不果勃然交於胸中心不寧而顏忸怩者累月而後決竊見古之君子知其人也愛其人以至於其父母昆弟妻子以至於其親族朋友憂之固其責也雖然自我求之則君子譏焉知之而不憂不憂而求人憂則君子交譏之洵之意以爲寧在我而無寧在明公故用此決其意而發其言以私告於下執事明公試一聽之

洵有二子軾轍韶龍授經不知他習進趨拜跪儀狀甚野而獨於文字中有可觀者始學聲律既成以爲不足盡力於其間讀孟韓文一見以爲可作引筆書紙日數千言空然溢出若有所相年少狂勇未嘗更變以爲天子之爵祿可以攫取聞京師多賢士大夫欲往從之游因以舉進士洵今年幾五十以嬾鈍廢於世誓將絕進取之意惟此二子不忍使之復爲湮淪棄置之人今年三月將與之如京師一門之中行者三人而居者尙十數口爲行者計則害居者爲居者計則不能行恹恹焉無所告訴

夫以負販之夫，左提妻，右挈子，奮身而往，尙不可禦；有明公以爲主公，焉往而不濟？今也，望數千里之外，茫然如梯天而航海，蓄縮而不進，洵亦羞見朋友。明公居齊桓晉文之位，惟其不知洵，惟其知而不愛，則又何說？不然，何求而不克？輕之於鴻毛，重之於泰山，高之於九天，遠之於萬里，明公一言，天下誰議？將使軾轍求進於下風，明公引而察之，有一不如所言，願賜誅絕，以懲欺罔之罪。

上張侍郎第二書

省主侍郎執事：洵始至京師時，平生親舊，往往在此，不見者蓋十年矣；惜其老而無成，問所以來者，旣而皆曰：「子欲有求，無事他人，須張益州來，乃濟。」且云：「公不惜數千里，走表爲子求官，苟歸立便殿上，與天子相唯諾，顧不肯邪？」退自思公之所與我者，蓋不爲錢，所不可知者，唯其力不足而勢不便，不然，公與我無愛也。聞之古人，日中必曩，操刀必割，當此時也，天子虛席而待公，其言宜無不聽用。洵也與公有如此之舊，適在京師，且未甚老，而猶足以有爲也，此時而無成，亦足以見他人之無足求而他日之無及也已。

昨聞車馬至此，有日，西出百餘里，迎見，雪後苦風，晨至鄭州，脣黑面烈，僮僕無人色，從逆旅主人得東薪，繼火，良久乃能以見。出鄭州十里許，有導騎從東來，驚愕下馬，立道周，云：「宋端明且至。」從者數百人，足聲如雷，已過，乃敢上馬徐去，私自傷至此。伏惟明公所謂潔廉而有文，可以比漢之司馬子長者，蓋窮困如此，豈不爲之動心，而待其多言邪？

上韓舍人書

舍人執事：方今天下雖號無事，而政化未清，獄訟未衰息，賦斂日重，府庫空竭，而大者又有二虜之不臣，天

子震怒，大臣憂恐；自兩制以上，宜皆苦心焦思，日夜思念，求所以解吾君之憂者。洵自惟閑人，於國家無絲毫之實，得以優游終歲，咏歌先王之道，以自樂。時或作爲文章，亦不求人知，以爲天下方事事，而王公大人豈暇見我哉？是以踰年在京師，而其平生所願見如君侯者，未嘗一至其門。有來告洵，以所欲見之意，洵不敢不見。然不至君侯見之而何也？天子求治如此之急，君侯爲兩制大臣，豈欲見一閑布衣，與之論閑事邪？此洵所以不敢遽見也。

自閑居十年，人事荒廢，漸不喜承迎將逢，拜伏拳謁。王公大人，苟能無以此求之，使得從容坐隅，時出其所學，或亦有足觀者。今君侯辱先求之，此其必有所異乎世俗者矣。孟子曰：「段干木踰垣而避之，泄柳閉門而不納，是皆已甚，迫斯可以見矣。」嗚呼！吾豈斯人之徒歟？欲見我而見之，不欲見而徐去之，何傷？况如君侯平生所願見者，又何辭焉不宣。洵再拜。

卷十三

上韓丞相書

洵年老無聊，家產破壞，欲從相公乞一官職，非敢望如朝廷所以待賢俊，使之志得道行者；但差勝於今，粗可以養生遺老者耳。去歲蒙朝廷授洵試校書郎，亦非敢少之也。使朝廷過聽，而洵僥倖，不過得一京官，終不能如漢唐之際，所以待處士者，則京官之與試銜，又何足分多少於其間，而必爲彼不爲此邪？然其所以區區無厭，復有求於相公者，實以家貧無貲，得六七千錢，誠不足以贍養；又况忍窮耐老，望而未可得邪？

凡人爲官，稍可以紓意快志者，至京朝官，始有其髣髴耳。自此以下者，皆勞動苦骨，摧折精神，爲人所役使，去僕隸無幾也。然天下之士，所以求之如不及，得之而喜者，彼誠少年，將有所忍於此，以待至於紓意快志者也。

若洵者，計其年豈足以有待邪？今且守選數年，然後得窺尚書省門，又待闕歲餘而到任，幸而得免於負犯廢放，又守選，又待闕，如此十四五年，謹守以滿七八考，又幸而有舉主五六人，然後敢望於改官。當此之時，洵蓋七十矣，譬如豫章橘柚，非老人所種也。

洵久爲布衣，無官長拘轄，自覺筋骨疎強，不堪爲州縣趨走拜伏小吏；相公若別除一官，而幸與之，願得盡力，就使無補，亦必不至於恣睢漫漶，以傷害王民也。今朝廷糊名以取人，保任以得官，苟應格者，雖屠沽不得不與。何者？雖欲愛惜而無由也。今洵幸爲諸公所知，似不甚賤，而相公尤爲有意，至於一官，則反覆遲疑，不決者累歲，嗟夫！豈天下之官，以洵故宄邪？

洵少時自處不甚卑，以爲遇時得位，當不鹵莽；及長，知取士之難，遂絕意於功名，而自託於學術，實亦有得而足恃。自去歲以來，始復讀易，作易傳百餘篇，此書若成，則自有易以來，未始有也。今也，亦不甚戀戀於一官，如必無可推致之理，亦幸明告之，無使其首鼠不決，欲去而遲遲也。

世人施恩則望報，苟有以相博，則叩之也易；今洵已潦倒，有二子又皆抗拙如洵，相公豈能施此不報之恩邪？相公往時爲洵言，欲爲歐陽公言子者數矣，而見輒忘之，以爲怪。洵誠懼其或有意欲收之也，而復忘之，故忍恥而一言不宣。洵再拜。

上韓昭文論山陵書

四月二十三日，將仕郎守霸州文安縣主簿，禮院編纂蘇洵，惶恐再拜，上書昭文相公執事：洵本布衣書生，才無所長，相公不察而辱收之，使與百執事之末，平居思所以仰報盛德而不獲其所。

今者先帝新棄萬國，天子始親政事，當海內傾耳側目之秋，而相公實爲社稷柱石，莫先之臣，有百世不磨

之功，伏惟相公將何以處之？古者天子卽位，天下之政必有所不及，安席而先行之者，蓋漢昭卽位，休息百役，與天下更始，故其爲天子，曾未逾月而恩澤下布於海內，竊惟當今之事，天下之所謂最急，而天子之所宜先行者，輒敢以告於左右。

竊是先帝以儉德臨天下，在位四十餘年，而宮室遊觀無所增加，幃簿器皿，弊陋而不易，天下稱頌，以爲文景之所不若。今一旦奄棄臣下，而有司廼欲以末世葬送無益之費，侵削先帝休息長養之民，掇取厚葬之名而遺之，以累其盛明，故洵以爲當今之議，莫若薄葬。

竊聞頃者，癸酉赦書旣出，郡縣無以賞兵，例皆貸錢於民，民之有錢者，皆莫肯自輸，於是威之以刀劍，驅之以笞箠，爲國結怨，僅而得之者，小民無知，不知與國同憂，方且狼顧而不寧，而山陵一切配率之科，又以復下，計今不過秋冬之間，海內必將騷然，有不自聊賴之人。

竊惟先帝平昔之所以愛惜百姓者，如此其深，而其所以檢身節儉者，如此其至也。推其平生之心，而計其旣沒之意，則其不欲以山陵重困天下，亦已明矣。而臣下乃獨爲此過當逾禮之費，以拂戾其平生之意，竊所不取也。且使今府庫之中，財用有餘，一物不取於民，盡公力而爲之，以稱遂臣子不忍之心，猶且獲譏於聖人，况夫空虛無有一金以上，非取於民，則不獲而冒行不顧，以徇近世失中之禮，亦已惑矣。

然議者必將以爲古者君子不以天下儉其親，以天下之大，而不足於先帝之葬，於人情有所不順。洵亦以爲不然。使今儉葬而用墨子之說，則是過也，不廢先王之禮，而去近世無益之費，是不過矣。子思曰：「三日而殯，凡附於身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三月而葬，凡附於棺者，必誠必信，勿之有悔焉耳矣。」古之人所由以盡其誠信者，不敢有略也，而外是者則略之。

昔者華元厚葬其君，君子以爲不臣；漢文葬於霸陵，木不改列，藏無金玉，天下以爲聖明，而後世安於太山。

故曰莫若建薄葬之議，上以遂先帝恭儉之誠，下以紓百姓目前之患，內以解華元不臣之譏，而萬世之後，以固山陵不拔之安。洵竊觀古者厚葬之由，未有非其時君之不達，欲以金玉厚其親於地下，而其臣下不能禁止，僥倖而從之者。未有如今日之事，太后至明，天子至聖，而有司信近世之禮，而遂爲之者，是可深惜也！

且夫相公旣已立不世之功矣，而何愛一時之勞，而無所建明，洵恐世之清議，將建任責者。如曰詔敕已行，制度已定，雖知不便而不可復改，則此又過矣。蓋唐太宗之葬高祖也，欲爲九丈之墳，而用漢氏長陵之制，百事務從豐厚，及羣臣建議以爲不可，於是改從光武之陵，高不過六丈，而每事儉約。

夫君子之爲政，與其坐視百姓之艱難，而重改令之非，孰若改令以救百姓之急，不勝區區之心，敢輒以告，惟恕其狂易之誅，幸甚幸甚！不宜。洵惶恐再拜。

與梅聖俞書

聖俞足下：睽間忽復歲晚，昨九月中嘗發書，計已達左右。洵閒居經歲，益知無事之樂，舊病漸復散去，獨恨淪廢山林，不得聖俞永叔相與談笑，深以嗟惋！

自離京師，行已二年，不意朝廷尙未見遺，以其不肖之文，猶有可者。前月承本州發遣，赴闕就試，聖俞自思僕豈試者，惟其平生不能區區附合有司之尺度，是以此窮困，今乃以五十衰病之身，奔走萬里，以就試，不亦爲山林之士所輕笑哉？自思少年嘗舉茂才，中夜起坐，裹飯攜餅，待曉東華門外，逐隊而入，屈膝就席，俯首據案，其後每思至此，卽爲寒心。今齒日益老，尙安能使達官貴人，復弄其文墨，以窮其所不知邪？

且以永叔之言，與夫三書之所云，皆世之所見，今千里召僕而試之，蓋其心尙有所未信，此尤不可苟進，以求其榮利也。昨適有病，遂以此辭，然恐無以答朝廷之恩，因爲上皇帝書一通以進，蓋以自解其不至之罪而已。

不知聖俞當見之否？冬寒，千萬加愛！

答雷太簡書

太簡足下。前月辱書，承論朝廷將有召命，且教以東行應詔，旋屬郡有符，亦以此見遣。承命自笑，恐不足以當，遂以病辭，不果行。計太簡亦已知之。僕已老矣，固非求仕者，亦非固求不仕者，自以閒居田野之中，魚稻蔬筍之資，足以養生自樂，俯仰世俗之間，竊觀當世之太平，其文章議論，亦可以自足於一世，何苦乃以衰病之身，委曲以就有司之權衡，以自取輕笑哉！然此可爲太簡道，不可與流俗人言也。

嘗者權書衡論幾策，皆僕閒居之所爲，其間雖多言今世之事，亦不自求出之於世；乃歐陽永叔以爲可進而進之，苟朝廷以爲其言之可信，則何所事試？苟不信其平居之所云，而其一日倉卒之言，又何足信邪？恐復不信，祇以爲笑。久居閒處，終歲幸無事，昨爲州郡所發遣，徒益不樂爾。楊旻至今未歸，未得所惠書。歲晚，京師寒甚，惟多愛！

與楊節推書

洵白：節推足下。往者見託以先丈之埋銘，示之以程生之行狀。洵於子之先君，耳目未嘗相接，未嘗輒交談笑之歡。夫古之人所爲誌夫其人者，知其平生，而閔其不幸以死，悲其後世之無聞，此銘之所爲作也。然而不幸而不知其爲人，而有人焉告之，以其可銘之實，則亦不得不銘；此則銘亦可以信行狀而作者也。今余不幸而不獲知子之先君，所恃以作銘者，正在其行狀耳；而狀又不可信。嗟夫難哉！然余傷夫人子惜其先君無聞於後，請於我，我旣已許之，而又拒之，則無以卹乎其心，是以不敢遂已，而卒銘其墓。凡子之所欲使子之先君不朽者，

茲亦足以不負子矣。謹錄以進如左。然又恐子不信行狀之不可用也，故又具列於後。

凡行狀之所云，皆虛浮不實之事，是以不備論，論其可指之迹。行狀曰：「公有子美琳，公之死，由哭美琳而慟以卒。」夫子夏哭子，止於喪明，而曾子譏之，而况以殺其身，此何可言哉？余不愛夫吾言，恐其傷子先君之風。行狀曰：「公戒諸子，無如鄉人父母在而出分。」夫子之鄉人，誰非子之兄，與子之舅甥者？而余何忍言之，而况不至於皆然，則余又何敢言之？此銘之所以不取於行狀者有以也，子其無以為怪。洵白。

與吳殿院書

洵啓：京師會遇，殊未及從容，屬家有變故，倉遽西走，遂不得奉別，快悵不可勝言也！嚮每見君侯，談論輒盡歡，而在京師逾年，相見至少，誠恐憲官職重，是以不敢數數自通，然亦老嬾不出之故。及今相去數千里，求復一見，不可得也。

曩曾議及故友史沆，骨肉淪落荆楚間，慨然太息，有收卹之心。沆有兄經臣者，雖臥病而志氣卓然，以豪傑稱鄉里，使得攝尺寸之柄，留不鹵莽，常以為沆死而有經臣者在，或萬一能有所雪，今不幸亦已死矣！追思沆平生孤直不遇，而經臣亦以剛見廢，又皆以無後死當其生時，舉世莫不讐疾，惟君侯一人獨為哀閔，而數年間，兄弟相繼淪喪，使仁人之心，不克少施，嗚呼！豈其命之窮薄，至於此耶？經臣死，家無一人，後事所囑，辦於朋友，今其家遺孤骨肉存者，獨沆有弱女在襄州耳。君侯尚可以庇之，使無失所，否？阻遠未能一一，伏惟裁悉，不宣。洵白。

謝趙司諫書

洵啓：嚮家居眉陽，以病嬾不獲問從者，常以為閣下之所在，聲之所振，德之所加，士以千里為近，而洵獨不

能走二百里，一至於門，縱不獲罪，固以爲君子之棄人矣。今年秋，始見太守竇君京師，乃知閣下過聽，猥以鄙陋，上塞明詔，不知閣下何取於洵也。洵固無取，然私獨嘉以爲可辭於世者，其不以馳驚得明矣。

洵不識閣下，然仰聞君子之風，常以私告於朋友，特恨其身之不肖，不得交於當世，以徧致閣下之美。所告者皆饑寒自謀不暇之人，雖告而無益，然猶以素不相識之故，得免於希勢苟附之嫌，是其不識賢於識也。今世之所尚，相見則以數至門爲勤，不相見則以數至書爲忠。夫數至門者，虛禮無用；數至書者，虛詞無觀。得其無用，與其無觀而加喜，不得而怒，此與嬰兒之好惡無異。今閣下舉人而取於不相識之中，則其去世俗遠矣。寓居雍丘，無故不至京師，詹望君子，日以復日。

頃者朝廷猥以試校書郎見授，洵不能以老身復爲州縣之吏，然所以授者，嫌若有所過望耳。以閣下知我，故言及此，無怪！

卷十四 譜

譜例

古者諸侯世國，卿大夫世家，死者有廟，生者有宗，以相次也。是以百世而不相忘。此非獨賢士大夫尊祖而貴宗，蓋其昭穆存乎其廟，遷毀之主，存乎其太祖之室，其族人相與爲服，死喪嫁娶相告而不絕，則其勢將自至於不忘也。自秦漢以來，仕者不世，然其賢人君子，猶能識其先人，或至百世而不絕，無廟無宗，而祖宗不忘，宗族不散，其勢宜忘而獨存，則由有譜之力也。蓋自唐衰，譜牒廢絕，士大夫不講，而世人不載，於是乎由賤而貴者，取言其先，由貧而富者，不錄其祖，而譜遂大廢。

昔者洵嘗自先子之言而咨考焉，由今而上得五世，由五世而上得一世，一世之上，失其世次，而其本出於

趙郡蘇氏，以爲蘇氏族譜。它日，歐陽公見而歎曰：「吾嘗爲之矣。」出而觀之，有異法焉。曰：「是不可使獨吾二人爲之，將天下舉不可無也。」洵於是又爲大宗譜法，以盡譜之變，而并載歐陽氏之譜，以爲譜例，附以歐陽公題劉氏碑後之文，以告當世之君子，蓋將有從焉者。（歐陽氏譜及永叔題劉氏碑後，不具於此。）

蘇氏族譜

蘇氏之譜，譜蘇氏之族也。蘇氏出自高陽，而蔓延於天下。唐神龍初，長史味道刺眉州，卒於官，一子留於眉，眉之有蘇氏，自是始，而譜不及焉者，親盡也。親盡則曷爲不及譜爲親作也？凡子得書而孫不得書，何也？所著代也。自吾之父，以及吾之高祖，仕不仕，娶某氏，享年幾某日卒，皆書，而他不書，何也？詳吾之所自出也。自吾之父，以至吾之高祖，皆曰諱某，而他則遂名之，何也？尊吾之所自出也。譜爲蘇氏作，而獨吾之所自出得詳與尊，何也？譜吾作也。嗚呼！觀吾之譜者，孝弟之心，可以油然而生矣。

情見乎親，親見於服。服始於衰，而至於緦麻，而至於無服。無服則親盡，親盡則情盡，情盡則喜不慶，憂不弔。喜不慶，憂不弔，則塗人也。吾之所以相視如塗人者，其初兄弟也，兄弟其初一人之身也。悲夫！一人之身，分而至於塗人，此吾譜之所以作也。其意曰：「分而至於塗人者，勢也。勢吾無如之何也已。幸其未至於塗人也，使之無至於忽忘焉可也。」嗚呼！觀吾之譜者，孝弟之心，可以油然而生矣。系之以詩曰：

吾父之子，今爲吾兄；吾疾在身，兄呻不甯。數世之後，不知何人；彼死而生，不爲戚欣。兄弟之親，如足於手；其能幾何？彼不相能，彼獨何心？

蘇氏諱鉞

子祈

無嗣

不仕娶

子福

子宗賢

子昭鳳

子惟讚

子垂象

黃氏享
年若干，
七月二
十六日
卒。

子禮

子宗藝
子宗瓊
子暉

無嗣
無嗣
子昭翰

子昭慶
子昭文

子惟善
子惟德
子惟
子沆
子浩
子漸
子洪

子垂正
子垂範
子垂則
子瑤
子瑗

子文質
子文圭

子士元
子士能
子士良
子士寧
子士嘉
子士宗

子駿

子昭邁

無嗣

子昭遠

無嗣

子昭逸

無嗣

子昭建

無嗣

子陳

無嗣

子祐

子宗靄

子昭玘

子文寶

子惟忠

子惟恭

子士祥

子宗著

子昭現

子文采

子宗善

子昭圖

子惟益

子允元

子允滋

子昭越

子惟吉

子昭

無嗣

子宗晏

子德榮

子哲

卒。

子德升

子淳

子德元

子汶

子瑜

子理

子舟

不仕，娶李氏，享年五十

四，七月三十日

卒。

族譜後錄上篇

蘇氏之先，出於高陽。高陽之子曰稱，稱之子曰老童。老童生重黎及吳回。重黎爲帝嚳，火正曰祝融，以罪誅其後，爲司馬氏。而其弟吳回復爲火正。吳回生陸終，陸終生子六人：長曰樊，爲昆吾；次曰惠連，爲參胡；次曰錢，爲彭祖；次曰來言，爲會人；次曰安，爲曹姓；季曰季連，爲羊姓。六人者皆有後，其後各分爲數姓。昆吾始姓己氏，其後爲蘇、顧、溫、董。當夏之時，昆吾爲諸侯伯，歷商而昆吾之後無聞。至周有忿生，爲司寇，能平刑以教百姓，周公稱之。

子諱杲

不仕，娶

宋氏，享

年五十

一六月

八日卒。

子諱序

仕至大

理評事

娶史氏

享年七

十五

月十一

日卒。

無嗣

子子勳

子澹

子位

子洵

子渙

子宗冕

子慎言

子慶昌

子德

子澄

子復圭

蓋書所謂司寇蘇公者也。司寇蘇公與檀伯達皆封於河，世世仕周，家於其封，故河南河內皆有蘇氏。六國之際，秦及代厲其苗裔也。至漢興而蘇氏始徙入秦。或曰：「高祖徙天下豪傑以實關中，而蘇氏遷焉。」其後曰建，家於長安杜陵；武帝時爲將，以擊匈奴有功，封平陵侯，其後世遂家於其封。建生三子：長曰嘉，次曰武，次曰賢。嘉爲奉車都尉，其六世孫純爲南陽太守，生子曰章，當順帝時爲冀州刺史，又遷爲并州，有功於其人，其子孫遂家於趙州。其後至唐武后之世，有味道者，味道聖曆初爲鳳閣侍郎，以貶爲眉州刺史，遷爲益州長史，未行而卒，有子一人不能歸，遂家焉。自是眉始有蘇氏。故眉之蘇皆宗益州長史味道，趙郡之蘇皆宗并州刺史章，扶風之蘇皆宗平陵侯建，河南河內之蘇皆宗司寇念生，而凡蘇氏皆宗昆吾樊，昆吾樊宗祝融，吳同。

蓋自昆吾樊至司寇念生，自司寇念生至平陵侯建，自平陵侯建至并州刺史章，自并州刺史章至益州長史味道，自益州長史味道至高祖，其間世次皆不可紀，而洵始爲族譜以紀其族，屬譜之所記，上至於吾之高祖，下至於吾之昆弟，昆弟死而及昆弟之子，曰：「嗚呼！高祖之上不可詳矣，自吾之前而吾莫之知焉已矣；自吾之後而莫之知焉，則從吾譜而益廣之，可以至於無窮。」蓋高祖之子孫家授一譜而藏之，其法曰：「凡嫡子而後得爲譜，爲譜者皆存其高祖，而遷其高祖之父，世世存其先人之譜無廢也，而其不及高祖者，自其得爲譜者之父始，而存其所宗之譜，皆以吾譜冠焉。」

其說曰：「此古之小宗也。古者有大宗，有小宗。傳曰：『別子爲祖，繼別爲宗，繼禰者爲小宗。』有百世不遷之宗，有五世則遷之宗。百世不遷者，別子之後也。宗其繼別子之所自出者，百世不遷者也。宗其繼高祖者，五世則遷者也。別子者，公子及士之始爲大夫者也。別子不得禰其父，而自使其嫡子後之，則爲大宗，故曰繼別爲宗。族人宗之，雖百世而大宗死，則爲之齊衰三月，其母妻亡，亦然。死而無子，則支子以其昭穆後之。此所謂百世不遷之宗也。別子之庶子，又不得禰別子，而自使其嫡子爲後，則爲小宗，故曰繼禰者爲小宗。小宗五世之外，則易

宗。其繼禰者，親兄弟宗之；其繼祖者，從兄弟宗之；其繼曾祖者，再從兄弟宗之；其繼高祖者，三從兄弟宗之。死而無子，則支子亦以其昭穆後之。此所謂五世則遷之宗也。一凡今天下之人，惟天子之子，與始爲大夫者，而後可以爲大宗；其餘則否。獨小宗之法，猶可施於天下，故爲族譜，其法皆從小宗。

凡吾之宗，其繼高祖者，高祖之嫡子祈，祈死無子，天下之宗法不立，族人莫克以其子爲之後；是以繼高祖之宗亡，而虛存焉。其繼曾祖者，曾祖之嫡子宗善，宗善之嫡子昭圖，昭圖之嫡子惟益，惟益之嫡子允元。其繼祖者，祖之嫡子諱序，序之嫡子澹，澹之嫡子位。其繼禰者，禰之嫡子澹，澹之嫡子位。曰：「嗚呼！始可以詳之矣。百世之後，凡吾高祖之子孫，得其家之譜而觀之，則爲小宗；得吾高祖之子孫之譜而合之，而以吾譜考焉，則至於無窮而不可亂也。是爲譜之志云爾。」

族譜後錄下篇

蘇氏之先，自昆吾以來，其最顯者司寇念生。三代之事，其聞於今不詳；周公作立政，而狀稱之，以教太史。其後周宣衰，司寇之子孫亦曰蘇公，遭讒作詩以刺暴公，名曰彼何人斯。惟此二人見於詩書，是以其傳至今。自蘇氏入秦，而平陵侯建，典屬國武始顯，遷於趙，而并州刺史章，益州長史味道，始有聞於世，遷於眉，而至於今無聞。夫是惟譜不立也。自昆吾至書之蘇公，五百有餘年；自書之蘇公至詩之蘇公，二百有餘年；自詩之蘇公至平陵侯建，典屬國武，七百有餘年；自平陵侯建，典屬國武，至并州刺史章，二百有餘年；自并州刺史章，至益州長史味道，五百有餘年；自益州長史味道，至吾之高祖，二百有餘年；以三十年而一易世，則七十有餘世也。七十有餘世，亦容有賢不賢焉；不賢者隨世磨滅，不可得而聞，而賢者獨有七人。七十有餘世，其賢者亦容不止於七人矣；而其餘不傳，則譜不立之過也。故洵旣爲族譜，又從而記其所聞先人之行。

昔吾先子嘗有言曰：「吾年少而亡吾先人，先世之行，吾不及有聞焉。蓋嘗聞其略曰：『蘇氏自遷於眉，而家於眉山，自高祖涇則已不詳，自曾祖斂而後稍可記。曾祖娶黃氏，以俠氣聞於鄉閭，生子五人，而吾祖祜最少，最賢以才幹精敏見稱。生於唐哀帝之天祐二年，而歿於周世宗之顯德五年，蓋與五代相終始。歿之一年，而吾太祖始受命，是時王氏孟氏相繼據蜀，蜀之高才六人皆不肯出仕，曰：『不足輔。』仕於蜀者皆其年少輕銳之士，故蜀以再亡。至自太祖受命，而吾祖不及見也。吾祖娶於李氏，李氏，唐之苗裔，太宗之子曹王明之後，世曰瑜，為遂州長江尉，失官，家於眉之丹稜，祖母嚴毅，居家肅然，多才略，猶有寶太后柴氏主之遺烈。生子五人，其才皆不同宗，善宗晏宗昇，循循無所毀譽，少子宗晃，輕俠難制，而吾父果最好善，事父母極於孝，與兄弟篤於愛，與朋友篤於信，鄉閭之人無親疎皆敬愛之。娶宋氏，夫人，事上甚孝謹，而御下甚嚴，生子九人，而吾獨存。善治生，有餘財，時蜀新破，其達官爭棄其田宅以入覲，吾父獨不肯取，曰：『吾恐累吾子。』終其身田不滿二頃，屋弊陋不葺也。好施與，曰：『多財而不施，吾恐他人謀我，然施而使人知之，人將以我為好名。』是以施而尤惡使人知之。族叔父玩，嘗有重獄，將就逮，曰：『入獄而死，妻子以累兄，請為我調獄之輕重。』輕也，以肉饋我，重也，以菜饋我，饋我以菜，吾將不食而死。』既而得釋，玩曰：『吾非無他兄弟，可以寄死生者，惟子。』及將歿，太夫人猶執吾手曰：『盍以是屬子之兄弟。』笑曰：『而子賢，雖非吾兄弟，亦將與之；不賢，雖吾兄弟，亦將棄之。屬之何益？善教之而已。』遂卒。』卒之歲，蓋淳化五年，推其生之年，則晉少帝之開運元年也。』此洵嘗得之先子云爾。」

先子諱序，字仲先，生於開寶六年，而歿於慶曆七年。娶史氏，夫人，生子三人，長曰澹，次曰渙，季則洵也。先子少孤，喜為善，而不好讀書，晚迺為詩，能白道，敏捷立成，凡數十年，得數千篇。上自朝廷郡邑之事，下至鄉閭子孫，收漁治生之意，皆見於詩，觀其詩不工，然有以知其表裏洞達，豁然偉人也。性簡易，無威儀，薄於為己，而厚於為人。與人交，無貴賤，皆得其歡心，見士大夫，曲躬盡敬，人以為諂，及其見田野老，亦然，然後人不以為怪。外貌雖

無所不與，然其中心所以輕重人者甚嚴。居鄉閭，出入不乘馬，曰：「有甚老於我而行者，吾乘馬無以見之。」敝衣惡食，處之不取，務欲以身處衆之所惡，蓋不學老子而與之合。居家不治家事，以家事屬諸子，至族人有事，就之謀者，常爲盡其心，反覆而不厭。凶年，嘗鬻其田以濟饑者，旣豐，人將償之，曰：「吾自有以鬻之，非爾故也。」卒不肯受。力爲藏退之行，以求不聞於世，然行之旣久，則鄉人亦多知之，以爲古之隱君子莫及也。以渙登朝，授大理評事。史氏夫人，眉之大家，慈仁寬厚。宋氏姑甚嚴，夫人常能得其歡，以和族人。先公十五年而卒，追封蓬萊縣太君。

洵聞之，自唐之衰，其賢人皆隱於山澤之間，以避五代之亂。及其後僭偽之國相繼亡滅，聖人出而四海平一，然其子孫猶不忍去其父祖之故，以出仕於天下，是以雖有美才而莫顯於世。及其教化洋溢，風俗變改，然後深山窮谷之中，向日之子孫，乃始振迅，相與從官於朝，然其才氣則旣已不若其先人，質直敦厚，可以重任而無疑也。而其先人之行，乃獨隱晦而不聞，洵竊深懼焉！於是記其萬一而藏之家，以示子孫。至和二年九月日。

大宗譜法

蘇氏族譜小宗之法也。凡天下之人，皆得而用之，而未及大宗也。大宗之法，冠以別子，由別子而列之，至於百世，而至無窮，皆世自爲處，別其父子而合其兄弟，父子者無窮者也，兄弟者有窮者也。無窮者相與處，則害於無窮，其勢不得不別。然而某之子某，某之子某，則是猶不別也。是爲大宗之法云爾。故爲大宗之法，三世自三世而推之，無不及也。人設二子而廣之，無不載也。蓋立法以爲譜，學者之事也。由譜而知其先，以及其旁子弟，以傳於後世，是古君子之所重。而士大夫之所當知也。以學者之事不立，而古君子之所重，與士大夫之所當知者隨廢，是學者之罪也。於是存之蘇氏族譜之末，以俟後世君子有採焉。

別子

一世

別子之適子甲

庶子乙

二世

甲之適子丙

庶子丁

乙之適子戊

庶子己

三世

丙之適子庚

庶子辛

丁之適子壬

庶子癸

戊之適子子

庶子丑

己之適子寅

庶子卯

蘇氏族譜序記

匹夫而化鄉人者，吾聞其語矣。國有君，邑有大夫，而爭訟者，訴於其門；鄉有庠，里有學，而學道者，赴於其家。

鄉人有爲不善於室者，父兄輒相與怒曰：「吾夫子無乃聞之！」嗚呼！彼獨何脩而得此哉？意者其積之有本末而施之有次第耶？

今吾族入猶有服者，不過百人，而歲時蜡社，不能相與盡其歡欣愛洽；稍遠者，至不相往來，是無以示吾鄉黨鄰里也。乃作蘇氏族譜，立亭於高祖墓塋之西南，而刻石焉。旣而告之曰：「凡在此者，死必赴，冠娶妻必告，少而孤，則老者字之貧而無歸，則富者收之，而不然者，族人之所共誚讓也。」

歲正月，相與拜奠於墓下，旣奠，列坐於亭，其老者顧少者而歎曰：「是不及見吾鄉鄰風俗之美矣。自吾少時，見有爲不義者，則衆相與疾之，如見怪物焉，慄焉而不寧；其後少衰也，猶相與笑之；今也，則相與安之耳。是起於某人也，夫某人者是鄉之望人也，而大亂吾俗焉，是故其誘人也速，其爲害也深。自斯人之逐其兄之遺孤子而不卹也，而骨肉之恩薄；自斯人之多取其先人之貲田，而欺其諸孤子也，而孝弟之行缺；自斯人之爲其諸孤子之所訟也，而禮義之節廢；自斯人之以妾加其妻也，而嫡庶之別混；自斯人之篤於聲色，而父子雜處，謹譁不嚴也，而閭門之政亂；自斯人之瀆財無厭，惟富者之爲賢也，而廉恥之路塞。此六行者，吾往時所謂大慚而不容者也。今無知之人，皆曰：『某人何人也，猶且爲之。』其輿馬赫奕，婢妾靚麗，足以蕩惑里巷之小人；其官爵貨力，足以搖動府縣，其矯詐脩飾言語，足以欺罔君子；是州里之大盜也，吾不敢以告鄉人，而私以戒族人焉。鬻鬻於斯人之一節者，願無過吾門也。」

子聞之，懼而請書焉。老人曰：「書其事，而闕其姓名，使他人觀之，則不知其爲誰；而夫人之觀之，則面熱內慚，汗出而食不下也。且無彰之，庶其有悔乎？」子曰：「然。」乃記之。

卷十五 雜文

張益州畫像記

至和元年秋，蜀人傳言有寇至，邊軍夜呼，野無居人，妖言流聞，京師震驚，方命擇帥。天子曰：「毋養亂，毋助變；衆言朋興，朕志自定。外亂不作，變且中起，不可以文令，又不可以武競。惟朕一人大吏，孰爲能處茲文武之間？其命往撫朕師。」乃惟曰：張公方平其人。天子曰：「然。」公以親辭，不可，遂行。冬十一月，至蜀。至之日，歸屯軍，撤守備，使謂郡縣：「寇來在吾，無爾勞苦。」明年正月朔旦，蜀人相慶如他日，遂以無事。又明年正月，相告留公像於淨衆寺，公不能禁。

眉陽蘇洵言於衆曰：「未亂，易治也；既亂，易治也。有亂之萌，無亂之形，是謂將亂，將亂難治，不可以有亂急，亦不可以無亂弛。是惟元年之秋，如器之欲，未墮於地，惟爾張公安坐於其旁，顏色不變，徐起而正之，既正，油然而退，無矜容，爲天子牧小民不倦，惟爾張公爾緊以生，惟爾父母。且公嘗爲我言，民無常性，惟上所待。人皆曰：『蜀人多變，於是待之以待盜賊之意，而繩之以繩盜賊之法，重足屏息之民，而以礎斧令。於是民始忍以其父母妻子之所仰賴之身，而棄之於盜賊，故每多大亂。夫約之以禮，驅之以法，惟蜀人爲易，至於急之而生變，雖齊魯亦然。吾以齊魯待蜀人，而蜀人亦自以齊魯之人待其身，若夫肆意於法律之外，以威劫其民，吾不忍爲也。』嗚呼！愛蜀人之深，待蜀人之厚，自公而前，吾未始見也。」皆再拜稽首曰：「然。」

蘇洵又曰：「公之恩在爾心，爾死在爾子孫，其功業在史官，無以像爲也。且公意不欲如何，皆曰：『公則何事於斯？』雖然，於我心有不釋焉。今夫平居聞一善，必問其人之姓名，與鄉里之所在，以至於其長短大小美惡之狀，甚者或詰其平生所嗜好，以想見其爲人，而史官亦書之於其傳，意使天下之人，思之於心，則存之於目，存之於目，故其思之於心也固。由此觀之，像亦不爲無助。」蘇洵無以詰，遂爲之記。公南京人，慷慨有節，以度量容天

下；天下有大事，公可屬。系之以詩曰：

天子在祚，歲在甲午。西人傳言，有寇在垣。庭有武臣，謀夫如雲。天子曰：嘻！命我張公。公來自東，旗纛舒舒。西人聚觀，于巷于塗。謂公暨暨，公來于于。公謂西人，容爾室家。無敢或訛，訛言不祥。往卽爾常，春爾條桑。秋爾滌場，西人稽首。公我父兄。公在西園，草木駢駢。公宴其僚，伐鼓淵淵。西人來觀，祝公萬年。有女娟娟，閨闈閑閑。有童哇哇，亦既能言。昔公未來，期汝棄捐。禾麻芄芃，倉庚崇崇。嗟我婦子，樂此歲豐。公在朝廷，天子股肱。天子曰：歸！公敢不承。作堂巖巖，有廡有庭。公像在中，朝服冠纓。西人相告，無敢逸荒。公歸京師，公像在堂。

彭州圓覺禪院記

人之居乎此也，其必有樂乎此也；居斯樂，不樂不居也。居而不樂，不樂而不去，爲自欺，且爲欺天。蓋君子取食其食，而無其功；取服其服，而不知其事，故居而不樂，吾有吐食脫服，以逃天下之譏而已耳。天之昇我以形，而使我的心馭也。今日欲適秦，明日欲適越，天下誰我禦？故居而不樂，不樂而不去，是其心且不能馭其形，而况能以馭他人哉！

自唐以來，天下士大夫，爭以排釋老爲言，故其徒之欲求知於吾士大夫之間者，往往自叛其師，以求容於吾；而吾士大夫亦喜其來而接之，以禮。靈師文暢之徒，飲酒食肉，以自絕於其教。嗚呼！歸爾父子，復爾室家，而後吾許爾以叛爾師，父子之不歸，室家之不復，而師之叛，是不可以一日立於天下。傳曰：「人臣無外交。」故季布之忠於楚也，雖不如蕭韓之先覺，而比丁公之貳則爲愈。

予在京師，彭州僧保聰來求識，予甚動。及至蜀，聞其自京師歸，布衣蔬食，以爲其徒先。凡若干年，而所居圓覺院大治。一日，爲予道其先師平潤事，與其院之所以得名者，請予爲記。予佳聰之不以叛其師悅予也，故爲之

記曰：彭州龍興寺僧平潤，講圓覺經，有奇，因以名院。院始弊不葺，潤之來，始得隙地以作堂宇。凡更二僧，而至於保聰，聰又合其鄰之僧屋若干於其院以成。一是爲記。

極樂院造六菩薩記

始予少年時，父母俱存，兄弟妻子備具，終日嬉遊，不知有死生之悲。自長女之夭，不四五年，而丁母夫人之憂，蓋年二十有四矣。其後五年，而喪兄希白，又一年，而長子死，又四年，而幼姊亡，又五年，而次女卒。至於丁亥之歲，先君去世，又六年，而失其幼女，服未既，而有長姊之喪，悲憂慘愴之氣鬱積而未散，蓋年四十有九而喪妻焉。嗟夫！三十年之間，而骨肉之親，零落無幾，逝將南去，由荆楚，走大梁，然後訪吳越，適燕趙，徜徉於四方，以忘其老。將去，慨然願墳墓，追念死者，恐其魂神精爽，滯於幽陰冥漠之間，而不復曠然遊乎逍遙之鄉，於是造六菩薩，并龕座二所，蓋釋氏所謂觀音勢至天藏地藏解冤結引路王者，置於極樂院阿彌如來之堂。庶幾死者有知，或生於天，或生於四方，上下所適如意，亦若余之遊於四方而無繫云爾。

木假山記

木之生，或蘖而殤，或拱而夭，幸而至於任爲棟梁，則伐；不幸而爲風之所拔，水之所漂，或破折，或腐，幸而得不破折不腐，則爲人之所材，而有斧斤之患。其最幸者，漂沉汨沒於湍沙之間，不知其幾百年，而其激射齧食之餘，或髣髴於山者，則爲好事者取去，強之以爲山，然後可以脫泥沙而遠斧斤。而荒江之濱，如此者幾何？不爲好事者所見，而爲樵夫野人所薪者，何可勝數？則其最幸者之中，又有不幸者焉。

子家有三峰，子每思之，則疑其有數存乎其間。且其蘖而不殤，拱而夭，任爲棟梁而不伐，風拔水漂而不

破折不腐，不破折不腐而不爲人所材，以及於斧斤出於湍沙之間，而不爲樵夫野人之所薪，而後得至乎此，則其理似不偶然也。然子之愛之，則非徒愛其似山，而又有所感焉，非徒愛之，而又有所敬焉。予見中峰魁岸踞肆，意氣端重，若有以服其旁之二峰，二峰者莊栗刻峭，凜乎不可犯，雖其勢服於中峰，而岌然無阿附意。吁！其可敬也！夫其可以有所感也夫！

老翁井銘

丁酉歲，余卜葬亡妻，得武陽安鎮之山，山之所從來，甚高大壯偉，其末分而爲兩股，回轉環抱，有泉竝然出於兩山之間，而北附右股之下，蓄爲大井，可以日飲百餘家。卜者曰：「吉。」是其葬書爲神之居。蓋水之行常與山俱，山止而泉冽，則山之精氣勢力自遠而至者，皆畜於此而不去，是以可葬無害。他日，乃問泉旁之民，皆曰：「是爲老翁井。」問其所以爲名之由，曰：「往歲十年，山空月明，天地開霽，則常有老人蒼顏白髮，偃息於泉上，就之，則隱而入於泉，莫可見。」蓋其相傳以爲如此者久矣。因而作亭於其上，又鑿石以禦水潦之暴，而往往優游其間，酌泉而飲之，以庶幾得見所謂老翁者，以知其信否。然余又閱其老於荒榛巖石之間，千歲而莫知也，今乃始遇我而後得傳於無窮，遂爲銘曰：

山起東北，翼爲南西，涓涓斯泉，全溢以瀰，斂以爲井，可食萬夫。汲者告吾，有叟於斯，里無斯人，將此謂誰。山空寂寥，或嘯而嬉，更千萬年，自潔自好，誰其知之，乃訖遇我。惟我與爾，將遂不泯，無溢無竭，以永千祀。

王荊州畫像贊

太山崇崇，東海滔滔，蟠爲山東，公惟齊人。齊方千里，而吾獨見公。公在荊州，或象其儀，白髮紅顏，謂公方壯。

公生辛丑，天子之老，誰謂公老？其威桓桓，鎮天子之南邦。

吳道子畫五星贊

世稱善畫，曹興、張繇，墻破紙爛，兵火所燒。至於有唐，道子姓吳，獨稱一時，蔑張與曹，歷歲數百，其有幾何？或鑿于碑，以獲不磨。吾世貧窶，非有富豪，堂堂五行，道子所摹。歲星居前，不武不挑，求之古人，其有帝堯，盛服佩劍，其容昭昭，熒惑惟南，左弓右刀，赫烈奮怒，木石焚焦，震但下土，莫敢有驕。崔土星瘦而長腰，四方遠遊，去如飛颺，倏忽萬里，遠莫可招。太白惟將，宜其壯夫，今惟婦人，長裙飄飄，抱撫四弦，如聲嘈嘈。辰星北方，不麗不妖，執筆與紙，凝然不囂，妝非今人，肩傅黑膏。唯是五星，筆勢莫高，昔始得之，爛其生綃，及今百年，墨昏而消，愈後愈遠，知其若何？吾苟不言，是亦不遭。

仲兄字文甫說

洵讀易至渙之六四，曰：「渙其羣，元吉。」曰：「嗟夫！羣者，聖人所欲渙以混一天下者也。蓋余仲兄名渙，而字公羣，則是以聖人之所欲解散滌蕩者以自命也，而可乎？一他日以告兄曰：「子可無爲我易之。」洵曰：「唯。」既而曰：「請以文甫易之，如何？且兄嘗見夫水之與風乎？油然而行，淵然而留，溇沕汪洋，滿而上浮者，是水也；而風實起之，蓬蓬然而發乎大空，不終日而行乎四方，蕩乎其無形，飄乎其遠來，既往而不知其迹之所存者，是風也；而水實形之。」

今夫風水之相遭乎大澤之陂也，紆餘委蛇，蜿蜒淪漣，安而相推，怒而相凌，舒而如雲，感而如鱗，疾而如馳，徐而如徊，揖讓旋辟，相顧而不前，其繁如穀，其亂如霧，紛紜鬱擾，百里若一，泊乎順流，至乎滄海之濱，滂薄洶涌，

號怒相軋，交橫綢繆，放手空虛，掉乎無垠，橫流逆折，瀆旋傾側，宛轉膠戾，回者如輪，縈者如帶，直者如燧，奔者如
餽，跳者如鷺，投者如鯉，殊狀異態，而風水之極觀備矣。故曰「風行水上渙」，此亦天下之至文也。

然而此二物者，豈有求乎文哉？無意乎相求，不期而相遭，而文生焉，是其爲文也，非水之文也，非風之文也。
二物者，非能爲文，而不能不爲文也；物之相使，而文出於其間也，故此天下之至文也。今夫玉，非不溫然美矣，而
不得以爲文，刻鏤組繡，非不文矣，而不可與論乎自然，故夫天下之無營而文生之者，唯水與風而已。昔者君子
之處於世，不求有功，不得已而功成，則天下以爲賢；不求有言，不得已而言出，則天下以爲口實。嗚呼！此不可與
他人道之，唯吾兄可也。」

名二子說

輪輻蓋軫，皆有職乎車，而軾獨若無所爲者，雖然，去軾則吾未見其爲完車也。軾乎？吾懼汝之不外飾也。天
下之車，莫不由轍，而言車之功者，轍不與焉。雖然，車仆馬斃，而患亦不及轍，是轍者，善處乎禍福之間也。轍乎？吾
知免矣。

題張僊畫像

洵嘗於天聖庚午重九日，至玉局觀無礙子卦肆中，見一畫像，筆法清奇，乃云：「張僊也，有感必應。」因解
玉環易之。洵尚無子嗣，每旦必露香以告，逮數年，旣得軾，又得轍，性皆嗜書。乃知真人急於接物，而無礙子之言
不妄矣。故識其本末，使異時祈嗣者，於此加敬云。

送吳侯職方赴闕序

因天地萬物，有可以如此之勢，而寓之於事，則其始不強而易成；其成也，窮萬物而不可變，聖人見天地之間，以物加物而不能皆長，不能皆短，於是有度。見一人之手，不能盛江湖之沙礫，而太山之谷納一石而不加；於是度量衡者，因焉。故度量權衡，家有之而不可闕，至於後世，有作者出，以爲因物之自然，以成物，不足以見吾智。於是作器，使之不擊而自鳴，不觸而自轉，虛而歆，水實其中而覆，半而端如常器。嗚呼！殆矣！吾見其朝作而暮廢也。

夫不忍而謂之仁，忍而謂之義。見踏水者，不忍而拯其手，而仁存焉；見井中之人，度不能出，忍而不從，而義存焉。無傷其身，而活一人，人心有之，不肯殺其身，以濟必不能生之人，人心有之。有人焉，以爲人心之所自有，而不足以驚人，也。乃曰：「殺吾身，雖不能生人，吾爲之。」此人心之所自有，邪強之也。強之能以及遠，使人心不忍殺人，而亦不以無故殺其身，是亦足以爲仁矣。乎嗚呼！有餘矣。誰能不忍視人之死，而亦不肯妄殺其身者？然則異世驚衆之行，亦無有以加之也。

吳侯職方，有名於當時，其胸中泊然無崖岸限隔；又無翹然躍然，務出奇怪之操，以震撼世俗之志；是誠使刻厲險薄之人見之，將不識其所以與常人異者。然使之退而思其平生大方，則淳淳渾渾，不可遽測；此所謂能充其心之所自有，而天下之君子也。吳侯有名於世三十年，而猶於此爲遠官，今其東歸，其不碌碌爲此官矣哉！

送石昌言使北引

昌言舉進士時，吾始數歲，未學也；憶與羣兒戲先府君側，昌言從旁取棗栗啖我。家居相近，又以親戚，故甚狎。昌言舉進士，日有名，吾後漸長，亦稍知讀書，學句讀，屬對聲律，未成而廢。昌言聞吾廢學，雖不言，察其意甚恨。

後十餘年，昌言及第第四人，守官四方，不相聞。吾以壯大，乃能感悔，摧折復學。又數年，游京師，見昌言長安，相與勞苦，如平生歡。出文十數首，昌言甚喜稱善。吾晚學無師，雖日爲文，中甚自慚。及聞昌言說，乃頗自喜。

今十餘年，又來京師，而昌言官兩制，乃爲天子出使萬里外，強悍不屈之虜庭，建大旆，從騎數百，送車千乘，出都門，意氣慨然，自思爲兒時，見昌言先府君旁，安知其至此富貴不足怪。吾於昌言獨有感也。丈夫生不爲將，得爲使，折衝口舌之間足矣。

往年彭任從富公使還，爲我言，旣出境，宿驛亭，聞介馬數萬騎馳過，劍槊相摩，終夜有聲，從者怛然失色。及明，視道上馬迹，尙心掉不自禁。凡虜所以夸耀中國者，多此類。中國之人不測也，故或至於震懼而失辭，以爲夷狄笑。嗚呼！何其不思之甚也！昔者奉春君使冒頓，壯士健馬，皆匿不見，是以有平城之役。今之匈奴，吾知其無能爲也。孟子曰：「說大人者，藐之。」况於夷狄，請以爲贈。

丹稜楊君墓誌銘

楊君諱某，字某，世家眉之丹稜。曾大父諱某，大父某，父某，皆不仕。君娶某氏女，生子四人：長曰美琪，次曰美琳，次曰美珣，其幼美球。美球嘗從事安靖軍，余遊巴東，因以識余。嘉祐二年某月某日君卒，享年若干。四年十一月某日，葬於某鄉某里。將葬，從事來請余銘，以求不泯於後。余不忍逆。蓋美琳先君之喪一月而卒，美琪、美珣皆志於學，而美球旣仕於朝。銘曰：

歲在己亥月在子，培高穴深託后土，夫子骨肉歸安此。生有四息三哭位，後昆如雲不勝記。其後豈不富且貴，囑余作銘賴其季，更千萬年豈不偉？

祭史彥輔文

嗚呼彥輔！胡爲而然？胡負於天？誰不壽考？而於彥輔，獨嗇其年？誰不富貴？使終賤寒？誰無子孫？孰誅戢戢，滿眼蚍蜉？於天何傷？獨愛一孺，使殞其傳，愴愴其帷，其下惟誰？有童未冠，彥輔從子，帶經而哭，稽顙未前，天高茫茫，慟哭不聞，誰知此冤？輟哭長思，念初結交，康定寶元，子以氣豪，縱橫放肆，隼擊鵬鸞，奇文怪論，卓若無敵，悚怛旁觀，憶子大醉，中夜過我，狂歌叫譁，子不喜酒，正襟危坐，終夕無言，他人竊驚，宜若不合，胡爲甚歡？嗟人何知？吾與彥輔，契心忘顏，飛騰雲霄，無有遠邇，我後子先，擠排澗谷，無有險易，我孺子援，破窗孤燈，冷灰凍席，與子無眠，旅遊王城，飲食寤寐，相恃以接，慶曆丁亥，詔策告罷，子將西轍，慨然有懷，吾親老矣，甘旨未完，往從南公，奔走乞假，遂至于度，子時亦來，止于臨江，繫馬解鞍，愛弟子疑，倉卒就獄，舉家驚喧，及秋八月，子將北歸，亦旣具船，有書晨至，開視驚叫，遂丁大艱，故鄉萬里，泣血行役，敢期生還，中塗逢子，握手相慰，曰：「無自殘。」旅宿魂驚，中夜起行，長江大山，前呼後應，告我無恐，相從入關，歸來幾何？子以病廢，手足若攀，我嘉子心，壯若鐵石，益固而堅，瞋目大呼，屋瓦爲落，聞者竦肩，子疑之喪，大臨嘔血，傷心破肝，我遊京師，強起來餞，相願留連，我還自東，二子喪母，歸懷辛酸，子病告革，奔走往問，醫云已難，問以後事，口大能語，悲來塞咽，遺文堅凜，爲子收拾，以葺以編，我知不朽，千載之後，子名長存，嗚呼彥輔！天實喪之，子哭寢門，白髮斑斑，疾病來加，臥不能奔，哭書此文，命軾往奠，以慰斯魂！尚饗！

祭任氏姊文

昔我曾祖，子孫滿門；姊之先人，實惟其孫。不幸而亡，又不有嗣；後世饗祀，其託在姊。祭於女家，聞者欷歔；姊不永存，後益以疎。姊之未亡，洵作族譜；昆弟諸子，可以指數。念姊之先，其後爲誰？周旋反覆，不見而悲；悲其早喪，宜姊壽考；春秋薦獻，終姊之老。今姊永歸，遂及良人；皆葬于原，送哭酸辛。姊之子孫，恭愿良謹；當有達者，以塞此

恨。跪讀此文，告以無憾；鬼神有知，尙克來鑒！

祭亡妻文

嗚呼！與子相好，相期百年；不知中道，棄我而先。我祖京師，不遠當還；嗟子之去，曾不須臾！子去不返，我懷永哀；反復求思，意子復回。人亦有言，死生短長，苟皆不欲，爾避誰當？我獨悲子，生逢百殃，有子六人，今誰在堂？唯軾與轍，僅存不亡。咻煦撫摩，旣冠旣昏，教以學問，畏其無聞；晝夜孜孜，孰知子勤；提攜東去，出門遲遲，今往不捷，後何以歸？二子告我，母氏勞苦，今不汲汲，奈後將悔。大寒酷熱，崎嶇在外，亦旣薦名，試於南宮；文字焯焯，數驚羣公。二子喜躍，我知母心，非官實好，要以文稱。我今西歸，有以藉口，故鄉千里，期毋壽考；歸來空堂，哭不見人，傷心故物，感涕慙慙。嗟子老矣，四海一身，自子之逝，內失良朋；孤居終日，有過誰箴？昔子少年，遊蕩不學，子雖不言，耿耿不樂；我知子心，憂我泯沒，感歎折節，以至今日。嗚呼死矣！不可再得，安鎮之鄉，里名可龍，隸武陽縣，在州北東，有蟠其丘，惟子之墳，鑿爲二室，期與子同。骨肉歸土，魂無不之；我歸舊廬，無不不移；魂今未泯，不日來歸。

祭姪位文

嘉祐五年六月十四日，叔洵以家饌酒果，祭於亡姪之靈。昔汝之生，後余五年；余雖汝叔父，而幼與汝同戲，如兄弟然。其後余日以長，汝亦以壯，大余適四方，而汝留故園。余旣歸止，汝乃隨汝仲叔，旅居東都，十有三歲而不還。今余來東，汝遂溘然至死而不救，此豈非天耶？嗟夫！數十年之間，與汝出處參差不齊，曾不如其幼之時。方將與汝旅於此，汝又一旦而歿，人事之變，何其反復，而與人相違！嗟余伯兄，其後之存者，今日以往，獨汝季弟與汝之二孺，此所以使余增悲也。汝歿之五日，汝家將殯，汝於京城之西郊，魂如有知，於此永別尙饗！

祭史親家祖母文

嗟人之生，其久幾何？百年之間，逝者如麻；反顧而思，可泣以悲。夫人之孫，歸于子轍，自初許嫁，以及今日，昊天不弔，禍難蕃結。始自丁亥，悲崩地折，先君歿世，次及近歲，子婦之母，亦以奄棄。願惟荼毒，謂亦止此。誰知于今，乃或有甚。室家不祥，死而莫救；及於夫人，亦罹此咎。子喪其妣，婦歿祖母，誰謂人生，而至於此。是歎嗟傷心，悲不能止！

議修禮書狀

右，洵先奉敕編禮書，後聞臣寮上言，以爲祖宗所行，不能無過，差不經之事，欲盡芟去，無使存錄。洵竊見議者之說，與敕意大異。何者？前所授敕，其意曰：纂集故事，而使後世無忘之耳。非曰：制爲典禮，而使後世遵而行之也。然則洵等所編者，是史書之類也。遇事而記之，不擇善惡，詳其曲折，而使後世得知而善惡自著者，是史之體也。若夫存其善者而去其不善，則是制作之事，而非職之所及也。而議者以責洵等，不已過乎？

且又有所不可者：今朝廷之禮，雖爲詳備，然大抵往往亦有不妥之處，非特一二事而已。而欲有所去焉，不識其所去者，果何事也？既欲去之，則其勢不得不盡去。盡去，則禮缺而不備，苟獨去其一，而不去其二，則適足以爲抵牾齟齬，而不可齊一。

且議者之意，不過欲以掩惡諱過，以全臣子之義，如是而已矣。昔孔子作春秋，惟其惻怛而不忍言者，而後有隱諱。蓋桓公薨，子般卒，沒而不書，其實以爲是不可書也。至於成宋亂，及齊狩，躋僖公，作丘甲，用田賦，丹桓宮楹，刻桓宮桷，若此之類，皆書而不諱，其意以爲雖不善，而尚可書也。今先世之所行，雖小有不善者，猶與春秋之

所書者甚遠，而悉使洵等隱諱而不書；如此，將使後世不知其淺深，徒見當時之臣子，至於隱諱而不言，以爲有所大不可言者，則無乃欲益而反損歟？

公羊之說，滅紀滅項，皆所以爲賢者諱；然其所謂諱者，非不書也，書而迂曲其文耳。然則其實猶不沒也。其實猶不沒者，非以彰其過也，以見其過之止於此也。今無故乃取先世之事而沒之，後世將不知而大疑之，此大不便者也。班固作漢志，凡漢之事悉載，而無所擇，今欲如之，則先世之小有過差者，不足以害其大明，而可以使後世無疑之之意，且使洵等爲得其所職，而不至於侵官者，謹具狀申提舉參政侍郎，欲乞備錄聞奏。

賀歐陽樞密啓

伏審光奉帝詔，入持國樞，士民謹譁，朝野聳動。恭惟國家所以設樞密之任，乃是天下未能忘威武之防，雖號百歲之承平，未嘗一日而無事；兵不可去，職爲最難；任文教則損國威，專武事則害民政。伏自近歲，屢更大臣，皆由省府而來，以答勳勞之舊；一歷二府，遂超百官，旣無跋足之求，僅若息肩之所。自聞此命，欣賀實深。蓋因物議之所歸，以慰民心之大望。伏惟某官，一時之傑，舉代所推，經世之文，服膺已久，致君之略，至老不衰。願惟平昔起於小官，曷嘗須臾忘於當世？以爲天下之未大治，蓋自賢者之在下風，自今而言，夫復何難？願因千載之遇，一新四海之瞻。洵受恩至深，爲喜宜倍，嘗謂未死之際，無由知王道之大行，不意臨老之年，猶及見君子之得位，阻以在外，闕於至門，仰祈高明，俯賜亮察。

謝相府啓

朝廷之士，進而不知休；山林之士，退而不知反；二者交譏於世，學者莫獲其中。洵幼而讀書，固有意於從宦；

壯而不仕，豈爲異以矯人？上之則有制策誘之於前，下之則有進士驅之於後，常以措意，晚而自慚！蓋人未之知，而自銜以求用，世未之信，而有望於効官，仰而就之，良亦難矣！以爲欲求於無辱，莫若退聽之自然，有田一廛，足以爲養，行年五十，將復何爲？不意貧賤之姓名，偶自微聞於朝野，向承再命以就試，固以大異其本心。且不試而審觀其才，則上之人猶未信其可用，未信而有求於上，則洵之意以爲近於強人，遂以再辭，亦旣獲命於匹夫之賤，而必行其私意，豈王命之寵，而敢望其曲加？昨承詔恩，被以休寵，退而自顧，愧其無勞，此蓋昭文相公左右元君舒慘百辟，德澤所暢，刑威所加，不暘而照，不寒而慄，顧惟無似，或謂可收，不忍棄之於庶人，亦使與列於一命，上以慰夫天下賢俊之望，下以解其終身饑寒之憂，仰惟此恩，孰可爲報？昔者孟子不願召見，而孔子不辭小官，夫欲正其所由得之之名，是以謹其所以取之之故，蓋孟子不爲矯，孔子不爲卑，苟窮其心，則各有說，雖自知其不肖，常願附其下風，區區之心，惟所裁擇！

卷十六 雜詩

雲興于山

雲興于山，霧霧爲霧，匪山不仁，天實不願。山川我享，爲我百訴，豈不畏天哀此下土！班班鳴鳩，穀穀晨號，天乎未雨，余不告勞，誰爲山川不如羽毛。

有驥在野

有驥在野，百過不呻，子不我良，豈無他人？繫我于廐，乃不我駕，遇我不終，不如在野。秃毛于霜，寄肉于狼，寧被我傷，寧人不我顧，無子我忘。

有觸者犢

有觸者犢，再箠不却，爲子已觸，安所置角？天實界我，子欲已我；惡我所爲，蓋奪我有？子欲不觸，蓋索之並？

朝日載昇

朝日載昇，薨薨伊氓；于室有績，于野有耕；于塗有商，于邊有征。天生斯民，相養以寧；嗟我何爲！踴踴無營。初孰與我？今孰主我？我將往問，安所處我？

我客至止

我客至止，我迎于門；來升我堂，來飲我鱸。羞饗不時，晉我不勤；求我何多，請辭不能。客謂主人，唯子我然；求子之多，貴子之深，期子于賢。

顏書

任君北方來，手出邠州碑；爲是魯公寫，遺我不辭。魯公實豪傑，慷慨忠義姿；憶在天寶末，變起漁陽師；猛士不敢當，儒生橫義旗；感激數十郡，連衡鬪羌夷；新造勢尙弱，胡爲力未衰；用兵竟不勝，歎息真數奇；杲兄死常山，烈士淚滿頤；魯公不死敵，天下皆熙熙；奈何不受死，再使踏鯨鰓；公固不畏死，吾實悲當時；緬邈念高誼，惜哉生我遲；近日見異說，不知作者誰；云公本不死，此事亦已奇；（或云：「公屍解，雖見殺而實不死。」）大抵天下心，人人屬公思；加以不死狀，慰此若歎悲；我欲哭公墓，莽莽不可知；愛其平生迹，往往或子遺；此字出公手，一見

減數吝；使公不善書，筆墨紛訛癡，思其平生事，豈忍棄路岐？况此字頗怪，堂堂偉形儀，駿極有深穩，骨老成支離；點畫迺應和，關連不相違。有如一人身，鼻口耳目眉，彼此異狀貌，各自相結維。離離天上星，分如不相持；左右自綴會，或作斗與箕。骨巖體端重，安置無欹危，篆鼎兀大腹，高屋無弱楣；古器合尺度，法物應矩規。想其始下筆，莊重不自卑。虞柳豈不好？結束煩帶羈，筆法未離俗，庸手尚敢窺。自我見此字，得紙無所施，一車會百木，斤斧所易爲。團團彼明月，欲畫形終非。誰知忠義心，餘力尚及斯。因此數幅紙，使我重歎嘻。

歐陽永叔白兔

飛鷹搏平原，禽獸亂衰草。蒼茫就擒執，顛倒莫能保。白兔不忍殺，歎息愛其老。獨生遂長拘，野性始驚矯。貴人織筠籠，剛援漸可抱。誰知山林寬，穴處頗自好。高颺動槁葉，羣竄迹如掃。異質不自藏，照野明曷曷。獵夫指之笑，自匿苦不早。何當騎蟾蜍，靈杵手自搗。

答二任

魯人賤夫子，鳴丘指東家。當時雖未遇，弟子已如麻。秦何鄉閭人，曾不爲歎嗟。區區吳越間，問骨不憚選；習見反不怪，海人等龍蝦。嗟我何足道，窮居出無車。昨者入京洛，文章被人誇。故舊未肯信，聞之笑呀呀。獨有兩任子，知我有足嘉。遠遊苦相念，長篇寄芬葩。道我亦未爾，子得無增加。貧窮已衰老，短髮垂鬢髮。重祿而意取，思治山中畝。往歲栽苦竹，細密如蒹葭。庭前三小山，本爲山中楂。當前鑿方池，寒泉照鈐呀。翫此可竟日，胡爲踏朝衙。何當子來會，酒食相邀遮。願爲久相敬，終始無疵瑕。閒居各無事，數來飲流霞。

陳景回治園囿

丙申歲，余在京師，鄉人陳景回自南來，棄其官，得太子中允。景回舊有地在蔡，今將治園囿於其間，以自老。余嘗有意於嵩山之下，洛水之上，買地築室，以爲休息之館，而未果也。景回欲余詩，遂道此意。景回志，余言異日可以知余之非戲云爾。

崢嶸山之陽土如腴，江水清滑多鯉魚。古人居之富者衆，我獨厭倦思移居。平川如手山水感，恐我後世鄙且愚。經行天下愛嵩嶽，遂欲買地居妻孥。晴原漫漫望不盡，山色照野光如濡。民生舒緩無天扎，衣冠堂堂偉丈夫。吾今隱居未有所，更後十載不可無。聞君厭蜀樂上蔡，占地百頃無邊隅。草深野闊足狐兔，水種陸取身不劬。誰知李斯願秦寵，不獲牽犬追黃狐。今君南去已足老，行看嵩少當吾廬。

憶山送人

少年喜奇迹，落拓鞍馬間。縱目視天下，愛此宇宙寬。山川看不厭，浩然遂忘還。岷峨最先見，晴光厭西川。遠望未及上，但愛青若鬟。大雪冬沒脛，夏秋多蚍蜉。乘春乃敢去，匍匐攀孱顏。有路不容足，左右號鹿猿。陰崖雪如石，迫暖成高瀾。經日到絕頂，目眩手足顛。自恐不得下，撫膺忽長歎。坐定聊四顧，風色非人寰。仰面囁雲霞，垂手撫百山。臨風弄襟袖，飄若風中仙。竭來遊荆渚，談笑登峽船。峽水無平岡，峽山多悍湍。長風送輕帆，管過難詳觀。其間最可愛，巫廟十數巔。聳聳青玉幹，折首不見端。其餘亦詭怪，土老崖石頑。長江渾渾流，觸蓄不可攔。苟非峽山壯，浩浩無隅邊。恐是造物意，特使險且堅。江山兩相值，後世無水患。水行月餘日，泊舟事征鞍。爛熳走塵土，耳聾目眇昏。中路逢漢水，亂流愛清淵。道逢塵土客，洗濯無瑕痕。振鞭入京師，累歲不得官。悠悠故鄉念，中夜成慘然。五噫不復留，馳車走轆轤。自是識嵩岳，蕩蕩容貌尊。不入衆山列，體如鎮中原。幾日至華下，秀色碧照天。上下數十里，映睫青巒巒。迤邐見鍾南，岸口蟠長安。一月看山岳，懷抱斗以騫。漸漸大道盡，倚山棧食緣。下瞰不側溪。

石齒交戈鉞；虛閣怖馬足，險崖摩吾肩。左山右絕澗，中如一繩慳。傲睨駐鞍轡，不忍驅以鞭。累累斬絕峰，兀不相屬聯。背出或逾峻，遠鷺如爭先。或時度岡嶺，下馬步險艱。怪事看愈好，勤劬變清歡。行行上劍閣，勉強踵不前。矯首望故國，漫漫但青煙。及下鹿頭坂，始見平沙田。歸來顧妻子，壯抱難留連。遂使十餘載，此路常周旋。又聞吳越中，山明水澄鮮。百金買駿馬，往意不自存。投身入廬岳，首挹瀑布源。飛下二千尺，強烈不可干。餘澗散爲雨，遍作山中寒。次入二林寺，遂獲高僧言。問以絕勝境，導我同躋攀。逾月不倦厭，巖谷行欲殫。下山復南邁，不知已南虔。五嶺望可見，欲往苦不難。便擬去登玩，因得窺羣巒。此意竟不償，歸抱愁煎煎。到家不再出一頓，俄十年。昨聞廬山郡，太守雷君賢。往求與識面，復見山鬱蟠。絕壁橫三方，有類大破鑕。包裹五六州，倚之爲長垣。大抵蜀山峻，巉刻氣不溫。不類嵩華背，氣象多濃繁。吳君穎川秀，六載爲蜀官。簿書苦爲累，天鶴囚籠樊。岷山青城縣，峨眉亦南隄。黎雅又可到，不見宜怛然。有如烹脂牛，過眼不得餐。始謂泛峽去，此約今又愆。只有東北山，依然送歸軒。他山已不見，此可著意看。

上田侍制詩

日落長空道，大野渺荒荒。吁嗟秦皇帝，安得不富強？山大地脈厚，小民十尺長。耕田破萬頃，一稔粟柱梁。少年事游俠，皆可荷弩槍。勇力不自驕，頗能啖乾糧。天意此有謂，故使連西羌。古人遭邊患，累累鬪兩剛。方今正似此，猛士強如狼。跨馬負弓矢，走不擇澗岡。脫甲森不顧，袒裼搏敵場。嗟彼誰治此，跋蹶不敢當。當之負重責，無或不朝王。田侯本儒生，武略今泱泱。右手握麈尾，指揮據胡牀。郡國遠浩浩，邊鄙有積倉。秦境古何在？秦人多戰傷。此事久不報，此時將何償？得此報天子，爲侯歌之章。

途次長安上都漕傅諫議

丈夫正多念，老大不自安；居家不龍樂，忽忽思中原；慨然棄鄉廬，劫劫道路間；窮山多虎狼，行路非不難。昔者倦奔走，閉門事耕田；蠶穀聊自給，如此已十年；緬懷當今人，草草無復閑；堅臥固不起，芒背實在肩；布衣與食肉，幸可交口言；默默不以告，未可遽罪愆；驅車入京洛，藩鎮皆達官；長安逢傅侯，願得說肺肝；貧賤吾老矣，不復苦自歎；富貴不足愛，浮雲過長天；中懷邈有念，愴怛難自論；世俗不見信，排斥僅得存；昨者東入秦，大麥黃滿田；秦民可無饑，爲君喜不眠；禁軍幾千萬，仰此填其咽；西番久不反，老賊非常然；士飽可以戰，吾寧爲之先；傅侯君在西，天子憂東藩；烽火尙未滅，何策安西邊；傅侯君謂何，明日將東轅。

答陳公美

少壯事已遠，舊交良可懷；百年能幾何，十載不得偕；念昔居鄉里，游處了無猜；飲食不相捨，談笑久所陪；拜君以爲兄，分密誰能開；齒髮俱未老，未至衰與頹；我子在襁褓，君猶無嬰孩；君後獨捨去，爲吏天一涯；我又厭奔走，遠引不復來；歲月杲難恃，區區老吾儕；况從與君別，多事歲若排；心力不能救，衰病侵骨骸；二子皆已冠，如吾苦無才；君亦已有嗣，骨目秀且佳；人事知幾變，會合終不諧；昨者本不出，豪傑苦自哈；鬱鬱自不樂，誰爲子悲哀；翻然感其說，東走陵巔崖；不意君在此，得奉笑與談；君顏蔚如故，大噱飛塵灰；我老應可怪，白髮垂兩頤；新句辱先贈，古詩許見推；賢俊非獨步，故舊每所乖；作詩報嘉貺，亦聊以相催。

又答陳公美二首

仲尼魯司寇，官職亦已優；從祭肉不及，戴冕奔諸侯；當時不之知，爲肉誠可羞；君子意有在，衆人但愆尤；置之待後世，皎皎無足憂。

仲尼爲羣婢，一走十四年；荀卿老不出，五十干諸田。願彼二夫子，豈其陷狂顛？出處固無定，不失稱聖賢；彼亦誠自信，誰能卹多言？

公孫昔放逐，牧羊滄海濱；勉強聽鄉里，垂老西遊秦。自固未爲壯，徒爲久辛勤；君子豈必隱？孔孟皆旅人。

送李才元學士知邛州

貧賤羞妻子，富貴樂鄉關；不見李夫子，得意今西還。白爲渡瀘水，紅旗照蜀山；歸來未解帶，故舊已滿門。平生浪遊處，何者哀王孫？壯士勿齷齪，千金報一餐。

送陸權叔提舉茶稅

君家本江湖，南行卽鄰里；稅茶雖冗繁，漸喜官資美。嗟君本篤學，寤寐好文字；往年在巴蜀，憶見春秋始；名家亂如髮，琴錯費尋理。今來未五歲，新傳兩盈几；又言欲治易，雜說書萬紙。君心不可測，日夜湧如水；何年重相逢，祇益使余畏。但恐茶事多亂子，易中意茶易兩無妨，知君足才思。

送王吏部知徐州

東徐三齊之南鄰，夫子豈是三齊人？辭巖乞靜得此守，走兔入藪魚投津。徐州絕勝不須問，請問項籍何去？秦江山雄豪不相下，衣錦游戲欲及晨。霸王事業今已矣，但有太守朱兩輪。還鄉據勢與古並，豈有漢戟窺城闕？論安較利乃公勝，行矣正及汴水勻！

藤樽

枯藤生幽谷，感縮似無材；不意猶爲累，剗中作酒杯。君知我好異，贈我的村醅。衰意方多感，爲君當數開。藤樽結如螺，村酒綠如水。開樽自獻酬，竟日成野醉。青莎可爲席，白石可爲几。何當酌清泉，永以思君子。

送任師中任清江

吾喜尙喜事，羨君方少年；有如伏櫪馬，看彼始及鞍；奔騰過吾目，蕭條正思邊；誰知脫吾羈，傲睨登太山。君今始得縣，翔翔大江干；大江多風波，渺然天欲翻；浩蕩吞九野，開闢壯士肝；人生患不出，局束守一廬；未嘗見大物，不識天地寬。今君吾鄉秀，固已見西川；去年作邊吏，出入烽火間；儒冠雜武弁，屢與氈裘言。又當適南土，大浪泛目前；胸中芥蒂心，吹盡爲平田；陳湯喜形勝，所至常縱觀；吾想君至彼，胸膽當豁然。

送吳待制中復知潭州

十年嘗作健爲令，四脈嘗聞愍俗詩；共歎才高堪御史，果能忠諫致戎麾。會稽特欲榮公子，馮翊猶將試望之；船繫河隄無幾日，南公應已怪來遲。

臺省留身凡幾歲，江湖得郡喜今行；臥聽曉鼓朝眠穩，行入淮流鄉味生。細雨滿村葦菜長，高風吹旆綵船停；到家應有壺觴勞，倚賴比鄰不畏卿。

從叔母楊氏輓詞

老人凋喪悲宗黨，寒月淒涼葬舊林；白髮已知鄰里暮，傷懷難盡子孫心。幾年贈命涵幽壤，當有銘文記德音；千里緘詞託哀恨，嗚嗚引者涕中吟。

次韻和縉叔遊仲容西園

春入禁城懷舊隱，偶來芳圃似還家。番番翠蔓纏松上，粲粲朱梅入竹花。客慢空勞嚴置兕，酒多無用早成蛇；相公猶有遺書在，欲問郎君借五車。

栽松成徑百餘尺，隔徑開堂似兩家。厭事共邀終日飲，渴春先賞未開花。客來庭樹鳴寒鵲，酒入肌膚憶冷蛇；衰病不勝杯酒困，醉歸傾倒欲乘車。

香

擣麝篩檀入範模，潤分薇露合雞蘇；一絲吐出青煙細，半炷燒成玉筍粗。道士每占經次第，佳人惟驗繡工夫；軒窗几席隨宜用，不待高擎鵲尾爐。

卷十七 諡法上

神(一)

聖不可知曰「神」。

新改。孟子曰：「可欲之謂善，有諸己之謂信，充實之謂美，充實而有光輝之謂大，大而化之之謂聖，聖而不可知之之謂神。」舊法諸說雖多，而不出於此，故取之。

聖(二)

行道化民曰「聖」。

新補。

窮理盡性曰「聖」。

夫堯不能窮理盡性，安能行道？古之所謂行道者，堯舜而已。如孔子，則窮理盡性，而道不行者也。故兩著焉。且聖者，大名也；而舊法以敬祀享禮，揚善賊謀，通達先知當之，不足於聖，故皆不取。

賢（一）

行義合道曰「賢」。

新改。賢者，賢於人之謂也；故不可以一行當之。惟其行事舉合於道，而後可以爲賢也。苟以一行當賢，賢者不可勝舉矣。凡舊法，智而好謀，彰善掩過之類，皆歸之他謚，而以不賢命之。

堯（一）

大而難名曰「堯」。

新改。舊法「翼善傳聖曰堯」。有子可傳，而時無舜，則堯不得爲堯矣。此因已然之迹而論堯者，不可用。孔子曰：「惟天爲大，惟堯則之，蕩蕩乎民無能名焉！」民不知所以名堯，而徒見其堯堯然者，故曰堯。

舜（一）

仁聖盛明曰「舜」。

舜，充也。記曰：「舜好問，而好察邇言，隱惡而揚善，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鄭康成曰：「舜之言充也。」蓋言取天下之善，以充諸其身云爾。

禹(二)

淵原通流曰「禹」。

受禪成功曰「禹」。

此二者，皆因禹之功以爲義也。

湯(二)

雲行雨施曰「湯」。

除殘去虐曰「湯」。

湯者，滄濯天下殘毒之稱也。

文(八)

施而中理曰「文」。

新補舊法曰：「施爲文，除爲武。」文者，文理之謂也；施而不中理，由未得爲文也。蓋文之爲義廣，古之文王，乃得當之，惟其施而無不中理云耳。下而至於孔文子、公叔文子、仲尼，皆以文許之，是一節中理者也。故觀其諡而考其所以諡，而文之大小，乃見蓋行之中理，而可以爲文者，其實不可勝廣也。故取舊法之所謂文，而不害

於義者著之，而後世之君子，苟有施而中於理者，皆可以文諭之，雖法之所不及可也。
經緯天地曰「文」。

國語單子曰：「經之以天，緯之以地，經緯不爽，文之象也。」（晉大夫亦云，見明注。）
敏而好學曰「文」。

語曰：「孔文子何以謂之文也？」孔子曰：「敏而好學，不恥下問，是以謂之文也。」
脩德來遠曰「文」。

孔子曰：「遠人不服，則脩文德以來之。」
忠信接禮曰「文」。

劉熙以爲本之以忠信，繼之以禮樂，斯爲文矣。
道德博聞曰「文」。

博聞而無德，固不得爲文；有道德而聞不博，亦徒可以爲德，而未可以爲文也；惟道德博聞而後文。
剛柔相濟曰「文」。

新改舊法曰「寬而不慢，廉而不剝曰文。」又曰：「寬立不慢，堅強不暴曰文。」能剛柔相濟之謂也。
修治班制曰「文」。

衛公孫枝卒，其子成請諡于君。君曰：「昔者衛國凶饑，夫子爲弼與國之餓者，是不亦惠乎？昔者衛國有難，夫子以其死衛寡人，不亦貞乎？夫子聽衛國之政，修其班制，以與四鄰交，衛國之社稷不辱，不亦文乎？故謂夫子貞惠文子。」

武（六）

克定禍亂曰「武」。

保大定功曰「武」。

既以武克敵，又能保有其大，安定其功，此武之大成也。左傳楚莊王為武者有七德，此其二也。

威彊敵德曰「武」。

劉熙曰：「敵，智也。威而強果，加之以謀，故曰武。」

剛強以順曰「武」。

新法舊法：「剛強理直曰武，師衆以順曰武」并之以此。

關土斥境曰「武」。

折衝禦侮曰「武」。

成(五)

禮樂明具曰「成」。

新補。

刑名克服曰「成」。

劉熙以為以法加民而民服，治德以成，故曰成。

持盈守滿曰「成」。

詩序言曰：「鳥驚守成也。言太平之君子，能持盈守成，謂成王也。」

遂物之美曰「成」。

通達強立曰「成」。

康(二)

撫民安樂曰「康」。

溫良好樂曰「康」。

溫良愷悌，不擇所處安之，故曰康。

獻(二)

聰明睿智曰「獻」。

獻，賢也。

嚮德內德曰「獻」。

今文尙書云爾。注家皆云「嚮惠德元」，其義不當通，以書爲信。劉熙以爲獻者，軒軒然在物上之稱也；內亦嚮也。人能日嚮於德惠，則爲衆所推仰，軒軒然在上矣。

懿(一)

柔克有光曰「懿」。

今文尙書曰「柔克曰懿，剛克曰伐」。

元(三)

體仁長民曰「元」。

新補易曰：「元者善之長也；君子體仁足以長人。」

始建國都曰「元」。

劉熙曰：「此元首之元也。」

思能辯衆曰「元」。

思慮能辯衆之所疑，是識其要也，曰元。

章(三)

法度明大曰「章」。

敬慎高亢曰「章」。

出言有文曰「章」。

釐(二)

質淵受諫曰「釐」。

小心畏忌曰「釐」。

釐，福也，樂也，廣也。其質如淵，虛以受諫，與小心畏忌，二者皆深自抑損，以求無過者，此所以受福也。（或作「儻」以急並同）

景(二)

耆意大圖曰「景。」

布義行剛曰「景。」

今文尙書曰「景，武之力也。」又曰「猶義而濟曰景。」

宣(三)

施而不私曰「宣。」

施止其所私，則不廣不廣，非宣矣。

善聞周達曰「宣。」

誠意見外曰「宣。」

新補。

明(七)

照臨四方曰「明。」

詩云「維此王季，帝度其心，貺其德音，其德克明。克明克類，克長克君，王此大邦，克順克比，比于文王，其德靡悔。」晉大夫成鱉曰「心能制義曰度，德正應和曰莫，照臨四方曰明，勤施無私曰類，教誨不倦曰長，慶賞刑威曰君，慈和徧服曰順，擇善而從之曰比，經緯天地曰文。」此卽所謂九德者也。

任賢致遠曰「明。」

總集殊異曰「明。」

與我異者，能不疑而總集之，非明者不能也。

獨見先識曰「明」。

譖愬不行曰「明」。

子張問明，子曰：「侵潤之譖，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明也已矣；侵潤之譖，膚受之愬，不行焉，可謂遠也已矣。」

能揚仄陋曰「明」。

察色見情曰「明」。

新補。

昭(二)

明德有功曰「昭」。

劉熙爲能明明德而任之，則有功而昭顯。

聖聞周達曰「昭」。

卷十八 諡法上

正(一)

內外賓服曰「正」。

「正不正之相去甚遠，然不正之人，無有肯自服其正之者；如此，則邪正終不可辨也。故舉其効曰：「惟衆人之所同服者，正也。」天下之議，惟衆爲最公；苟其不正，雖有服者，不能服內外。」

敬(六)

畏天愛民曰「敬」。
齋莊中正曰「敬」。
夙夜就事曰「敬」。
受命不遷曰「敬」。
死不忘君曰「敬」。
陳善閉邪曰「敬」。
孟子曰：「責難於君謂之恭，陳善閉邪謂之敬，吾君不能者，賊其君者也。」

恭(五)

卑以自牧曰「恭」。
新補恭之所以異於敬者，恭爲謙恭，敬爲恭敬也。舊法不知辨，故特著之。卑以自牧曰恭。
不懈爲德曰「恭」。
治典不易曰「恭」。
責難於君曰「恭」。
孟子云，見「敬」注。
既過能改曰「恭」。

楚子審將卒，召大夫而告之，請諡爲虛若厲，以其常喪師于鄢也。及卒，謀諡，大夫曰：「君有命矣。」子囊曰：「君命以恭，若之何毀之赫赫楚國，而君臨之，撫有蠻夷，奄征南海，以屬諸夏，而知其過，可不謂恭乎？請諡之。」大夫從之。故後世因以旣過能改曰恭。

莊(三)

嚴敬臨民曰「莊」。
威而不猛曰「莊」。
履正志和曰「莊」。

肅(三)

剛德克就曰「肅」。
劉熙曰：「以剛禦下，人畏而明，令故肅。」
執心決斷曰「肅」。
正己攝下曰「肅」。

穆(三)

布德執義曰「穆」。
劉熙曰：「穆，和也。德義人道之貴，能布行之，以此致雍和之化，故曰穆。」

中情見貌曰「穆」。

詩曰：「穆穆文王，於緝熙敬止。」又曰：「穆穆魯侯，敬明其德。」夫惟有於內而見於外，而後可以爲穆也。

戴(二)

典禮不愆曰「戴」。

劉熙以爲戴者，爲民所瞻仰也，典禮不愆，此詩謂其容不改，出言有章者也。
愛民好治曰「戴」。

翼(一)

思慮深遠曰「翼」。

詩曰：「小心翼翼，思慮深遠之謂也。」

襄(二)

闢土有德曰「襄」。

劉熙曰：「襄，除也。除殄四方夷狄，得其土地，故曰襄。」
因事有功曰「襄」。

烈(二)

安民有功曰「烈」。
乘德遵業曰「烈」。

桓(一)

克亟成功曰「桓」。

新改舊法曰「克亟動民曰桓，武定四方曰桓。」克亟動民，行惡諡也；武定四方，行善諡也。桓者，剛勇亟切，不害之稱也。不可遂爲惡，亦不可遂許其善，故合之曰克亟成功曰桓。齊桓用管仲刑名之術，以伯天下，而諡爲桓，則克亟成功之故歟？

威(三)

賞勸刑怒曰「威」。(新補)
以刑服遠曰「威」。
強毅執正曰「威」。

勇(一)

率義共用曰「勇」。

晉狼曠爲右，先軫黜之，狼曠怒。其友曰：「盍免之？吾與汝爲難。」曠曰：「周志有之，勇則害上，不登於明堂；共用之謂勇，吾以勇爲右，死而不義，非勇也。」

強(五)

和而不流曰「強」。

中立不倚曰「強」。

守道不變曰「強」。

記曰：「和而不流，強哉矯！中立而不倚，強哉矯！國有道，不塞焉，強哉矯！國無道，至死不變，強哉矯！」

死不遷情曰「強」。

晉太子申生之奔新城，其傅杜原款謂之曰：「死不遷情，強也；守情說父，孝也；殺身以成志，仁也；死不忘君，恭

也。」申生乃死。

自勝其心曰「強」。

新補老子曰：「勝人者有力，自勝者強。」

毅(二)

致果殺敵曰「毅」。

強而能斷曰「毅」。

剛(一)

強毅果敢曰「剛」。

克(二)

秉義行剛曰「克。」

語稱克伐怨欲，則克者好勝人之謂也。然書有剛克柔克，則克亦能也。舊法如此，故從之。
愛民作刑曰「克。」

壯(二)

勝敵克亂曰「壯。」

武而不遂曰「壯。」

劉熙曰：「志存節義，事有窘迫，功不得成者也。春秋原心，故諡曰壯。」

果(一)

好力致勇曰「果。」

圉(一)

威德剛武曰「圉。」

或作「禦。」

魏(一)

克威捷行曰「魏」。

能威而遠，民所不能測，視之巍巍然，高且大也；故曰魏。

安（二）

好和不爭曰「安」。

兆民寧賴曰「安」。

定（五）

安民大慮曰「定」。

劉熙曰：「大慮其害，而爲之防以安之，故曰定。」

安民法古曰「定」。

大慮慈民曰「定」。

劉熙曰：「不爭小利，務在養全，以安定之，故曰定。」

絕行不爽曰「定」。

追補前過曰「定」。

過而能改，君子以其過爲誤，而以其能改爲出於性也。性固定矣。故從其性謂之定，以爲此乃其人之實也。

簡（四）

治典不殺曰「簡」。

治其典法，使民不犯，以至不殺，簡之至也。

正直無邪曰「簡」。

正直無邪，則事自簡。故記曰：「直道必簡。」

一德不懈曰「簡」。

平易不訾曰「簡」。

劉熙以爲君能平易，不信訾毀，使民易知，則治亦自簡。

貞(三)

固節幹事曰「貞」。

易曰：「貞固足以幹事。」

圖國忘死曰「貞」。

清白守節曰「貞」。

節(二)

好廉自克曰「節」。

謹行節度曰「節」。

白(二)

內外真復曰「白」。
真復，謂反覆皆正也。
涅而不緇曰「白」。

匡(二)

貞心大度曰「匡」。
以法正國曰「匡」。

質(二)

名質不爽曰「質」。
中正無邪曰「質」。

靖(二)

寬樂令終曰「靖」。
恭仁鮮言曰「靖」。

舊有作「靜」及「靚」「靖」者，並同。

真(二)

肇敏行成曰「真」。

真，誠也。始肇之則敏，終行之則成；此誠能之者也。故曰：「其肇之敏，而行之不成，斯僞矣。」

不隱無屏曰「真」。

諸家皆云：「不隱無屏曰真，」於義不通。世有書號師春者，載古諡法百餘字，與諸家名同；其一曰：「不隱無藏曰真，」於義爲允，故取之，真與真相近，自誤爾。

順(二)

慈和徧順曰「順」。

和比於理曰「順」。

商(一)

昭功寧民曰「商」。

商，商度也。度有功者而賞之，以寧民也。劉熙以爲漢高帝誅丁公而賞雍齒，卽其事，理或然歟？

原(一)

思慮不爽曰「原」。

思慮恨於中，如泉源也。

夷(一)

安民好靖曰「夷」。

思(三)

追悔前過曰「思」。
謀慮不僭曰「思」。
念終如始曰「思」。

考(一)

大慮方行曰「考」。
考，稽也。稽考其事，而後行之，則成，故曰考。

胡(二)

保民畏慎曰「胡」。
胡，老也。與民相保，終老畏慎，故曰胡。
稱年壽考曰「胡」。

此壽考而人安樂之者也。人樂其壽，故從其壽而諡之曰胡。

曷(一)

綜善典法曰「蒿」

蒿明也。

使(一)

治民克盡曰「使」

此能盡民力者也。

顯(一)

行見中外曰「顯」

和(四)

柔遠能邁曰「和」

號令悅民曰「和」

不剛不柔曰「和」

推賢讓能曰「和」

玄(一)

舍和無欲曰「玄」

高(一)

德覆萬物曰「高」

光(三)

功格上下曰「光」

能紹前業曰「光」

居上能謙曰「光」

新改易曰「謙尊而光，卑而不可踰」

大(一)

則天法堯曰「大」

卷十九 諡法下

英(一)

出類拔萃曰「英」

新改舊法曰「德正應和曰英」。又曰：「道德應物曰英」。左傳有「德正應和曰莫」。英莫字相類，蓋誤耳。道德應物，蓋後人因誤所為之也。詩曰：「彼其之子，美如英」。毛彥云：「萬人為英」。行英者，有大過之詞。

也。故取孟子論孔子，出乎其類，拔乎其萃，以充之。

睿(一)

可以作聖曰「睿」。

新改舊法曰：「家方蓋平曰睿。」衛有衛聖武公，而見於論法者，惟此。論法有「衆方益平曰微。」衆似家，益似蓋，但不知做何由爲睿耳。家方蓋平，於睿義亦不通。睿者，可以爲聖，而謂之聖則不可。洪範有「視聽思」，此五者人莫不有，人莫不有者，性也。恭從明聰睿，此五者，聖賢則有之，聖賢而後有者，才也。肅義哲謀聖，此五者，各因其才而至焉，德之大成也。故曰可以作聖曰睿。

博(一)

多聞強識曰「博」。

憲(三)

賞善罰惡曰「憲」。

博聞多能曰「憲」。

行善可記曰「憲」。

記曰：「凡養老，五帝憲三王；有乞言憲者，記其善言以爲法也。」

世(一)

承命不遷曰「世」。
不遷，則能久久行世。

軍(一)

治典不殺曰「軍」。

治其師旅之法，使天下畏而不敢爲亂，以至於不殺者，是古者爲軍之本意。

堅(一)

磨而不磷曰「堅」。

趯(一)

意深慮遠曰「趯」。

趯者，取其警而後行，深慎之稱也。「趯」或作「畢」。

孝(六)

慈惠愛親曰「孝」。

劉熙曰：「以己所慈惠之心，推以事親，孝之至也。」

能養能恭曰「孝」。

新補。子夏問孝，子曰：「色難，有事弟子服其勞，有酒食先生饌，曾是以爲孝乎？」子游問孝，子曰：「今之孝者，是謂能養，至於犬馬，皆能有養，不敬何以別乎？」

繼志成事曰「孝」

孔子曰：「武王周公，其達孝矣乎！夫孝也者，善繼人之志，善述人之事者也。」

協時肇享曰「孝」

幹蠱用饗曰「孝」

新補。易曰：「幹父之蠱，用饗。」象曰：「幹父用饗，意承考也。」以意承之而已，其事有不可者，亦不從也。

秉德不回曰「孝」

人有孝於其親，而秉德不回，以陷於患難，不終其養者，世以爲不孝；君子閱之，曰：「是亦孝也。」故記以戰陣無勇爲非孝，何者？恐以不義辱親也。晉周處與賊戰而死，有老母在，賀循諡之曰「孝」。君子勉之，然而人必先有孝德也，而後秉德不回，乃得爲孝，如徒曰秉德不同者，是爲貞也，非孝也。

忠(四)

盛襄純固曰「忠」

臨患不忘國曰「忠」

推賢盡誠曰「忠」

廉公方正曰「忠」

惠(一)

愛民好與曰「惠」。

孔子以子產爲惠人，而孟子亦譏其惠而不知爲政；然則惠者，結愛於人，而不知禮者也。

仁(六)

蓄義豐功曰「仁」。

孔子重以仁與人，然其取於人，以爲仁者甚廣。商之三仁，去就死生不齊，而皆得爲仁，則仁之爲義廣矣。故其蓄義豐功於前，而引其別於後，蓋亦不能偏舉也。

慈民愛物曰「仁」。

新補。

克己復禮曰「仁」。

顏淵問仁，子曰：「克己復禮爲仁。」請問其目。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

貴賢親親曰「仁」。

殺身成人曰「仁」。

能以國讓曰「仁」。

智(六)

尊明勝患曰「智」。

鄭夫人叔詹曰：「尊明勝患，智也；殺身贖國，忠也。」言尊有明德者，以勝患也。

默行言當曰「智」。
推芒折廉曰「智」。
臨事不惑曰「智」。
察言知人曰「智」。
擇任而往曰「智」。

慎(二)

敏以敬曰「慎」。
沉靜寡言曰「慎」。

禮(二)

奉義順則曰「禮」。
恭儉莊敬曰「禮」。

義(五)

制事合宜曰「義」。
見利能終曰「義」。

新補易曰：「知至至之，可與幾也。知終終之，可與存也。」王弼曰：「通物之始者，義不若利；成物之終者，利不

若義。」然則所貴乎義者，取其不役於利，而有所重爲也。

除去天地之害曰「義。」

先君後己曰「義。」

新補孟子曰：「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

取而不貪曰「義。」

周(二)

行歸忠信曰「周。」

詩曰：「行歸于周，萬民所望。」周，忠信也。

事君不黨曰「周。」

敏(一)

應事有功曰「敏。」

信(二)

守命共時曰「信。」

鄭太子華言於齊桓，欲以鄭爲內臣，訪於管仲；管仲曰：「父子不好之謂禮，守命共時之謂信。」乃不許。子華由是得罪於鄭。

出言可復曰「信」。

有子曰：「信近於義，言可復也。」

達(二)

質直而好義曰「達」。

子張問：「如之何斯可謂之達者？」曰：「在家必聞，在邦必聞。」子曰：「是聞也，非達也。夫達也者，質直而好義，察言而觀色，慮以下人，在邦必達，在家必達。夫聞也者，色取人而行達，居之不疑，在邦必聞，在家必聞。」

疏通中理曰「達」。

寬(一)

舍光得衆曰「寬」。

理(一)

才理審諦曰「理」。

凱(一)

中心樂易曰「凱」。

清(一)

避遠不義曰「清」。

新改。伯夷與其鄉人立，其冠不正，望望然去之，而孟子以爲清，故云。

直(二)

治亂守正曰「直」。

新改。孔子曰：「直哉史魚！邦有道如矢，邦無道如矢。君子哉蘧伯玉！邦有道則仕，邦無道則可卷而懷之。」蓋以史魚爲過矣。

不隱其親曰「直」。

新改。叔向議獄，而尸其弟叔魚。孔子曰：「叔向，古之遺直也。治國制刑，不隱於親，曰義也夫！」蓋亦以爲過矣。

欽(一)

敬事節用曰「欽」。

益(二)

遷善改過曰「益」。

易。益之象曰：「君子以見善則遷，有過則改。」

取於人以爲善曰「益」。

新改。孟子之稱舜曰：「自耕稼陶漁，以有天下，莫非取於人者；取人以爲善，是與人爲善也。」孔子曰：「益者

三友，損者三友。友直，友諒，友多聞，益矣；友便辟，友善柔，友便佞，損矣。」又曰：「益者三樂，損者三樂。樂節禮樂，樂道人之善，樂多賢友，益矣；樂驕樂，樂佚遊，樂宴樂，損矣。」凡所謂益者，皆取於人以爲善之謂也。

夏(一)

小心敬事曰「夏」。

度(一)

心能制義曰「度」。

左傳成鱗云，見「明」注。

類(一)

勤施無私曰「類」。

基(一)

德性溫恭曰「基」。

詩曰：「溫溫恭人，惟德之基。」

慈(一)

視民如子曰「慈。」

鼎(一)

道改前過曰「鼎。」

易曰「革去故鼎取新。」

齊(二)

執正克莊曰「齊。」

輕輜恭就曰「齊。」

劉熙曰「輜亦輕。行輕恭，以就事速疾，使功齊等，故曰齊。」

深(一)

秉心塞淵曰「深。」

溫(一)

德性寬和曰「溫。」

讓(一)

推功尚善曰「讓」。

密(一)

追補前過曰「密」。

卷二十 諡法下

莫(一)

德正應和曰「莫」。

莫然和靖之稱也。左傳成鱒云見「明」注。

介(一)

執一不遷曰「介」。

新改。

厚(一)

強毅敦樸曰「厚」。

新改。

純(一)

中正精粹曰「純」。
新改。

敵(一)

行見中外曰「敵」。
敵等也。中外如一之謂也。亦作「毅」。毅，善也。

素(一)

達禮不達樂曰「素」。
記曰：「達於禮而不達於樂，謂之素；達於樂而不達於禮，謂之偏。」

勤(一)

能脩其官曰「勤」。

謙(一)

卑而不可踰曰「謙」。

友(一)

睦於兄弟曰「友」。

新改舊法有「孝而無友」賀琛以友爲朋友之友，易之云耳。

震(一)

治典不殺曰「震」。

治其典法，雖不殺而人自震恐。

祁(一)

治定不陂曰「祁」。

祁，大也。

傲(一)

衆方益平曰「傲」。

居安能戒，此四方所以益平也。

攝(一)

道補前過曰「攝」。

攝者，能自檢攝也。

廣(二)

美化及遠曰「廣」。

所聞能行曰「廣」。

大戴禮曰：「行其所聞則廣也。」

淑(一)

言行不同曰「淑」。

詩曰：「淑人君子，其儀一兮。」

革(一)

獻敏成行曰「革」。

平(一)

治而無嘗曰「平」。

嘗，災也；罪也。治而無大咎耳，非甚治也。此非平正之平，乃平常之平也。周平王，晉平公，漢平帝，以今觀之，皆非取其平正，則古人以平諡爲平常之平耳。惟晏平仲，若取其平正者。然人之情，亦有不肯諡平正之人爲平矣，故不取。

懷(二)

慈行短折曰「懷。」

失位而死曰「懷。」

新改。古有晉懷公圉，樂懷子盈，楚懷王槐，皆以失國，而其民悲之，故諡曰懷。未有以能懷來而諡曰懷者，則主人以懷諡爲懷之思懷也。

悼(三)

未中身夭曰「悼。」

肆行勞祀曰「悼。」

肆行不顧，而勤於祭祀以求福，神不顧享，以至天隕，君子以其知欲避禍，而不免爲人所傷，故曰悼。恐懼徙處義同。

恐懼徙處曰「悼。」

劉熙曰：「遇災不能脩德，恐懼徙處以死，故曰悼。」

愍(一)

在國逢難曰「愍。」

或作「閔」。史記魯閔公，宋愍公之類，皆作「潛」，義同。

哀(二)

恭仁短折曰「哀。」

早孤短折曰「哀。」

哀亦悼爾。然悼者，悼其不幸而已；哀者，有所懷思深切之稱也。故未中身夭曰悼，恭仁短折曰哀。早孤短折，所以爲哀者，以其重不幸也。懷義亦同。

隱(三)

違拂不成曰「隱。」

劉熙曰：「若魯隱公讓志未究，而爲讒所拂違，使不得成其美，故曰隱。」

不顯尸國曰「隱。」

懷情不盡曰「隱。」

易(一)

好更故舊曰「易。」

懼(一)

思愆深遠曰「懼。」

聲(一)

不主其國曰「聲」。

強臣專國，君權已去，有君之名，無君之實，故曰聲。

息(一)

謀慮不成曰「息」。

意欲爲之，而謀不成，以止，故曰息。

丁(一)

述義不克曰「丁」。

丁，當也。述義而不克者，適丁其時之不臧也。

紹(一)

疎遠繼位曰「紹」。

劉熙曰：「此無它德，以世族當繼先祖之後者，如漢立蕭何後之類也。」

舒(一)

舉事而遲曰「舒」。

冲(一)

幼少短折曰「冲」。

野(二)

質勝其文曰「野」。

孔子曰：「質勝文則野，文勝質則史。文質彬彬，然後君子。」
敬不中禮曰「野」。

儉(一)

菲薄廢禮曰「儉」。

新改。賀琛舊以儉爲善論。夫儉而中禮，則不曰儉矣；惟儉而不中禮，乃得爲儉。

夸(一)

華言無實曰「夸」。

攜(一)

怠政外交曰「攜」。

躁(二)

好變動民曰「躁」。
未及而動曰「躁」。

伐(一)

剛克好勝曰「伐」。

靈(三)

亂而不損曰「靈」。
好祭鬼神曰「靈」。
死而志成曰「靈」。

幽(二)

壅遏不達曰「幽」。

君劣臣強，壅遏上下，不能自達，故曰幽。

動靜亂常曰「幽」。

厲(二)

暴慢無禮曰「厲」。
愎狠遂過曰「厲」。

荒(二)

縱樂無度曰「荒」。
昏亂紀度曰「荒」。

桀(一)

賊人多殺曰「桀」。

紂(一)

殘義損善曰「紂」。

煬(三)

逆天虐民曰「煬」。
遠禮遠正曰「煬」。

好內怠政曰「煬」。

戾(一)

不悔前過曰「戾」。

刺(二)

暴慢無親曰「刺」。

妄愛曰「刺」。

劉熙曰：「不思賢人，妄愛奸佞也。」

愛(一)

奮於思子曰「愛」。

虛(一)

涼德薄禮曰「虛」。

榮(二)

寵祿光大曰「榮」。

先利後義曰「榮」。

蕩(三)

好內遠禮曰「蕩」。

好智不好學曰「蕩」。

孔子曰：「好智不好學，其蔽也蕩。」

狂而無據曰「蕩」。

孔子曰：「古之狂也肆，今之狂也蕩。」

聞(一)

色取仁而行違曰「聞」。

孔子云：見「達」注。

墨(一)

貪以敗官曰「墨」。

晉大夫叔向曰：「己惡而涼美爲昏，貪以敗官爲墨，殺人不忌曰賊。」

僭(二)

言行相違曰「僭」。

僭，不信也。舊法有作替者，梁晉陵太守止黃侯蕭曄，亦諛替。其說亦曰：「言行相違。」蓋僭之誤爲替久矣。言行違，其義非替，故正之。

自下陵上曰「僭」。

頃(三)

墮覆社稷曰「頃」。

震動過懼曰「頃」。

劉熙曰：「頃，惑之頃也。若陳不占者也。」

陰靖多謀曰「頃」。

舊法曰：「慈仁和敏曰頃。」其說曰：「民頃而就之。」敏而敬慎曰頃，已以事人也。古未有善人而諛頃者，晉頃公、齊頃公，皆不善人也，則古以頃爲惡諛耳。

亢(二)

高而無民曰「亢」。

知存而不知亡曰「亢」。

易乾上九文曰：「貴而无位，高而无民，賢人在下位而无輔。」又曰：「亢之爲言也，知進而不知退，知存而不知亡，知得而不知喪。」

千(一)

犯國之紀曰「干。」

褊(一)

心隘不容曰「褊。」

專(一)

違命自用曰「專。」

比(一)

事君有黨曰「比。」

新改。孔子曰：「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非善論也。

輕(一)

薄德弱志曰「輕。」

苛(一)

頌酷傷民曰「苛。」

愿(一)

弱無立志曰「愿。」

要(一)

以勢致君曰「要。」

新改。致讀曰善用兵者，致人而不致於人之致。

潔(一)

不汙不義曰「潔。」

讀作所謂孟子「不潔不脣之潔」。此謂不以不義爲汙者，惡諛也。沈潔法中，惟有此而已。後人誤以爲清之潔，而妄增之非也。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初版

蘇老泉全集

平裝二册定價一元六角
精裝本另加實洋二角
(外埠酌加郵費匯費)

重編者 沈卓然

發行人 沈駿聲
上海北福建路三三二號

印刷所 大東書局
上海北福建路三三二號

總發行所 大東書局
上海四馬路三一〇號



分發行所

南京 長沙 西安 梧州 安慶
北平 濟南 徐州 雲南 南昌
天津 漢口 重慶 常州 哈爾濱
瀋陽 廣州 汕頭 無錫 嘉城

大東書局

(材 晉 朱 者 對 校 書 本)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7 1539B

